

公司代码：601021

公司简称：春秋航空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王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志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可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公司母公司净利润为1,445,443,927元，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17,401,673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5,696,232,534元。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3元（含税）。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截至2026年4月9日，公司总股本为978,333,423股，扣除回购专用账户内17,063,514股，以此为基数（以下简称“可分配股份”）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09,473,051.77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927,094,452.14元，占2025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40.01%。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472,850,451.69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1,399,944,903.83元，占2025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60.41%。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可分配股份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金额。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综上，为满足当前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以及公司发展所需购置飞机等资本性开支，公司从平衡短期经营实际与中长期发展规划、当前资金需求与未来发展投入、股东短期现金分红回报和中长期利益等角度综合考虑，提出上述利润分配方案。

本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4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7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94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04

备查文件目录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载有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3、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春秋航空、公司或本公司	指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除特别说明外，本公司的财务数据及相关财务信息包括子公司
春秋国旅	指	上海春秋国际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春秋包机	指	上海春秋包机旅行社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东之一
春翔投资	指	上海春翔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东之一
春翼投资	指	上海春翼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东之一
春秋文化传媒	指	上海春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秋实公司	指	上海秋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行付通公司	指	上海行付通支付有限公司，原上海商旅通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飞培公司	指	上海春秋飞行培训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春华航空地面服务	指	上海春华航空地面服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国际控股	指	春秋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境外全资子公司
春秋航空日本	指	春秋航空日本株式会社，本公司的境外参股公司
春秋融资租赁	指	春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75% 的股权，香港国际控股持有其 25% 的股权
春之翼信息科技	指	重庆春之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春秋置业	指	上海春秋置业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绿翼培训	指	上海绿翼职业技能培训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春秋技术发展	指	春秋航空技术发展江苏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春秋器材	指	上海春秋航空器材科技有限公司，飞培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春融商业保理	指	春融（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扬州飞机工程	指	春秋航空飞机工程扬州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春航有限	指	春秋航空有限公司
德勤华永	指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境内	指	中国境内，在本报告中，如无特别说明，不包含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
中国民航局	指	中国民用航空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飞行事故征候	指	航空器飞行实施过程中未构成飞行事故或航空地面事故但与航空器运行有关，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飞行安全的事件
辅助业务收入	指	除客运、货运收入以外，来自有偿机舱服务和其他与航空出行相关的产品销售与增值服务的收入，并包含

		逾重行李收入
航段	指	飞机从起飞到下一次着陆之间的飞行
运输总周转量 (RTK)	指	每一航段的旅客、货物、邮件的重量与该航段距离乘积之和, 基本单位为“吨公里”
可用吨公里数 (ATK)	指	可提供业载 (即飞机每次运输飞行时, 按照有关参数计算出的飞机在该航段上所允许装载的最大商务载量) 与航段距离的乘积之和, 反映运输中飞机的综合运载能力, 基本单位为“吨公里”
旅客周转量 (RPK)	指	每一航段旅客运输量 (人) 与该航段距离的乘积之和, 反映旅客在空中实现位移的综合性生产指标, 体现航空运输企业所完成的旅客运输工作量, 基本单位为“人公里”
可用座位公里 (ASK)	指	每一航段可提供座位与该航段距离的乘积之和, 反映运输飞行的旅客运载能力, 基本单位为“人公里”
旅客运输量	指	运输飞行所承运的旅客人数
客公里收益	指	客运收入与旅客周转量之比
座公里收益	指	客运收入与可用座位公里之比
货邮周转量 (RFTK)	指	每一航段货物、邮件的重量与该航段距离的乘积之和, 反映航空货物、邮件在空中实现位移的综合性生产指标, 体现航空运输企业所完成的货物、邮件运输工作量, 基本单位为“吨公里”
可用货邮吨公里 (AFTK)	指	每一航段可提供货邮业载与该航段距离的乘积之和, 反映运输飞行的货邮运载能力, 基本单位为“吨公里”
货邮运输量	指	运输飞行所承运的货邮重量
客座率	指	实际完成的旅客周转量与可用座位公里之比, 反映运输飞行中的座位利用程度
单位成本	指	营业成本除以可用座位公里
单位销售费用	指	销售费用除以可用座位公里
单位管理费用	指	管理费用除以可用座位公里
飞机日利用率	指	每个营运日每架飞机的实际飞行小时
南方航空	指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空客	指	Airbus S.A.S., 全球最大的航空设备提供商之一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春秋航空
公司的外文名称	Spring Airline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煜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可	徐亮
联系地址	上海市虹桥路2599号春秋航空总部办公楼	上海市虹桥路2599号春秋航空总部办公楼
电话	021-3231-5288	021-3231-5288
传真	021-3231-5505	021-3231-5505
电子信箱	ir@ch.com	ir@ch.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259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25年6月公司注册地址由“上海市长宁区定西路1558号（乙）”变更为“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2599号”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2599号春秋航空总部办公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335
公司网址	www.ch.com
电子信箱	ir@ch.com
服务热线	95524
微信公众号订阅号	春秋航空/Springairlines
微信公众号二维码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证券时报》(www.stcn.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春秋航空	601021	无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 3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林弘、张已捷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21,459,531,429	19,999,927,181	7.30	17,937,857,423
利润总额	3,030,254,828	2,653,449,012	14.20	2,642,006,3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17,401,673	2,272,944,296	1.96	2,257,429,4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93,858,980	2,254,384,511	1.75	2,230,521,4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3,358,345	5,894,967,142	12.36	6,694,171,165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163,501,472	17,380,895,272	4.50	15,749,909,879
总资产	46,876,574,409	43,835,011,780	6.94	44,237,902,71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38	2.33	2.15	2.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38	2.33	2.15	2.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36	2.31	2.16	2.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7	13.72	减少 0.75 个百分点	15.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4	13.61	减少 0.77 个百分点	15.1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表格中各项指标于报告期与可比期间的计算口径不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978,548,805股。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的，公司回购的股份应当在三年内按照依法披露的用途进行转让，未按照披露用途转让的，应当在三年期限届满前注销。公司已于2025年1月27日注销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满三年回购期限的215,382股。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978,548,805股变更为978,333,423股，注册资本由978,548,805元变更为978,333,423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978,333,423股。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317,122,280	4,987,345,053	6,468,504,607	4,686,559,4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7,135,765	491,495,774	1,166,888,153	-18,118,0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74,053,924	474,578,603	1,164,886,006	-19,659,5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659,406	2,336,473,115	2,751,501,762	1,081,724,06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	-1,127,859	2,830,1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4,826,818	/	24,569,340	64,281,04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897	/	829,260	-41,507,30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430,664	/	-3,053,717	3,831,710
减：所得税影响额	7,847,564	/	2,657,239	2,527,675
合计	23,542,693	/	18,559,785	26,907,96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46,678,812	830,879,733	-115,799,079	-
衍生金融负债	-456,471	-	456,471	-7,0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338	19,524	1,186	1,186
合计	946,240,679	830,899,257	-115,341,422	-5,897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本公司作为中国首批民营航空公司之一，定位于低成本航空业务模式，主要从事国内、国际及港澳台航空客货运输业务及与航空运输业务相关的服务。

公司于 2005 年首航，设立初期主要提供国内航线的客运业务，于 2010 年开始经营国际及地区航线，并于 2011 年开始加快开辟国际及地区航线的步伐。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公司国内在飞航线 181 条，国内各线城市往返东北亚和东南亚国际在飞航线 49 条，港澳台航线 4 条。

区别于全服务航空公司，公司定位于低成本航空经营模式，凭借价格优势吸引大量由对价格较为敏感的自费旅客以及追求高性价比的商务旅客构成的细分市场客户。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拥有 134 架 A320 系列飞机机队，成为国内在飞航线、载运旅客人次、旅客周转量等规模最大的民营航空公司之一，同时也是东北亚地区领先的低成本航空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国际航空运输业情况

随着全球化趋势的加强，跨区域的社会经济活动日益频繁，航空运输业在全球经济发展中的地位日渐突出。根据国际航空运输协会数据显示，2025 年全球航空客运量同比增长 5.3%，该增速仍然高于 GDP 增速，但较 2024 年的 10.6%有所放缓，这主要源于持续存在的运力约束，包括飞机交付延迟、维修积压及劳动力短缺，这些因素共同限制了航司基于需求回升扩大运营规模的能力。得益于旺盛的需求、严格的运力管控及高机队利用率，2025 年全球行业平均客座率将达到 83.6%的历史新高，2026 年客座率预计仍将有小幅增长。另一方面，全球货运业务量在 2024 年创下新高后，受 GDP 增长放缓和贸易保护主义措施的抑制，2025 年增长有所放缓，同比增长 3.4%，得益于相关进口商在关税调整前提前备货，该增速较 6 月预测的 0.7%大幅上调，但仍远低于 2024 年 11.3%的增速。

2025 年，尽管面临全球经济和政治环境的诸多不确定性，航空运输业仍展现出较强韧性，受益于较低的航油成本，行业盈利能力持续改善。根据国际航协的最新预测，2025 年全球航空运输业总收入预计将创下 1,008 万亿美元的历史新高，而净利润也将达到 395 亿美元。

长期来看，客户运输需求的日益增长伴随航空运行保障资源的有效恢复，未来国际航空运输业预计仍将持续发展，我们期待各国政府逐渐放松航空空域和旅客出入境政策管制，通过双边和多边谈判，达成更多的“天空开放”和签证便利协议，进一步提升通航及人员往来的自由化水平。新兴市场国家，包括中国、印度、东南亚、拉美等地区国家在内，仍将是未来世界范围内航空运输需求保持较快增长的主要驱动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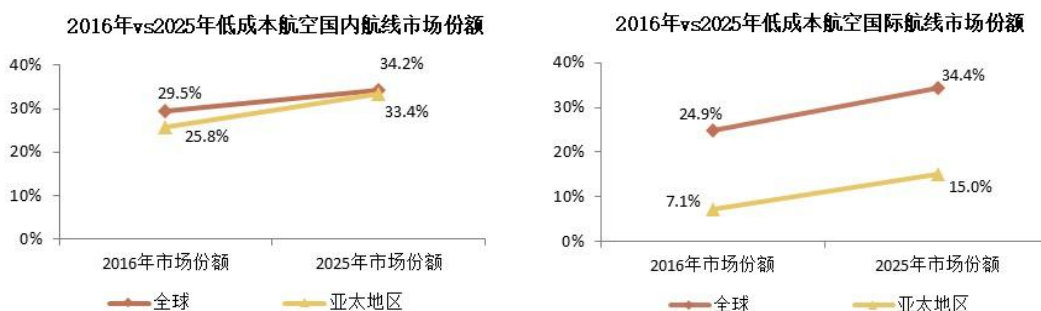
此外，公共航空运输体系和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将越来越完善，各国政府对支线航空以及普及中小城市基本航空服务的支持力度会持续加大，低空领域也将逐步开放以促进通用航空业发展；同时，各国政府还将民航运输业与高速公路网络、高速铁路网络和城市轨道交通相连接，形成相

互衔接、优势互补的一体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以上因素都将促进全球航空运输业的健康持续发展。

2、低成本航空公司概览

美国西南航空公司是全球第一家低成本航空公司，于 1971 年设立，成功引发了航空运输业的低成本革命，欧洲和亚太地区也相继出现了以瑞安航空、亚洲航空为代表的区域性低成本航空公司。低成本航空经营模式，即通过严格的成本控制，以高性价比的机票价格吸引旅客，不仅实现快速抢占市场份额，而且推动了航空运输业从豪华、奢侈型向大众、经济型转变。

根据亚太航空中心统计，2016 年至 2025 年十年间，全球低成本航空的区域内航线市场份额从 29.5% 提高至 34.2%，国际航线市场份额从 24.9% 提升至 34.4%；亚太地区的国内航线市场份额从 25.8% 攀升至 33.4%，国际航线市场份额从 7.1% 提升至 15.0%。



目前国内低成本航空公司主要包括两类，一类是独立成立的低成本航空公司，以春秋航空为代表；另一类是由传统全服务航空公司成立低成本航空子公司或由下属公司转型为低成本航空公司。根据亚太航空中心统计，2025 年我国低成本航空占国内航线市场份额为 12.9%，低成本航空公司无论从数量还是市场份额来看仍然较少，且经营模式和目标客群定位相对海外同类型公司较为模糊，但客源结构变化、差异化服务需求增加的趋势刚性不可逆，我国大众化航空出行需求将日益旺盛，未来市场前景广阔，潜力巨大。

3、中国航空运输业的基本情况

（1）高质量发展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是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具有重要意义的一年。2025 年，全行业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积极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有效应对外部冲击挑战，民航高质量发展再上新台阶，总体保持了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主要目标任务顺利完成，“十四五”实现圆满收官。

根据 2026 年全国民航工作会议报告，我国航空总人口已超 5 亿，成为全球第一航空人口大国。2025 年全行业共完成运输总周转量 1,640.8 亿吨公里、旅客运输量 7.7 亿人次、货邮运输量 1,017.2 万吨，同比分别增长 10.5%、5.5%、13.3%。全行业飞机日利用率 9.1 小时，同比提高 0.2 小时，正班客座率为 85.1%，同比提高 1.8 个百分点。

（2）安全服务

2025 年，全行业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对民航安全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始终坚持稳中求进、安全第一，实现安全态势平稳可控；严密生产组织，积极稳妥应对复杂环境挑战；持续提升安全保障能力，着力夯实安全运行基础；持续加强风险管控，有效整治各类安全隐患；持续提升监管能力，推动行业深入落实安全责

任。2025 年，中国民航在运输总量创历史新高的情况下实现了行业安全平稳运行，在飞行量和航班量同比分别增长 5.3%和 4.7%的情况下，运输航空征候万时率同比下降 5.9%，航班正常率超过 90%，安全态势总体平稳。

此外，为积极开拓航空运输市场，提振航空运输消费活力，进一步提升民航服务管理能力和水平，满足旅客多样化的服务需求，全行业组织开展 2025 年“民航服务提振消费年”主题活动，完成了智慧出行服务落地见效，境内航班全面取消纸质行程单，国内行李全流程跟踪服务水平达到 90.5%，枢纽机场轨道交通接入率达 85.7%，8 家航空公司实现与国铁 12306 系统对接，22 家机场与高铁实现基础设施联通，千万级以上机场开通旅客“易安检”服务，新设十大国际枢纽简化手续工作机制等诸多优化服务项目。

（3）对外开放

我国持续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联动多部门推出一系列便利化举措，实现国际市场高质量扩容。截至 2025 年底，我国已对 77 个国家实行单方面免签或互免签证，过境免签国家扩展至 55 个，随着我国免签“朋友圈”持续扩大，以及 240 小时过境免签、离境退税等便利政策落地，出入境流量呈现爆发式增长，中国民航紧抓机遇，实现国际航线网络不断拓展。2025 年，全行业国际航班恢复至 2019 年 90%以上，国际旅客运输量同比增长 21.6%，通航国家达 83 个，北京、上海和广州等十大国际枢纽的国际客运航班量占比达到 52.1%，其中不断加强中国民航“一带一路”合作平台建设，中亚、西亚、非洲、拉美方向旅客运输量同比增长 59.3%、33.4%、39.0%、108.6%，中国与印度之间定期客运航班实现复航，至拉美“南向通道”航线成功开辟，海南自贸港第七航权航班成功首飞，这些都极大促进了我国与各国间的双边贸易、旅游和商务往来。

4、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我国航空运输业的利润水平波动较大，主要受到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地缘政治冲突、国际原油价格、人民币汇率、重大突发性事件（如流行病疫情、雪灾、地震等）和其他特别事项等因素的影响。

2020 年之前，中国民航业曾连续 11 年保持盈利，而 2020 年至 2022 年全行业累计亏损较大。2023 年，中国民航迎来复苏拐点，行业运输呈现恢复稳健、运行安全、竞争有序的良好局面。“乙类乙管”防控优化措施全面落实以来，居民外出旅行意愿增强，春运、暑运以及黄金周和小长假期间，全行业均展现出了不俗表现。伴随着公商务和因私出行的进一步复苏以及国际航线的逐步恢复，需求得到释放，尤其国内需求的井喷式爆发，既展现了我国民航依托超大规模内需市场所具备的强大韧性，也折射出我国居民消费需求逐步恢复，经济发展活力进一步迸发。《2023 年民航行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民航运输生产经营明显好转，航空公司实现大幅减亏 1,644 亿元。

2024 年，中国民航运输生产保持良好增长态势，主要指标超过 2019 年水平，达到年度历史新高。同时，“十四五”期间全行业机队规模增速相较“十三五”期间有所放缓，行业供需结构进一步改善。然而，航空旅客结构较 2019 年呈现较大变化，尤其是高价值商务旅客增长乏力且有所分流，而因私出行需求则淡旺季差异巨大，行业竞争加剧也使得尽管客座率保持较高水平，但票价仍较为疲软，同时海外通胀以及全球飞机制造维修供应链紧张问题带来的诸多成本项目增长进一步加大了航司运营难度，航空公司全年实现利润总额 44.7 亿元，比上年减亏增盈 102 亿元。

2025 年，我国民航业延续稳健增长趋势，民航旅客运输人次再创新高，行业客座率和窄体机日平均利用率小时等效率指标同比进一步提升，但同时淡旺季供需情况差异仍在扩大，诸如春节、

五一和国庆黄金周等极旺季供需情况持续改善，期间呈现票价客座率齐升，盈利能力显著改善的特征，而在平季、淡季，甚至是出行窗口选择空间更丰富的春运（春节以外）和暑运等传统旺季期间，行业竞争带来的比价压力仍然造成票价同比下滑。在客群结构方面，商务需求仍难言强反弹，但因私客流的增长越来越形成趋势，无论是人口代际更替主导的内生需求发现，还是诸如“春秋假”等促进文旅消费政策的出台都反映了航空出行人口红利期的逐步到来；同时国家推出的一系列签证便利政策有效刺激了入境客流的大幅增长，正在改变过去十数年我国“出境游大国、入境游小国”的反差情境。在运力分布方面，国际航线经营质效的提升也促进了行业运力投放的持续优化，伴随着行业洲际航线的进一步恢复，运力投放更加合理有序，市场竞争秩序得到稳步规范。此外，航油成本下行有效减轻了航司经营成本压力，全行业全年预计实现盈利 65 亿元。

5、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和地域性特点

（1）周期性

航空运输业周期受宏观经济周期的影响较为明显。当经济进入上行周期时，商务往来与外贸活动开始频繁，个人消费水平提升，带动航空出行需求与货邮业务增长，促进航空业的发展；当经济增速减缓或进入下行周期时，商务活动减少，个人收支缩紧，乘客可能选择票价相对低廉的替代性交通工具出行，或者减少旅行频率，导致航空出行需求下降。

（2）季节性

航空运输业具有一定的季节性。受到节日、假期和学生寒暑假的影响，我国航空客运的旺季一般出现在春运和 7 至 8 月期间；1 至 3 月（除春运）、6 月、11 月、12 月为淡季；4 月、5 月、9 至 10 月为平季。航空货运业务的旺季与经济周期关联度更大，季节性特征并不显著。总体而言，由于客运业务是航空公司主要业务收入来源，因此季节性特征使航空公司收入及盈利水平会随季节的不同而有所不同。

（3）地域性

国内航空公司通常拥有基地机场，除停靠本公司飞机外，还设有飞行、机务、客舱、运控、销售、地面保障等运行职能部门。全国性航空公司通常拥有多处基地，从而能够将航线网络覆盖全国。地方性航空公司则大多以注册地为主基地，形成区域性网络覆盖，呈现较强的地域性。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
可用吨位公里数（ATK）（万吨公里）	621,986.23	529,377.44	17.49%
其中：国内航线	485,643.62	426,433.64	13.88%
国际航线	132,747.93	98,207.60	35.17%
港澳台航线	3,594.68	4,736.20	-24.10%
运输总周转量（RTK）（万吨公里）	513,648.13	456,786.55	12.45%
其中：国内航线	406,832.39	371,920.24	9.39%
国际航线	103,911.69	80,882.40	28.47%
港澳台航线	2,904.06	3,983.91	-27.11%
飞机日平均利用率小时	9.97	9.30	7.20%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
可用座位公里数 (ASK) (万人公里)	6,174,900.18	5,509,347.80	12.08%
其中：国内航线	4,816,610.34	4,430,726.19	8.71%
国际航线	1,322,322.03	1,028,890.29	28.52%
港澳台航线	35,967.81	49,731.32	-27.68%
旅客周转量 (RPK) (万人公里)	5,651,909.99	5,040,444.98	12.13%
其中：国内航线	4,456,266.55	4,083,503.07	9.13%
国际航线	1,163,037.58	911,935.62	27.54%
港澳台航线	32,605.85	45,006.29	-27.55%
旅客运输量 (万人次)	3,233.45	2,867.99	12.74%
其中：国内航线	2,604.70	2,388.05	9.07%
国际航线	605.90	449.57	34.77%
港澳台航线	22.85	30.36	-24.75%
平均客座率 (%)	91.53	91.49	上升 0.04 个百分点
其中：国内航线	92.52	92.16	上升 0.36 个百分点
国际航线	87.95	88.63	下降 0.68 个百分点
港澳台航线	90.65	90.50	上升 0.15 个百分点
客运人公里收益 (元)	0.370	0.385	-3.78%
其中：国内航线	0.355	0.373	-4.91%
国际航线	0.429	0.437	-1.86%
港澳台航线	0.446	0.422	5.79%
可用货邮吨公里 (AFTK) (万吨公里)	66,245.21	33,536.14	97.53%
其中：国内航线	52,148.69	27,668.28	88.48%
国际航线	13,738.95	5,607.48	145.01%
港澳台航线	357.58	260.38	37.33%
货邮周转量 (RFTK) (万吨公里)	18,678.79	16,038.13	16.46%
其中：国内航线	16,341.15	14,553.91	12.28%
国际航线	2,303.06	1,423.60	61.78%
港澳台航线	34.58	60.62	-42.96%
货邮运输量 (吨)	99,892.50	86,258.34	15.81%
其中：国内航线	88,800.89	79,535.26	11.65%
国际航线	10,785.29	6,224.97	73.26%
港澳台航线	306.32	498.11	-38.50%
经营航线数目 (截至各期末)	234	212	10.38%
通航城市 (截至各期末)	106	99	7.07%
起飞架次 (架次)	192,037	171,556	11.94%

注：1、变动项及合计数据包含尾差；

2、通航城市和经营航线数目不包含已开通但未于当年 12 月经营的通航城市及航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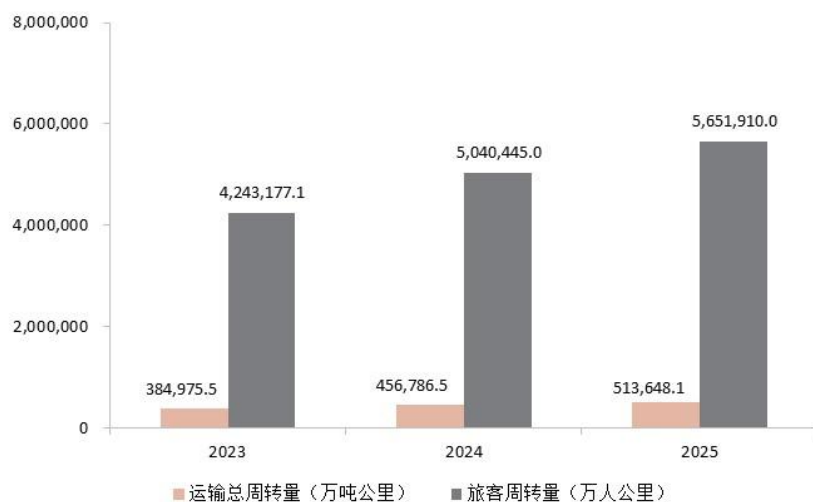
2025 年，世界经济正处于政策多变与风险交织的复杂阶段，主要经济体面临贸易保护主义持续、地缘政治紧张、财政与金融脆弱性凸显等多重挑战，全球经济增长呈放缓态势。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IMF) 2025 年 10 月最新预测显示，2025 年和 2026 年全球经济增速分别为 3.2% 和 3.1%，较此前 7 月预测上调 0.2 个百分点，主要得益于美国有效关税税率回落、美元贬值推动金融环境改善，以及部分主要经济体实施财政扩张政策形成的阶段性支撑。然而，这一增长态势正契合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概括的“脆弱韧性”特征，即表面呈现稳定态势，但内在增长质量与结构性问题凸显，易受外部冲击影响。当前发达经济体与新兴市场分化加剧，全球经济格局正经历深刻变革。这一变化也表明，世界经济的底层逻辑已逐步从多年来的效率优先转向安全与韧性并重，在分化与重塑中不断探寻新平衡。可以看到，尽管短期政策调整形成一定支撑，但贸易政策不确定性和地缘政治冲突等下行风险仍占主导。IMF 建议，各国经济体应通过多边合作建立清晰透明的贸易框架，降低政策不确定性；维护中央银行独立性与宏观金融稳定；以渐进可信的方式重建财政缓冲，保障债务可持续性；推进结构性改革与横向政策优化，增强经济长期韧性，从而提升增长的可预见性与可持续性。

面对外部环境急剧变化、国内困难挑战增多的复杂严峻形势，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地区各部门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我国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不仅有效化解外部环境变化的不利影响，更在风浪中稳住了发展的底盘、巩固了发展的根基，国民经济运行顶压前行、向新向优，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圆满实现，“十四五”胜利收官。2025 年，国内生产总值首次跃上 140 万亿元新台阶，同比增长 5.0%。今年以来，我国持续发力扩大内需，拉动经济的“三驾马车”中，消费表现尤为亮眼，消费支出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高达 52.0%，其中，新型消费方兴未艾，航旅产业深度融合，一系列银发经济、冰雪经济、首发经济等持续升温，日益成为新的消费增长点。同时，也要清晰地意识到，外部环境变化影响加深，国内供需矛盾突出，经济发展中老问题、新挑战仍然不少。下一阶段，我国要坚持稳中求进、提质增效，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确保“十五五”良好开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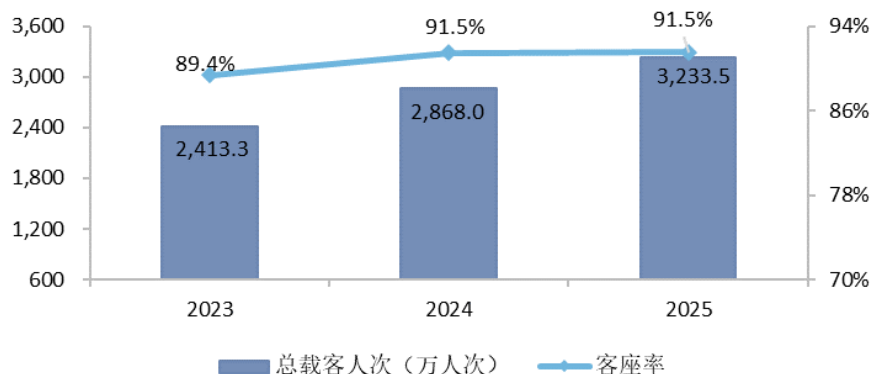
中共中央、国务院于 2023 年 7 月提出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也多次强调促进民营经济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是国家长期坚持的重大方针政策。2025 年 5 月 20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作为我国首部专门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基础性法律颁布施行，充分彰显了党和国家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鲜明立场和坚定决心。中共上海市委和上海市人民政府也印发《新时代新征程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通知提到持续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加快完善民营企业投融资支持政策等多项措施，致力于为民营经济营造更好的发展环境。

2025 年，公司完成运输总周转量 513,648.1 万吨公里、旅客周转量 5,651,910.0 万人公里、运输旅客 3,233.5 万人次，同比分别上升 12.4%、12.1% 和 12.7%；客座率为 91.5%，同比上升 0.04 个百分点。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459,531,429 元、利润总额 3,030,254,828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17,401,673 元，同比分别增长 7.3%、14.2% 和 2.0%。

2023-2025年春秋航空运输总周转量与旅客周转量统计



2023-2025年春秋航空总载客人次与客座率统计



- 安全运营

报告期内，公司秉承“航空安全第一、立足风险防范、综合治理为本、追求整体安全、力争行业领先”的安全生产方针，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对民航安全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根本遵循，坚决贯彻落实民航各级局方的决策部署，完成公司各项安全目标和任务。公司通过安全管理各项机制持续运转并不断改进，结合民航局运行安全审计和专项检查工作，确保公司安全生产活动的合法性和合规性，并持续保持其有效运行，不断提升公司安全水平。2025年，公司运输飞行百万小时重大事故率为0，用于安全生产的相关支出为528,047万元，安全飞行小时数为480,787小时。

为实现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公司建立并不断完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积极落实主体责任，由分管领导按管理分工抓安全，各安全生产部门依职责落实安全措施，全体员工按岗位要求保障安全。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一体推进“1+4+6”民航安全风险管控总体方案，充分利用“双重预防机制”的安全管理方法，建立风险四库体系，有效识别危险源、排查治理安全隐患，实现风险防控与隐患治理的闭环管理，确保公司运行风险得到有效防控。

2025年，公司共开展专项风险管理418次，隐患排查1,780余次，重点防控各类核心风险、运行安全风险以及因设施迭代更新等带来的变革风险。持续推进作风和三基建设，强化标准建设，

做好安全培训，夯实飞行、维修、签派等关键岗位技能基础，并加快安全管理人员资质能力培养，确保公司安全平稳运行。

- 机队发展和保障

2025 年，公司共引进 5 架空客 A320neo 机型飞机，无退出飞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空客 A320 系列机型机队共 134 架，其中自购飞机 98 架，经营租赁飞机 34 架，融资租赁飞机 2 架，平均机龄 8.2 年；其中 A321neo 机型飞机 12 架，均为 240 座客舱布局；A320neo 机型飞机 47 架，A320ceo 型飞机 75 架，包括 186 座客舱布局 97 架以及 180 座客舱布局 25 架。

截至 2025 年末，飞行模拟机总数达到 7 台。飞行、客舱服务、运行控制、飞机维修及地面服务等生产直接相关部门人员满足生产运行需要，保障体系完备，确保公司安全可持续发展。

- 航线网络

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在飞航线共 234 条，其中国内航线 181 条，国际航线 49 条，港澳台航线 4 条。

2025 年，公司总体可用座位公里同比增长 12.1%，其中国内、国际航线可用座位公里同比分别增长 8.7%、28.5%，国际航线恢复至 2019 年 90% 以上，港澳台航线则同比减少 27.7%；国内、国际和港澳台航线可用座位公里占比分别为 78.0%、21.4% 和 0.6%，国际航线占比进一步恢复。



国内方面，公司最大程度地围绕国内主要基地挖掘需求，根据地域特点科学编排航班，同时精准匹配季节需求，增加热门旅游城市航班密度，把握二线城市的发展机遇，在西北、中西部、疆内地区推动更多旅游城市融入“干支通、全网联”的航空运输网络体系，进一步打造“程达东西、畅通南北”的航线网络布局，以满足旅客不同目的地出行需求。

国际航线方面，民航局推动国际客运航班有序增加，巩固传统国际航空运输市场的同时，不断拓展和完善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间的航线网络，随着我国单方面免签国家范围持续扩大，通关便利化等一系列政策措施落地见效，我国作为目的地市场和中转枢纽的吸引力不断增强。公司立足国内航网基地的充沛客源基础，在优势市场积极投放和配置运力，2025 年公司国际航线仍然聚焦于东南亚和东北亚市场，运力恢复至 2019 年同期的 90% 以上。

分区域来看，东北亚市场中，中韩航线无疑成为需求核心增长热点，公司韩国在飞航点包括首尔、釜山和济州。受益于单向免签政策执行，韩国外籍人士入境客流量从 2024 年四季度开始就出现提升，2025 年热度不减，部分航班外籍旅客占比近 80%，公司顺势加大韩国航线运力投放，成为东北亚市场的重要支柱。

东南亚方向，到 2025 年 12 月，公司中泰市场运力已恢复至 2019 年同期的 70% 以上，时隔九个月再度成为公司运营的第一大国际航线。此外，随着国内制造业产业链向东南亚转移以及签证便利政策的广泛推行，东南亚其他国家市场的需求明显强于此前水平，公司也顺应市场加强区域市场的开拓发展，有效分散了单一目的地高集中度风险，进一步强化了公司在该区域市场的运力承接能力与网络韧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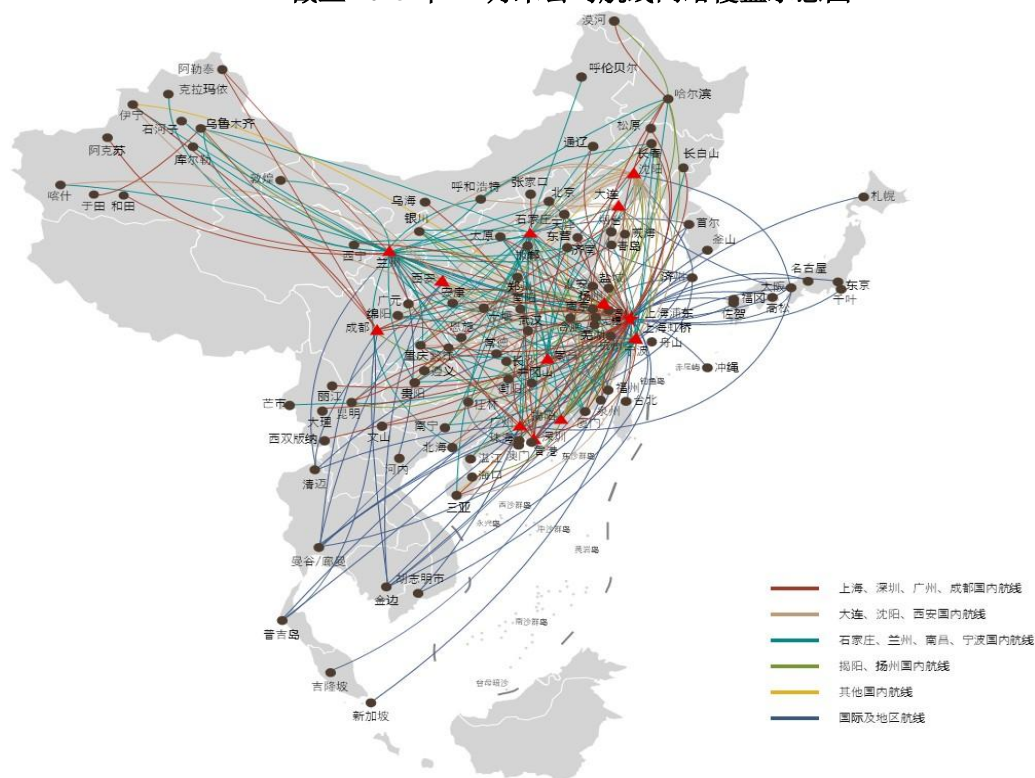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公司在飞国际航线涉及泰国、日本、韩国、柬埔寨、越南、新加坡、马来西亚共 7 个国家，19 个城市航点，在飞国际航线 49 条，并已恢复上海往返香港、澳门、台湾台北等地区航线。

- 枢纽建设

国内枢纽建设方面，公司已形成以服务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建设的上海基地为核心、扬州和宁波基地为支撑的华东枢纽，以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广州基地、深圳分公司为核心、揭阳基地为支撑的华南机场枢纽，以服务京津冀一体化建设的石家庄河北分公司为核心的华北机场枢纽，以服务东北全面振兴战略建设的沈阳和大连基地为核心的东北枢纽，以服务新时代西部大开发建设的兰州基地、西安分公司为核心的西北枢纽，以服务成渝双城经济圈等重要市场的成都天府基地为核心的西南枢纽，南昌基地的建设也为服务中部地区崛起战略创造了更多机遇。2025 年，公司在兰州基地和扬州基地运送旅客人次市场份额位居首位，上海虹桥基地和揭阳基地均上升至第二位，石家庄基地和宁波基地则继续保持第二位，此外，公司在西安基地和大连基地旅客人次市场份额较上年也均有所提升。

国际航线目前则以韩国济州为境外过夜航站，未来将视市场需求变化及保障能力和成本等因素择机恢复其他主要国际过夜航站，背靠国内各主要基地和目的地网络，聚焦东北亚和东南亚地区重要市场，主动服务“一带一路”“RCEP”建设等国家重大战略。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公司航线网络覆盖示意图



- 收益管理

2025 年，公司旅客运输量共计 3,233.5 万人次，同比增长 12.7%，整体客座率为 91.5%，同比上升 0.04 个百分点，客公里收益 0.370 元，同比下降 3.8%。

国内市场，在政策支持、市场需求和技术创新等多重驱动下，航旅融合发展呈现出前所未有的活力，因私出行市场火爆。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5 年国内居民出游人次达 65.2 亿，同比增长 16.2%，创历史新高，数字背后是旅游市场结构性变革、居民出行意愿强烈、文旅产业深度转型的生动体现，也是出行产业进入新增长周期的明确信号。但同时淡旺季供需情况差异仍在扩大，行业竞争带来的比价压力造成票价同比下滑，直至进入四季度，供需结构有所改善，客座率持续保持高位，票价下降压力得到缓解。

国际市场呈现新气象，“China Travel”热潮持续风靡，国家移民管理局数据显示，2025 年，中国出入境旅游市场全面刷新历史纪录——全年外国人士出入境达 8,203.5 万人次，同比增长 26.4%；通过免签入境外国人 3,008 万人次，占入境外国人的 73.1%，同比增长 49.5%，免签政策和退税支付等便利化措施是推动本轮入境游井喷的重要影响因素。公司主要国际目的地国家收益水平年内呈现较大分化，其中韩国航线表现最佳，受益于入境客流增长，全年保持较高景气度，收益表现显著高于整体国际线水平；泰国航线第四季度开始市场情绪逐步修复，座公里收益实现单季度同比增长；日本航线前三季度需求保持坚挺，第四季度则受不可抗力因素有所波动。

公司未来将继续关注国内外形势变化以及市场供需情况，凭借差异化定位的错位市场竞争能力，并依托日益提升的数据分析能力持续精细化收益管理水平，确保收益与市场需求、用户行为精准匹配，实现双赢。

- 强化渠道营销及创新产品服务

2025 年，公司实现辅助业务收入 9.7 亿元，截至 2025 年末，公司注册会员数突破一亿大关，较上年末增长约 7.0%，其中常旅客会员占比超过 50%。直销比例方面，除包机包座业务以外的销售渠道占比中，电子商务直销（含 OTA 旗舰店）占比达到 99.6%。

在市场营销方面，公司围绕内外部优质流量的获取与转化开展营销推广，针对不同区域的客源制定差异化营销及投放策略，并结合市场淡旺季、目标客群与渠道资源实施动态投放，建立全链路效果监控体系。同时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对外开放政策，加强海外官网建设、完善外籍旅客的服务和权益，海外订单数量和外籍旅客数量实现大幅增长并创历史新高。

在增值服务和产品创新方面，公司通过多措并举持续发力，以构建精益化运营体系为核心，以提升旅客体验为目标，推出“退改优享”等新型服务产品，精细化行李、选座等定价模型，还积极布局宠物运输市场，推出“爱宠随行”业务试点，受到旅客青睐；自有品牌“绿翼优选（SPRINGGO）”的自主 IP 产品线聚焦 Z 世代、银发族等新兴客群，不断推陈出新，有效提升品牌美誉度。这些创新举措不仅实现了辅助业务收入的增长，更对公司主营业务形成了有力的正向促进，为公司的持续增长与市场竞争力的提升奠定坚实基础。

- 提升航班准点率

航班准点率是每位旅客的核心需求之一，提升航班准点率亦是公司一直以来的重点工作。公司通过对航班运行的全方位实时监控，做到及时干预和精确预警。此外，公司加强数据挖掘分析，通过优化航班编排等方式提高航班准点率，降低因公司原因产生的航班不正常率。

根据中国民航局航班正常情况统计通报，2025 年，公司蝉联国内主要航空公司平均航班正常率第一位。

- 外币资产负债管理

公司拥有较大金额的美元负债，始终努力最大程度降低外汇风险。2025 年，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整体呈现先弱后强，年末在美元走弱和集中结汇等因素共同影响下，人民币汇率持续走强，全年即期汇率升值超 4.2%。全年公司美元资产负债端维持在极低敞口水平，产生净汇兑损失 2,039.5 万元。截至 2025 年末，对于公司持有的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及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每升值或贬值 1%，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将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约 165,000 元，基本实现汇率对利润影响中性的外汇风险管理目标。

- 精细化成本管理

2025 年，公司单位成本为 0.300 元，同比下降 5.0%，其中单位非油成本为 0.199 元，同比下降 2.5%。

公司单位成本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国际油价全年呈现宽幅震荡下行趋势，使得公司单位航油成本同比下降 9.6%，以及日利用率小时同比提升改善了公司的资产周转情况。但同时公司在成本管理方面仍然面临诸多挑战，一方面，国际航线的进一步恢复以及供应商涨价带来境外机场地服起降等各类保障成本的增长；另一方面，引进及维修飞机及发动机相关的成本项目仍持续存在压力。

面对复杂的外部环境变化，公司苦练内功，紧抓精细化管理，以财务管理“数字化、信息化”为手段，不断加强成本领域精细化管控。费用方面，通过科学的费用预算管控策略以及高信用评级及低财务杠杆带来的低融资对价，经营转化费用远低于行业，实现增量降费双效提升。

- 服务品质

公司始终以高质量发展为宗旨，致力于满足旅客多样化需求，持续升级服务产品，努力提升公司服务品质。

2025 年，公司贯彻落实民航局“民航服务提振消费年”主题活动年工作要求，以旅客需求为导向，不断提升服务品质，优化旅客体验、扎实办好民事，也标志着公司在服务效率上再次迈出坚实一步。例如，公司聚焦旅客体验，在上海虹桥机场 T1 航站楼和浦东机场分别启动 25 分钟截载项目和 24 小时值机服务，在西安咸阳机场针对“国际首乘旅客”推出一站式场景化服务；公司积极拓展“干支通、全网联”航空运输网络服务，新增上海浦东、喀什、阿勒泰等 14 个通程始发站，累计开通 31 个通程值机始发站，并成为首批在公司 APP、小程序上线“通程航班”统一服务标识的航司，进一步提升中转换乘效率。

公司不断强化服务体系建设，完善服务标准。2025 年，公司修订了《服务管理手册》《服务规范手册》及《客运手册》等多项制度，优化服务内审、投诉处理等关键流程、完善不正常航班、超售等 195 项要点。

公司持续加强培训工作，全年围绕舆情案例、员工行为规范、服务标准、辅收产品规则等核心议题，密集组织了服务条线全员或部分岗位培训 23 次，以及公司级全员培训 1 次，累计涉及超过 39,000 人次。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在竞争中的优势

1、经营模式优势——中国低成本航空的先行者和领跑者

春秋航空是国内首家低成本航空公司。自成立以来，在严格确保飞行安全和服务质量的前提下，恪守低成本航空经营模式，借鉴国外低成本航空成功经验，最大限度地利用现有资产，实现高效率和高品质的航空生产经营。

公司的经营模式可概括为“两单”“两高”和“两低”：

（1）“两单”——单一机型与单一舱位

单一机型：公司全部采用空客 A320 系列机型飞机，统一配备 CFM 发动机。使用同一种机型和发动机可通过集中采购降低飞机购买和租赁成本、飞机自选设备项目成本、自备航材采购成本及减少备用发动机数量；通过集约航材储备降低航材日常采购、送修、仓储的管理成本；降低维修工程管理难度；降低飞行员、机务人员与客舱乘务人员培训的复杂度。

单一舱位：公司飞机只设置单一的经济舱位，不设头等舱与公务舱。可提供座位数较通常采用两舱布局运营 A320 机型飞机的航空公司高 10%-15%，可以有效摊薄单位成本。2015 年 9 月起，公司开始引进空客新一代客舱布局的 A320 机型飞机，座位数量在保持间隔不变的情况下由 180 座级增加至 186 座级，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已拥有 97 架 186 座级 A320 机型飞机。此外，公司于 2020 年 9 月引进国内首架 240 座级 A321neo 机型飞机，截至 2025 年末，公司拥有 12 架 A321neo 机型飞机。

（2）“两高”——高客座率与高飞机日利用率

高客座率：在机队扩张、运力增加的情况下，公司始终保持较高的客座率水平。

高飞机日利用率（小时）：公司通过单一机型运营，更加紧凑的航线排班和较少的货运业务提高了经营和保障效率。此外，公司利用差异化客户定位的优势在确保飞行安全的前提下，更多地利用延长时段飞行，从而增加日均航班班次，提升飞机日利用率，降低运营成本。

（3）“两低”——低销售费用与低管理费用

低销售费用：公司拥有国内最早独立于中航信体系的分销、订座、结算和离港系统，每年为公司节省大量的销售费用支出。公司以电子商务直销为主要销售渠道，通过销售特价机票等各类促销优惠活动的发布，吸引大量旅客在公司网站预订机票，同时通过积极推广移动互联网销售，进一步拓展电子商务直销渠道，形成正向反馈，有效降低了公司的销售代理费用。2025 年，公司除包机包座业务以外的销售渠道中，电子商务直销（含 OTA 旗舰店）占比达到 99.6%。2025 年，公司单位销售费用为 0.0042 元，远低于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水平。

低管理费用：公司在确保飞行安全、运行品质和服务质量的前提下，尽可能降低日常管理费用，同时通过持续进步的技术手段实现严格的预算管理、费控管理、科学的绩效考核，有效降低管理人员的人力成本和日常费用。2025 年，公司单位管理费用为 0.0049 元，远低于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水平。

2、航旅平台优势——行业新模式的领军者

近年来旅游消费在居民消费中的比例迅速提高，而航空作为大交通的出行方式，占据航旅产业链的起点，航空公司作为优质的流量平台，航旅合作也愈加紧密。公司控股股东春秋国旅是全国最大的旅行社之一，公司拥有独一无二的航旅合作优势，在行业竞争中走在前列。

3、价格优势——中国民航大众化战略的推动者和受益者

有效的成本费用控制为公司在不影响盈利能力的前提下实施“低票价”策略提供了有力的支持，从而实现想飞就飞的愿景。公司还推出各类主题特价机票抢购吸引更多的旅客需求，在竞争日趋激烈的中国民航业内实现了快速优质增长，诸如“想飞就飞系列套票”“行李畅享卡”“省钱卡”“爱宠飞”等创新产品，真正实现不限日期、不限航线、不限次数的想飞就飞，既丰富了公司的产品服务品类，满足不同群体旅客的需求，同时也有利于刺激旅客增量出行需求，从而吸引新客、提升旅客粘性。

4、基地和航线网络优势——上海枢纽机场的基地优势与干线、支线机场的协作优势

公司以上海虹桥机场和浦东机场作为枢纽基地，2025年，上海虹桥机场和浦东机场两场合计旅客吞吐量达到13,515万人次，同比增长8.3%，合计排名位列全国各城市首位。上海作为我国重要的经济、金融、航运中心城市，辐射华东地区，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航空运输业务，上海独特的地理位置优势也为公司的进一步扩张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未来潜力巨大。

公司同样注重开发上海等一线城市以外的市场，坚持民航大众化发展方向，加强二至四线市场的航点渗透，在国内各区域设立区域基地，挖掘潜力市场的巨大需求。

国际航线以韩国济州为境外过夜航站，未来将视市场需求变化及保障能力和成本等因素择机恢复其他主要国际过夜航站，背靠国内各主要基地和目的地网络，聚焦东北亚和东南亚地区重要市场，主动服务“一带一路”“RCEP”建设等国家重大战略。

5、辅助业务优势——多元收入来源与高利润贡献

公司自成立以来，利用差异化经营模式，借鉴国外低成本航空公司的经营模式，不断丰富利润率较高的创新辅助产品和服务项目。一方面尽可能降低票价，一方面将包括客舱餐饮、行李、选座等全服务航空含入票价内的产品服务项目分拆单列作为机上有偿服务供乘客选择，形成菜单式的产品服务可选组合，使得旅客在订票、支付、登机、乘机出行的全过程能够获得更多的自主权与便利性。

未来公司将持续高度重视发展辅助业务收入，将其作为核心竞争力之一，整合资源推动新业务发展，做深做广与航空旅行体验相关的航旅产品和服务，减少市场环境变化对增值服务收入带来的冲击。

6、信息技术优势——自主研发的分销、订座、结算、离港系统和后台核心运行管理系统

公司自成立起就烙刻着互联网基因，从信息技术团队的自主建设，到电商直销平台的推广，以及全流程核心业务运营系统的研发，公司始终走在行业前列。公司除信息技术部研发团队以外，于重庆设立信息技术研发中心，2025年研发费用投入约16,375.7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9%。

公司拥有国内最早独立于中航信体系的分销、订座、结算和离港系统，每年为公司节省大量的销售费用支出。此外，公司还拥有自主研发的收益管理系统、航线网络系统、航班调配系统、机组排班系统、维修管理系统、地面管控系统和安全管理系统等，同时仍保持不断的创新开发和迭代优化。

公司充分利用自身信息技术优势以及航空直销平台流量优势，不断升级移动官网平台及移动终端应用等载体，将更多航旅产品和服务线上化、移动化，并保障平台及应用的稳定性和流畅性，完善用户体验，有效增强客户黏性。

公司积极拥抱科技变革，深度探索 AI 技术在航空业务领域的应用，全方位赋能公司各业务端，取得了显著成效。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人工智能领域投入，不断优化拓展应用场景，进一步提升新质生产力，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7、管理优势——优秀的管理团队与独特不可复制的“低成本”文化

作为国内低成本航空公司的先行者，公司核心管理团队积极研究国外低成本航空的成功经验，努力探索和实践符合中国特色的低成本航空经营模式，制定了切实有效的发展策略，带领公司实现旅客运输量与利润的持续增长，充分体现了公司管理团队卓越的运营与管理能力。

公司拥有先进的管理理念，是国内民航上市公司中首家推出股权激励制度的公司，高级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通过春翔投资及春翼投资持有公司股份，并于 2016 年 9 月实施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之后从 2018 年开始连续每年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多层次的股权激励制度体系确保了中高级管理层与核心技术团队的稳定性与积极性，恪守勤俭奋斗原则，在保证安全飞行的前提下，倡导环保、节俭、高效的低成本运营理念，在全公司营造“奋斗、远虑、节俭、感恩”的企业文化。

（二）公司在竞争中面临的挑战

在目前机场基础设施、空域资源管控和运行标准要求的现状下，国内部分枢纽型机场与干线航段运行资源增长较慢。公司航线经营时间较短，在申请获取该部分机场航线和航段资源上相对于成立时间较早、运行时间较久的其他国内航空公司有所劣势。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459,531,429 元，同比增长 7.3%，主营业务收入 21,095,612,635 元，同比增长 8.0%。其中客运业务收入 20,937,304,189 元，同比增长 7.9%；货运业务收入 158,308,446 元，同比增长 23.4%；其他业务收入 363,918,794 元，同比减少 22.1%。

2025 年，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3,030,254,828 元，同比增长 14.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317,401,673 元，同比增长 2.0%。

（一）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1,459,531,429	19,999,927,181	7.30
营业成本	18,544,164,818	17,412,257,154	6.50
销售费用	258,789,106	249,159,103	3.87
管理费用	301,549,844	272,559,155	10.64
财务费用	305,192,659	266,403,278	14.56
研发费用	163,757,390	160,629,565	1.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3,358,345	5,894,967,142	12.36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4,965,427	-9,892,684,20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8,145,448	-349,120,317	不适用
税金及附加	54,713,188	38,367,421	42.60
投资收益	476,536	-12,893,224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57,657	14,343,124	-96.81
资产处置收益	-	-1,127,859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6,839,494	9,856,800	-30.61
营业外支出	17,257,933	5,542,557	211.37
所得税费用	712,853,155	380,504,716	87.3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2,226,528	77,068,703	58.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净流出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以及三个月及以上定期存款现金流出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净流出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回飞机预付款现金流入减少。

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说明：增加主要系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增加。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变动主要系上年同期远期外汇合同交割净损失，本报告期内无相关事项。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减少主要系上年同期远期外汇合同的公允价值变动，本报告期内无相关事项。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变动主要系上年同期长期资产处置损失，本报告期内无相关事项。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减少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政府补助减少。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增加。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当期所得税费用增加。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影响。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459,531,429 元，同比增长 7.3%。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1,095,612,635 元，同比增长 8.0%；其他业务收入 363,918,794 元，同比减少 22.1%。

2025 年，公司发生营业成本 18,544,164,818 元，同比增长 6.5%。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8,458,379,651 元，同比增长 7.4%；其他业务成本 85,785,167 元，同比减少 62.7%。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航空运输业	21,095,612,635	18,458,379,651	12.50	8.00	7.43	增加 0.4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航空客运	20,937,304,189	/	/	7.90	/	/
航空货运	158,308,446	/	/	23.39	/	/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15,906,730,109	14,089,430,896	11.42	3.80	3.35	增加 0.39 个百分点
国际	5,041,826,487	4,239,467,036	15.91	25.52	26.15	减少 0.42 个百分点
港澳台地区	147,056,039	129,481,719	11.95	-23.42	-31.38	增加 10.2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2025 年，随着外部环境改善及需求复苏，客运及货运业务规模均同比增长。地区分布来看，国内业务仍为主要收入及利润贡献来源，毛利率水平进一步提升；国际航线主要目的地国家需求呈现结构性和阶段性分化，收入成本规模同比均有较大幅度增长，毛利率水平虽与去年同比有所下降，但仍明显高于国内市场；港澳台地区航线由于市场需求波动影响运力减少，收入成本规模均较大幅度下滑。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航空运输业	航油成本	6,228,636,517	33.59	6,144,244,517	35.29	1.37	/
航空运输业	飞机及发动机租赁折旧费用	2,965,413,675	15.99	2,616,090,128	15.02	13.35	/
航空运输业	工资及福利费用	3,628,164,591	19.57	3,290,640,424	18.90	10.26	/
航空运输业	起降费用	3,258,895,915	17.57	2,863,653,009	16.45	13.80	/
航空运输业	维修成本	966,515,591	5.21	1,001,647,785	5.75	-3.51	/
航空运输业	民航发展基金	201,272,377	1.09	183,561,219	1.05	9.65	/
航空运输业	主营业务成本—其他	1,209,480,985	6.52	1,082,213,448	6.22	11.76	/
航空运输业	其他业务成本	85,785,167	0.46	230,206,624	1.32	-62.74	主要系公司业务量减少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航空运输	主营业务成本	18,458,379,651	99.54	17,182,050,530	98.68	7.43	/
其他	其他业务成本	85,785,167	0.46	230,206,624	1.32	-62.74	主要系公司业务量减少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无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14,475.82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3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107,925.9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0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119,125.97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61.7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B.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C.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

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D.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公司销售费用为 258,789,106 元，较上年增加 9,630,003 元，增幅 3.9%，主要由于报告期内机票销售代理费的增加。单位销售费用为 0.0042 元，较去年下降 7.3%。

2025 年，公司管理费用为 301,549,844 元，较上年增加 28,990,689 元，增幅 10.6%，主要由于报告期内人员工资薪酬及折旧费用增加。单位管理费用为 0.0049 元，较去年下降 1.3%。

2025 年，公司财务费用为 305,192,659 元，较上年增加 38,789,381 元，增幅 14.6%，主要系本报告期利息收入减少，汇兑损益增加。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63,757,390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合计	163,757,39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7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8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4.5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
硕士研究生	24
本科及以下	359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71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235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73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5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系研发人员工资薪酬等。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支出 16,375.7 万元，同比增长 1.9%。未来 IT 技术在公司生产运营和经营管理方面的开发和应用程度仍将不断提升，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对研发费用的投入，以升级完善公司业务系统、运行系统和辅助系统的各项环节，不断提升经营效率，降低单位成本，实现产品平台化、营销数字化和运营数据化，并加速公司向信息化、数字化和智能化的方向发展。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623,358,345 元，净流入较上年增加 12.4%，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2025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854,965,427 元，净流出较上年减少 50.9%，主要系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以及三个月及以上定期存款现金流出减少。

2025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078,145,448 元，净流出较上年增加 495.3%，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回飞机预付款现金流入减少。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8,230,170	0.19	-	-	不适用	/
在建工程	3,442,297,511	7.34	2,212,667,963	5.05	55.57	/
使用权资产	2,496,502,079	5.33	1,741,765,147	3.97	43.33	/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3,073,225	0.88	162,169,928	0.37	154.72	/
短期借款	861,856,938	1.84	628,931,661	1.43	37.04	/
应付票据	1,212,422,288	2.59	359,641,034	0.82	237.12	/
应付账款	1,486,506,413	3.17	1,083,508,811	2.47	37.19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47,201,907	11.19	3,971,815,694	9.06	32.11	/
其他流动负债	286,049,506	0.61	93,463,868	0.21	206.05	/
应付债券	797,311,831	1.70	-	-	不适用	/
租赁负债	1,725,584,360	3.68	1,224,890,429	2.79	40.88	/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72,698	0.01	16,324,113	0.04	-57.29	/
库存股	542,957,145	1.16	110,572,588	0.25	391.04	/
其他综合收益	143,532,299	0.31	49,781,838	0.11	188.32	/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增加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租赁飞机大修储备金增加。

在建工程：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购买飞机预付款的增加。

使用权资产：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飞机续租影响。

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预付发动机大修款增加。

短期借款：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短期融资需求增加。

应付票据：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商业汇票增加。

应付账款：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应付飞机及发动机维修款和起降费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应付债券：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新发行公司债券 8 亿元。

租赁负债：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飞机续租影响。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主要系本报告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减少。

库存股：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回购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公允价值变动影响。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1,406,157	保证金等
固定资产	18,257,394,139	借款抵押物
合计	18,458,800,296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行业情况分析参见第三节“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以及“六、（一）行业格局和趋势”部分的内容。

1、主要经营情况

机型	旅客运输量(万人)	客座率(%)	综合载运率(%)	日利用率(小时)
空客 A320 系列	3,233.45	91.53	82.58	9.97

2、运力投入、客座率及单位收益水平

项目	本期	上期	比上年增减(%)
可用座位公里(单位：百万)	61,749.00	55,093.48	12.08
客座率(%)	91.53	91.49	上升 0.04 个百分点
每客公里收益	0.370	0.385	-3.78

3、机队情况

型号	空客 A320 系列			
	保有形式	飞机数量	平均机龄	日利用率(小时)
自行保有	98	8.01	9.97	351,360
经营租赁	34	8.64	9.97	122,154
融资租赁	2	8.85	9.97	7,273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投资金额（母公司口径）为 26.9 亿元，较 2024 年末增长 20.2%，主要系报告期内对子公司上海春秋置业有限公司增资 5.7 亿元。

公司对外投资包括 4 家联营公司和 3 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338	1,186	-	-	-	-	-	19,52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46,678,812	162,968,703	191,376,399	-	-	278,767,782	-	830,879,733
合计	946,697,150	162,969,889	191,376,399	-	-	278,767,782	-	830,899,257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股票	600029	南方航空	605,200,304	自有资金	912,049,832	171,976,162	200,057,908	-	278,767,782		805,258,2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票	600221	海航控股	14,778	债转股	18,338	1,186	-	-	-	-	19,5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	/	605,215,082	/	912,068,170	171,977,348	200,057,908	-	278,767,782		805,277,736	/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9月公司以自有资金845,999,997.22元，认购南方航空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详见《关于参与认购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份暨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6）。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与各合伙人签署《北京民航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之有限合伙协议》，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并实缴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投资北京民航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详见《关于投资有限合伙企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4）。2024 年，公司收回对北京民航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投资款 1,864 万元。

公司全资子公司秋实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与各合伙人签署《海南省重点产业投资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协议》，秋实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并实缴出资人民币 400 万元，投资海南省重点产业投资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详见《关于投资有限合伙企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8）。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签订贷款利率掉期合同降低贷款的浮动利率变动风险。于 2025 年度，贷款利率掉期合同公允价值变动产生净收益计人民币 456,471 元，已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科目。于 2025 年度，贷款利率掉期合同交割产生净损失计人民币 463,554 元，并已计入“投资收益”科目。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账面已无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行付通公司	子公司	预付卡发行与受理业务、电子支付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等	100,000,000	319,764,664	169,805,742	/	/	16,984,391
飞培公司	子公司	提供飞行员初始机型训练，转机型训练、机型复训各类培训课程，提供客舱乘务员及安全员飞机客舱模拟系统培训课程等	165,000,000	543,394,037	332,548,485	/	/	20,049,483
香港国际控股	子公司	进出口贸易、投资、飞机租赁、咨询服务等	港币 7,549.07 万元	523,741,024	453,905,416	/	/	5,763,362
春秋融资租赁	子公司	融资租赁业务等	500,000,000	17,819,933,490	2,977,787,739	811,141,338	746,059,545	561,316,775
春秋航空日本	参股公司	客货运、网上订票、免税商品销售及广告等航空相关业务	日元 1 亿元	日元 123 亿元	负日元 127 亿元	/	/	日元 47 亿元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竞争格局

根据 2005 年 8 月 15 日起实施的《国内投资民用航空业规定（试行）》，中国政府放宽了对民营资本进入民航业的管制，打破了国有资本对航空业的垄断局面，逐步形成了以四大航空集团下属的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南方航空和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地方性航空公司，民营航空公司如春秋航空和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等，以及外国航空公司如汉莎航空、美国联合航空、新加坡航空和日本航空等并存的竞争格局。

目前在我国，民航与高铁在经历过去十多年的发展和竞争后，已形成较为稳定的市场分化。“十三五”末，我国“四纵四横”高铁网提前建成，“八纵八横”高铁网加密成型，高铁建设进入相对平稳期。民航与高铁两者发挥各自运输优势，前者主要服务于国内短途旅客运输，而民航则侧重于国内中长途运输和高铁覆盖能力较弱的短途运输，以及国际航线的运输，两者合作即可实现资源整合及共赢，从竞争转变为竞合格局。作为航空业的新兴力量，民营航空公司的发展发生了“两极分化”的结果，一部分民营航空公司凭借差异化的市场定位与灵活应变的经营策略，经受住了市场的考验。例如 2008 年等行业性亏损时期，春秋航空是少数实现主业盈利的航空公司之一，而 2020 年之后面临外部环境重大改变造成的经营性困难时期，春秋航空也是少数在危机中实现逆势扩张并快速扭亏为盈的航空公司之一。

2026 年以来，受益于航旅融合、假期延长、出入境便利政策等利好措施出台，北方冰雪游、南方避寒游等热门旅游航线关注度持续攀升，中国民航运输市场实现良好增长。全行业供需两侧协同发力，动态平衡，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市场，运输总周转量、旅客运输量、货邮运输量等主要指标全年预计仍将实现增长，整体竞争格局改善。

2、行业发展趋势

2020 年至 2025 年间，中国民航发展历程极不寻常、极不平凡。航空安全回归平稳并持续向好，运输生产实现稳健恢复与高质量增长，固定资产投资再创新高，发展基础积厚成势，国产装备取得重大突破，自主发展能力显著增强，现代民航产业体系不断成熟完善，战略产业作用更加彰显，“十四五”时期实现圆满收官。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扬帆起航的开局之年，是中国民航发展提质增效的关键之年，全民航业在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中的战略支撑作用将更加凸显，中国民航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锚定交通强国建设民航篇章目标，统筹发展和安全，构建高质量发展政策体系，恪守安全底线，推进深化改革，因地制宜发展民航领域新质生产力，推动民航发展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确保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

(1) 中国经济的稳步增长推动航空业持续发展

航空业的景气程度与总体经济高度相关，根据政府工作报告，2026 年中国经济增长预期目标为 4.5%-5%，该目标兼顾调结构、防风险、促改革与长远发展，为到 2035 年人均国内生产总值比 2020 年翻一番、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打好基础。尽管外部环境变化影响加深，地缘政治风险持续上升，世界经济动能疲弱，多边主义、自由贸易受到严重冲击，同时，国内经济发展和转型中

面临的老问题、新挑战仍然不少，但我国经济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改变，仍将在长周期中持续推动航空业发展。

(2) 民航业大众化战略的实施将进一步提高中国民航的市场渗透率

目前，中国民航的市场渗透率与发达国家仍存在较大差距，截至 2025 年，中国航空总人口超 5 亿人，但人均乘机次数仍远低于世界平均水平。我国已基本实现从航空运输大国向单一航空运输强国的跨越，依托包括 4 亿多中等收入群体在内的 14 亿人口所形成的超大规模内需市场，我国航空市场空间仍大有潜力可挖。

2025 年 12 月新修订的《民用航空法》为航空大众化战略提供了坚实法治保障，在法治护航的基础上，通过扩大普惠航空服务供给、降低出行门槛、拓展服务场景，持续释放大众出行需求，推动航空服务从高端消费向全民可及转变。根据 2026 年全国民航工作会议报告，2026 年中国民航力争实现运输总周转量 1,750 亿吨公里、旅客运输量 8.1 亿人次、货邮运输量 1,070 万吨。

2024 年 11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布《关于修改〈全国年节及纪念日放假办法〉的决定》，决定规定，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春节及五一假期各增加 1 天假期，意味着国家法定节假日从 11 天增加至 13 天。法定假期的延长不仅满足了广大群众休息、休闲需要，刺激消费者进行中长途的出游，有助于民航等交通运输业的需求增长，有效扩大消费，推动服务业发展。2026 年春运再度迎来史上最长春节之一的 9 天假期，民航累计运输旅客 2,205 万人次，日均同比增 7.7%，2 月 23 日单日 266.8 万人次创历史新高。

2025 年 3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方案》，明确提出“鼓励有条件的地方结合实际探索设置中小学春秋假”。2025 年 9 月，商务部等 9 部门联合发布《关于扩大服务消费的若干政策措施》，进一步明确：在保持全年教学总时长和放假总天数不变的前提下，鼓励有条件地区科学调整教学与放假时间，探索设置中小学春秋假，增加旅游出行等服务消费时间，并促进带薪休假制度落实。2026 年 3 月，《2026 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首次将“支持有条件的地方推广中小学春秋假”写入，明确要求“落实职工带薪错峰休假制度”。

可以预见，“十五五”期间，我国法定假期市场将更加充裕、出行窗口期将更加友好，是民航业抓住大众化需求、提升市场渗透率的关键时期。

(3) 全方位深耕内需市场，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

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与国内经济转型任务，2026 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以国内大循环吸引全球资源要素，更好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提高在全球配置资源能力，更好争取开放发展中的战略主动。民航业作为国民经济的战略性产业和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的核心组成，凭借其跨区域、高时效的独特优势，成为支撑交通强国建设的重要力量，发挥战略先导与保障作用是其必然使命。

立足超大规模内需市场这一战略基点，民航将加快推进国内航空快线建设，持续推进“干支通、全网联”服务体系，深度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等国家重大区域战略，激活二三线城市及下沉市场航空出行潜力，持续扩大航空服务覆盖面与普惠性；稳妥有序推进空铁联运，探索推进政府采购机票管理平台与国铁 12306 系统“总对总”连接，打造我国完整的航空产业链，推进民航与其他交通方式以及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融合。同

时，丰富“民航+文旅”组合产品，充分释放航旅消费活力，以更高质量、更普惠、更便捷的航空服务有效支撑内需扩大与消费升级。

无论外部环境如何变化，中国始终坚持对外开放不动摇，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十五五”时期，中国民航将进一步优化完善国际航空枢纽功能体系，按照党中央关于高水平对外开放的战略部署，围绕服务国家战略大局、对外交往全局，扎实推进空中丝绸之路建设走深走实，不断优化“3+7+N”国际航空枢纽功能体系，统筹推进“一圈六廊五通道”国际航线网络建设，完善与共建国家间航线网络布局；充分把握国家持续扩大互免签证、单方面免签政策红利，加密入境旅游航线，优化航权配置，引导中外航空公司针对主要客源国和新兴客源国，特别是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增开直飞航线航班，进一步便利中外人员往来，提高入境旅游便利化水平，激发国际航空市场活力，上述举措都将有助于民航业在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过程中发挥内引外联的作用，提升行业发展品质，增强发展内生动力。

(4) 民航市场化改革的趋势

中国民航局和国家发展改革委近年来积极推进民航国内运价改革，同步加强国内运价监管，不断优化市场环境。2020年11月，中国民航局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关于深化民航国内航线运输价格改革有关问题的通知》，明确自2020年12月1日起，放开3家以上（含3家）航空运输企业参与经营的国内航线的旅客运输价格，实行市场调节价，由航空运输企业依法自主制定。本次改革相较2017年下发的《关于进一步推进民航国内航空旅客运输价格改革有关问题的通知》，实行市场调节价的国内航线将大幅增加，市场决定价格的机制将进一步得到强化，是有效扩大国内航空运输市场需求，加快行业复苏的重要举措。

2023年，中国民航局全面实施运输航空公司差异化、精准化分级监管，基于航空公司规模和风险的情况，具体又可细化至安全基础、财务状况等多维度指标，对航空公司进行分类、分级，并对不同类别的航空公司采用不同的监管模式，有利于进一步促进航空公司提升安全管理和安全运行水平。

2025年4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完善价格治理机制的意见》，其中提到应稳妥有序推进交通运输等重点领域价格收费行为监管，深化价格市场化改革，放开具备竞争条件的民航国内航线旅客运输价格，加快健全民航等各种运输方式协同衔接的多式联运服务体系。

2026年全国民航工作会议明确表示“十五五”时期，中国民航多措并举推进“内卷式”竞争综合整治，科学把控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节奏，进一步完善精细化调控措施，严控低效航线运力供给；研究制定旅客运输成本调查办法，探索建立运价监测预警联动机制，协调加强销售网络平台监管，适度提高市场集中度，优化企业战略分工，不断提升航空市场供需适配度。

这些政策均是民航领域深化改革道路上的重要里程碑，对我国民航运输业的健康发展有着重大意义。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当前中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基本面长期向好，同时航空出行需求愈加旺盛，旅客运输人次屡创新高，行业长期发展趋势良好。公司将继续优化和加强低成本航空的业务模式与

竞争优势，在确保飞行安全和准点的前提下，积极扩大机队规模和航线网络，致力于实现“成为具有竞争力的国际化低成本航空公司，为旅客提供实惠且有品质的航空服务”的战略目标。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6 年以来，我国经济运行总体稳中向好、韧性凸显，呈现“外需强劲、内需修复、政策协同、结构优化”的特征，国内经济增长稳中求进和航空行业高质量发展依然是我们预期的宏观和中观目标。民航运输生产亦开局良好，春运期间全行业旅客运输量和货邮运输量均创同期新高，国内市场供需情况改善，国际市场份额和定价能力进一步加强，总体盈利能力提升。公司作为中国民航业的一份子，将综合当前安全形势、市场需求等多方面因素，并通过以下多个方面安全有序地推进本年度经营及业绩增长工作，并逐步实现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目标。

1、持续保持一流的安全绩效

公司始终坚持安全第一的原则，切实落实好民航安全工作会议精神和公司整体安全工作思路，全面提升 2026 年度安全风险管控能力。围绕公司战略目标和年度总体部署，针对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和挑战，2026 年安全工作总体思路是：以“提能力、抓治理、打重复”为主线推进，强化能力，筑牢安全履职根基；深化隐患治理，重点管控高频重复隐患，构建全链条治理体系，形成闭环管控机制。2026 年，公司仍将杜绝运输航空严重征候及以上不安全事件，严控一般征候万时率，降低人为原因航空严重差错万时率，夯实安全基础，完善体系建设，持续提升安全管理能力，完成各项安全目标。

2、境内外基地与航线网络建设

2026 年，公司将结合外部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和自身低成本的竞争优势、航空市场特性及需求变化，短期内进一步完善国内航线和运力投放布局，优化航网结构，结合市场和外部环境变化，动态部署国际航班；中长期则仍将坚持围绕各区域基地建设航线网络的目标不变，持续提高基地航线集中度，提升基地维修能力和航班保障能力。

国内方面，公司一方面在国内高线机场尤其是二线市场基础设施新建和扩建逐步投产运营过程中，争取获得更多的时刻增量；另一方面，公司仍然坚持挖掘有潜力的三四线市场进行渗透，提升市场的广度和深度。

国际方面，公司将密切关注国际市场动态，研判东南亚、东北亚等重点国际市场的供需变化，把握国际市场需求节奏，积极调整和安排运力，努力克服制约国际航班增长的各种障碍，并利用国内基地资源优势助力各地国际航线稳步有序发展。公司中长期仍将坚持国际化战略方向不变，继续以东北亚和东南亚为主要境外目的地，并研究开拓东亚及中亚市场的可能性，根据市场变化持续动态优化调整运力投放。

3、合理扩充机队规模

为配合基地枢纽建设和航线网络扩展，更好地满足市场需求，公司将合理扩充机队规模并持续优化机队结构。作为低成本航空公司，公司坚持采用空客 A320 单一机型系列飞机，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于“十五五”期间保持机队稳定增长。

公司 2026 年至 2028 年机队增长规划如下：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机队净增长	12 架 A320 系列飞机	14 架 A320 系列飞机	14 架 A320 系列飞机

公司实际机队增长总数、进度和引进方式将视国家相关审批部门核发批文情况、公司安全保障能力、供应商定价及交付能力情况、市场情况变化等因素作持续调整。

2026 年至 2028 年公司关于购买飞机的年度资本开支约为 4.3 至 9.0 亿美元不等，公司将根据自有资金情况、银行贷款及其他市场利率变化情况，合理调节杠杆水平，采取兼顾资金成本及风险的融资策略。

4、提升服务品质

2026 年，公司将持续完善服务体系建设，深入推进“航空+旅游”融合服务模式，积极拓展服务场景，释放内需潜力，持续打造便捷中转、首乘无忧等特色服务，全面提升旅客进出港便捷性与出行体验。同时，公司将扎实办好民生实事、系统提升运行效率、积极优化航线网络布局、不断增强服务管理能力，切实提升公司服务水平。

5、外币资产负债管理

公司拥有较大金额的美元负债，将通过控制美元资产负债敞口维持相对中性的水平，新增负债原则上采用借入人民币借款为主的方式。

6、进一步控制成本与提升效率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成本管理，成本领先是最核心的竞争战略之一。公司将以降本增效为导向，进一步强化关键成本项目管控。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科学提升资产、人员、资金的运行效率，降低能耗，改善单位成本产出效益，努力巩固并加强目前领先行业的成本优势。

7、进一步优化收益管控和产品体系并拓展辅助业务

2026 年，公司将加强市场分析与预判能力，提高淡旺季需求预测准确度，进一步利用大数据等新兴技术提升收益管理水平，强化航班管理各环节的精细化程度。同时，公司将以“三化”建设为抓手，赋能机票产品设计与运营，精细化品牌运营、产品定价、渠道适配、营销推广，积极服务细分客群的出行需求，制定差异化、精准化产品运营策略。

在增值服务方面，公司将着力塑造“行程定制灵活、辅营产品实惠”的用户认知。公司将精细化运营 SpringGo 自主 IP 业务，持续推出贴合市场需求的创新产品。

在营销方面，公司将围绕“品牌效果化，效果品牌化”的目标，以问题为导向制定营销策略，构建综合营销体系，提升营销效果与品牌影响力。

8、培养人才队伍

公司将紧密围绕“筑牢安全体系，勤思善学进取”的工作主题，结合公司发展和业务转型需要，统筹做好公司人力资源规划，不断深化人力资源管理转型，提升人力资本效益，为业务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公司将持续优化人才队伍管理机制，通过完善员工发展通道与发展路径，让优秀人才在公司内持续创造价值，着力打造一支政治过硬、本领高强、业务精湛、堪当重任的年轻化、高素质干部队伍。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风险

(1) 经济周期性风险

航空运输业周期受宏观经济周期的影响较为明显。当经济进入上行周期时，商务往来与外贸活动开始频繁，个人消费水平提升，带动航空出行需求与货邮业务增长，促进航空业的发展；当经济增速减缓或进入下行周期时，商务活动减少，个人收支收紧，乘客可能选择票价相对低廉的替代性交通工具出行，或者减少旅行频率，导致航空出行需求下降，即使航空公司通过打折优惠机票来刺激需求，也可能减少航空运输业的收入水平。

目前公司营业收入中较大部分来自国内航线，未来国内市场仍将是公司主要发展市场，但同时将积极拓展通往周边国家与地区间的国际航线，预计国际航线收入占比将进一步提升。因此，中国及周边国家与地区的经济发展趋势也将直接影响公司业务发展。

但作为低成本航空公司，公司经营受宏观经济周期影响相对弱于全服务航空公司。

(2) 季节性风险

航空运输业具有一定的季节性，受到节日、假期和学生寒暑假的影响，我国航空客运的旺季一般出现在春运和 7 至 8 月期间；除春运以外的 1 至 3 月、6 月、11 月、12 月为淡季；4 月、5 月、9 月、10 月为平季。季节性特征使公司的客运服务收入及盈利水平随着季节的变化可能有所不同。

(3) 突发事件风险

航空出行对于安全要求较高，任何重大国际纠纷、战争、恐怖事件、重大安全事故、流行性疫情、地震、雪灾、台风、火山爆发等突发性事件的发生都可能给航空运输业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4) 竞争风险

公司面临的竞争主要来自与本公司经营相同运输航线的航空公司，对于部分短途航线，火车、长途汽车等替代性交通运输工具也会对本公司运输业务构成竞争。

①航空运输业竞争风险

中国航空运输业呈现以四大航空集团为主，地方航空公司、民营航空公司和外国航空公司并存的竞争格局，公司在与上述航空公司经营的相同航线或潜在相同航线上基于价格、航班时刻、机型配置等方面存在不同程度的竞争。四大航空集团在航线资源、资本实力、运营经验、机队规模及品牌认知度等方面拥有一定优势，这些因素可能对旅客具有较大的吸引力。若未来国内低成本航空公司逐步增加，公司将面临更为直接的行业竞争。

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通过差异化定位，在严格的成本控制下，利用价格优势吸引目标客群。尽管如此，如果其他航空公司在相同航线上以更加低廉的价格与公司竞争并维持较长时间，将对公司在该航线上的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此外，在国际航线业务方面，公司还面临经营同一航线的外国航空公司的竞争，包括全服务航空公司和低成本航空公司。

②替代运输方式竞争风险

根据《中长期铁路网规划》勾画的“八纵八横”高速铁路网，“十四五”期间，在原先的“四纵四横”主骨架基础上，进一步完善路网，扩大高速铁路覆盖，高速铁路规模截至 2025 年底，已

达到 5.0 万公里，稳居世界第一，“十五五”规划纲要草案提出要基本建成“八纵八横”高速铁路主通道，高铁的高准点与交通便利等优势会对中短距离航空运输市场产生较大的竞争压力，但随着未来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逐步完善，一方面高铁和航空在主要交通枢纽有望实现有效接驳，另一方面航空公司通过不断拉长航距在中长距离航线上谋求发展，而高速铁路则逐步转向三小时城际高铁交通圈渗透，双方在网络覆盖上形成错位，这将为高铁和航空的发展开创双赢的局面。

2、经营风险

（1）航空安全风险

安全飞行是航空公司赖以生存和发展的重要基础，任何重大飞行事故或飞行事故征候都可能降低公众对本公司飞行安全的信任度，使本公司承担包括受伤及遇难旅客的索赔、受损飞机和零部件的修理费用或更换成本。

（2）航油价格波动风险

航油成本是国内航空公司营业成本中占比最大的项目，因此，航油价格波动成为影响国内航空公司利润水平的主要因素。近年来，受到世界经济、美元汇率、地缘政治与市场投机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国际原油价格经历了较大幅度的波动，航油价格也随之发生较大变动。目前在中东局势不明朗，油价可能长期居于高位的情况下，国际政治与经济局势越发复杂，未来航油价格走势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2025 年，公司航油成本为 62.3 亿元，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为 33.6%，如果公司年度平均采购航油价格上涨或下降 10%，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年化营业成本总额约 6.2 亿元。

（3）飞行员紧缺风险

航空运输飞机驾驶具有较高的技术要求，飞行学员通常需经历不少于规定时间的技能培训和飞行小时积累才能成为专业的飞行员。随着各航空公司机队的运力扩张，民航业可能面临飞行员资源短缺的问题，尤其缺乏驾机经验丰富的成熟机长。公司在未来可能存在引进和自主培养的飞行员数量无法满足公司机队扩张规划的需求，进而可能影响公司发展战略有效实施的风险。

（4）网络、系统故障风险

公司依靠自主研发的电子商务平台实现从前端服务到后台保障的信息化运作，包括直接面向终端消费者的航空分销、订座系统，移动商务系统以及公司内部前端运行与后台保障所需的运行控制系统、离港系统、结算系统和维修信息系统等，任何网络、系统故障都可能对公司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迄今没有经历过任何重大的系统故障或安全漏洞，将继续加强网络建设以确保系统和网络运行的稳定性与安全性，以降低潜在的网络、系统故障和安全风险。任何网络安全方面的潜在威胁都可能降低乘客使用公司电子商务平台订票的意愿，任何重大网络、系统故障都可能会导致网络服务的中断或延误，影响正常经营。

3、汇率风险

公司部分债务、资产以外币计值。在人民币汇率波动的情况下，以外币计值的资产和负债折算将产生汇兑损益，从而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此外，公司未来购置飞机、来源于境外的航材等采购成本也会受到汇率波动的影响。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外币资产及负债主要为美元和日元，其中美元资产为 15.3 亿元等值人民币，美元负债为 15.4 亿元等值人民币；日元资产为 0.83 亿元等值人民币，日元负债为 0.57 亿元等值人民币。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对于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美元金融负债和美元租赁负债，在考虑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因素后，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约人民币 165,000 元。对于公司各类日元金融资产和日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日元升值或贬值 1%，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利润总额约人民币 254,000 元。

4、补贴收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补贴收入主要包括航线补贴和其他补贴等。公司定位于低成本航空的业务模式，且在大力响应中国民航局“大众化战略”的同时，在与当地机场或政府的合作共赢中通常会产生航线补贴收入。公司航线补贴收入所依据的合作协议均有期限约定，在该等合作协议到期后存在无法与合作方续签合作协议及续约补贴标准下降的风险，亦存在拓展新增补贴航线的不确定性。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积极规范公司运作、健全信息披露制度、增强与投资者沟通，努力降低经营风险，以保障公司良好运营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目前，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构和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会、董事会和经营层均有明确的权责，权力机构、决策机构、执行机构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各位董事勤勉尽责履行董事职责，各专业委员会在其各自实施细则的规范下行使职责，使董事会的工作更加高效、科学；独立董事恪尽职守，独立履行职责，充分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及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取信息。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按照相关制度的指引，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整合业务、财务等资源，通过参加策略会、网上交流会、举办业绩发布会、接待调研或开展非交易路演等形式，实现与投资者多层次、多形式、主动全面的交流，以面对面会谈、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电话及电子邮件等多种形式，及时回答投资者问题，加强互动交流，充分尊重和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努力构建公司、大股东、管理层、员工与中小投资者等各方共赢的良好局面。

1、关于股东和股东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会。股东会的会议筹备、会议提案、议事程序、会议表决和决议、决议的执行和信息披露等方面符合规定要求，能够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享有平等地位。公司邀请律师出席股东会，对会议的召开程序、审议事项、出席人身份进行确认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保证股东会的合法有效。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能够继续较好地履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能，落实股东会相关决策。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为独立董事，占公司董事会成员 1/3 以上，1 名为职工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维护公司利益。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参加了公司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发表了专业性意见，对董事会科学决策和公司的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建议。每一专门委员会分别由 3 名委员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有 1 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专业委员会设立以来，均严格按照相应工作条例开展工作，在公司的经营管理中充分发挥了其专业性作用。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现行《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8日和2025年6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正式取消监事会的设置,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代行监事会的相关职责。

4、关于高级管理层

公司管理层根据股东会 and 董事会决议,负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管理工作,严格按照股东会和董事会授权,勤勉尽责,带领全体员工开展具体经营工作,不断提高公司管理水平,确保公司安全运营和持续健康地经营发展。

5、关于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

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覆盖了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和环节,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能够有效防范和控制公司运营过程中的各类风险。在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关键过程和关键环节,各项制度均能得到有效执行,在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信息披露事务、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和授权审批等重点控制事项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此提高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作效率,保护了广大投资者利益。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设立专门机构并配备相应人员,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主动与监管部门及投资者等进行沟通,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相关信息,并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能够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通过定期举办业绩说明会、参加券商策略会、与投资者进行线上线下非交易路演等形式,加强与境内外机构投资者的联系与沟通,使之加深对公司的认知和理解;通过IR电子邮箱、IR热线、上证E互动等多种形式,及时回答中小投资者尤其是个人投资者的问题,确保秉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保障所有股东能够公平获取信息与交易机会的权利;同时主动加强与境内外卖方分析师的交流以促进第三方研究覆盖,拓宽与全市场多层次、多形式、主动全面的沟通渠道。此外,公司还进一步完善信息披露工作的保密流程,制定颁布《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内幕信息报告及登记管理办法》,严格管理内幕信息,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公正。

7、关于公司的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经建立起较为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各岗位均有明确的绩效考评指标。公司严格按照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建立了目标、责任、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并不断进行修正,使其更具科学性和实践性。

8、关于利益相关方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包括客户和供应商等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建立了良好的沟通渠道和合作关系,共同发展、诚实守信、实现共赢。公司积极关注社会发展,通过帮扶、共建、捐赠等方式履行社会责任。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为春秋国旅，春秋国旅与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完全独立，二者均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有各自独立的决策和经营机构。公司控股股东严格遵守对公司做出的避免相互之间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通过与公司签订包机包座、机票销售代理等协议来规范双方之间因包机包座、机票销售代理等业务而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每年预计的交易金额须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批准；对于因业务需要而偶发的关联交易，双方也会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各自《公司章程》履行应有的决策审批程序。上市公司的重大决策由股东会依法作出，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进行了自查，报告期内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不存在控股股东利用其特殊地位谋取额外利益，未发现超越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会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公司已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定，合理界定董事会与董事长职权边界。公司重大事项均由董事会集体决策，未将法定应由董事会行使的职权授予董事长个人行使。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在控股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行政职务，具备充足时间与资源履行董事长职责。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王正华	董事	男	81	2010-11-22	2026-06-08	-	-	-	/	-	是
王煜	董事长	男	55	2017-03-29	2026-06-08	-	-	-	/	109.01	否
	董事			2010-11-22	2026-06-08						
张秀智	副董事长	女	61	2016-04-28	2026-06-08	-	-	-	/	-	是
	董事			2010-11-22	2026-06-08						
王炜	董事	男	50	2023-06-09	2026-06-08	-	-	-	/	-	是
王志杰	总裁	男	56	2017-03-29	2026-06-08	-	-	-	/	147.64	否
	董事			2010-11-22	2026-06-08						
陈可	董事	男	49	2025-04-28	2026-06-08	-	-	-	/	113.16	否
	首席财务官、 董事会秘书			2010-11-22	2026-06-08						
李若山	独立董事	男	76	2023-06-09	2026-06-08	-	-	-	/	15.00	否
郑培敏	独立董事	男	53	2023-06-09	2026-06-08	-	-	-	/	15.00	否
金铭	独立董事	男	54	2020-06-09	2026-06-08	-	-	-	/	15.00	否
王刚	副总裁	男	52	2013-08-26	2026-06-08	-	-	-	/	266.20	否
沈巍	副总裁	男	59	2012-10-23	2026-06-08	-	-	-	/	261.58	否
吴新宇	副总裁	男	57	2017-03-29	2026-06-08	-	-	-	/	102.17	否
宋鹏	副总裁	男	49	2021-09-07	2026-06-08	-	-	-	/	108.73	否
黄兴稳	副总裁	男	51	2018-06-05	2026-06-08	-	-	-	/	138.99	否
杨刚	总飞行师	男	53	2022-10-27	2026-06-08	-	-	-	/	247.85	否
徐康	总工程师	男	48	2021-09-07	2026-06-08	-	-	-	/	95.33	否
合计	/	/	/	/	/	-	-	-	/	1,635.6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正华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44 年出生，高级经济师。曾先后担任上海市长宁区团委副书记、上海市长宁区政府地区办副主任、遵义街道党委副书记等职务。王正华先生于 1981 年创立上海春秋旅行社，任社长；1987 年至今担任春秋国旅董事长；2004 年创立春航有限，现任春秋国旅董事长、春秋航空董事等职务。王正华先生曾先后获得 1992 至 1993、1994 至 1995、1996 至 1997 年度上海市劳动模范称号，1998 年获上海市终身劳动模范称号，于 2018 年荣获中央统战部、全国工商联评选的“改革开放 40 年百名杰出民营企业家”称号。
王煜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0 年出生，经济学硕士和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毕业于美国南伊利诺伊大学。曾先后在罗兰贝格、毕博、翰威特等公司任职。现任全国政协第十四届委员会委员、中国民间商会副会长、中国旅游协会副会长、中国光彩事业基金会第四届理事会理事、上海市工商联副主席、上海市企业联合会副会长、春秋国旅副董事长、春秋航空董事长等职务。王煜先生于近年来荣获多项国家及省市级荣誉称号，包括“全国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全国脱贫攻坚先进个人”“2020 年全国脱贫攻坚奖奉献奖”“第六届上海市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上海市优秀共产党员”“上海市民族团结进步先进个人”“上海市劳动模范”“上海市第一届慈善奖慈善楷模”“上海市优秀企业家”“上海市工商业领军人物”等。
张秀智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64 年出生，台湾大学商学硕士、复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EMBA）。曾先后担任春秋国旅国内部经理、副总经理、春秋包机总经理、春秋航空总裁等职务。现任春秋国旅副董事长、春秋航空副董事长等职务。
王炜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5 年出生，经济学学士，毕业于日本下关市立大学。曾先后担任日本能率协会综合研究所（JMAR）（中国）咨询顾问、主任；日本能率协会咨询公司（JMAC）（中国）企划室长、市场和企划部部长。2011 年起担任春秋航空日本株式会社筹备室室长、社长、会长；春秋国旅日本地区总代表；春秋国旅副总裁。现任春秋国旅董事兼总裁、春秋航空日本株式会社会长、春秋航空董事。
王志杰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9 年出生，航空发动机工程硕士学位，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曾先后担任原上海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机务部工程师、机务部工程技术经理、总工程师。2005 年起担任春航有限副总裁、总工程师等职务。现任春秋航空董事兼总裁、春秋国旅董事。
陈可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6 年出生，硕士学位，毕业于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电子电气工程专业和英国 Brunel 大学金融与投资专业。曾先后担任上海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春航有限规划部副经理、计划财务部副经理、经理等职务。现主要担任春秋航空董事、首席财务官兼董事会秘书。
李若山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49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会计学教授，毕业于厦门大学。1989 年 7 月至 1997 年 9 月历任厦门大学经济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1997 年 10 月至今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博士生导师、教授，现任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独立董事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公司独立董事。目前还兼任上海丛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郑培敏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2 年出生，清华大学工学学士、工商管理硕士（MBA）。曾任职于中国人保信托投资公司，现任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证券业协会投资银行专业委员会委员、公司独立董事，目前还兼任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金铭	中国国籍，美国永久居留权，男，1971 年出生，毕业于复旦大学，本科学历。曾任海通证券（现名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高盛高华证券（现名为高盛（中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现名为摩根士丹利证券（中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现任上海铭耀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公司独立董事，目前还兼任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誉宠物食品（漯河）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刚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3 年出生，毕业于中国民航飞行学院，飞机驾驶专业专科。曾先后担任中国东方航空公司甘肃分公司（现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飞行部飞行员，春秋航空飞行部飞行计划室经理、飞行部副总经理、飞行部总经理，2013 年 8 月至 2014 年 9 月担任春秋航空总飞行师，现任春秋航空副总裁。
沈巍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6 年出生，毕业于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飞机驾驶专业本科。曾先后担任中国东方航空公司（现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飞行部飞行教员、飞行技术管理部 A-320 机型师等职务、2010 年 12 月至 2013 年 7 月担任春秋航空总飞行师，现任春秋航空副总裁。
吴新宇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8 年出生，毕业于中国民航大学，航空自动化专业本科。曾先后担任中国西北航空公司（现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西北分公司）维修基地工程师，春秋航空维修工程部航线维修室主管、维修工程部总经理。现主要担任春秋航空副总裁。
宋鹏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6 年出生，毕业于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本科学历。曾任上海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维修工程师、维修控制中心副经理、值班经理，春秋航空维修工程部维修计划室主管、人事培训室主管、浦东维修基地主管、定检维修室主管、安全质量处经理、维修工程部副总经理、春秋航空总工程师。现任春秋航空副总裁、安全总监。
黄兴稳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4 年出生，经济师，硕士学位，毕业于南京航空航天大学交通运输（航空运输管理）专业和南京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曾先后担任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营业部总经理、上海营业部总经理兼党委书记、营销委总经理助理兼上海营业部总经理以及党委书记和同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春秋航空副总裁。
杨刚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2 年出生，毕业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通信工程专业，完成中国民航飞行学院飞行技术专业进修，本科学历。曾任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西北分公司飞行员，2005 年起先后担任春秋航空安全监察部副总经理、飞行技术管理部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以及飞行部总经理。现任春秋航空总飞行师。
徐康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7 年出生，毕业于西北工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中国西北航空公司（现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西北航空分公司）。2007 年起先后担任春秋航空维修工程部工程技术处经理、采购保障部总经理、维修工程部副总经理及总经理。现任春秋航空总裁助理兼总工程师。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正华	春秋国旅	董事长	1987年8月	至今
王煜	春翼投资	董事长	2010年9月	至今
	春秋国旅	董事	2011年5月	至今
	春秋国旅	副董事长	2020年3月	至今
张秀智	春秋包机	执行董事	2001年4月	至今
	春秋国旅	董事	2002年9月	至今
	春翔投资	董事长	2010年9月	至今
	春秋国旅	副董事长	2015年12月	至今
王炜	春秋国旅	董事	2011年5月	至今
	春翼投资	董事兼总经理	2016年3月	至今
	春秋国旅	总裁	2022年3月	至今
王志杰	春翔投资	董事	2010年9月	至今
	春秋国旅	董事	2022年3月	至今
陈可	春翔投资	董事	2010年9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公司总裁、副总裁、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总飞行员、总工程师等高级管理人员在控股股东单位未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正华	上海春秋会议展览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1995年10月	至今
	生态保护社	理事长	2014年3月	至今
	上海春毓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7月	至今
	绿翼培训	董事长	2021年10月	至今
	海南智真商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021年11月	至今
	海南桓哲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年1月	至今
	上海实善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22年1月	至今
	上海行者空间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7月	至今
	上海春峰达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3月	2025年8月
王煜	香港国际控股	董事	2013年10月	至今
	生态保护社	理事	2014年3月	至今
	春秋融资租赁	董事长	2014年11月	至今
	上海春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6月	至今
	春秋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9月	至今
	春秋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12月	至今
	上海福猴旅行社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8年9月	至今
张秀智	飞培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8月	至今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春秋器材	执行董事	2012年5月	至今
	香港国际控股	董事	2013年10月	至今
	生态保护社	理事	2014年3月	至今
	春秋航空新加坡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4月	至今
	春秋融资租赁	董事	2014年11月	至今
	上海福猴旅行社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月	至今
	绿翼培训	董事	2021年10月	至今
王炜	春秋航空日本株式会社	会长	2013年2月	至今
	上海天驿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0月	至今
	海南智真商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1月	至今
	上海行者空间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7月	至今
	上海春峰达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3月	2025年8月
	春秋永年新（上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2025年12月	至今
王志杰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营业部	负责人	2012年5月	2025年4月
	春秋融资租赁	董事	2014年11月	至今
陈可	生态保护社	理事	2014年3月	至今
	39家飞机租赁（SPV）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1月	至今
	上海荟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5月	至今
	秋实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5月	至今
	秋智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6月	至今
	行付通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8月	至今
	上海春秋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1月	至今
	春融商业保理	执行董事	2020年3月	至今
	春秋技术发展	董事长	2024年8月	至今
李若山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	教授	1997年10月	至今
	上海祥腾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8月	至今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3月	至今
	上海丛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1月	2026年12月
	湖南远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2月	至今
	沪创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9月	至今
	陕西鼓风机（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6月	至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监事	2024年5月	2025年7月
	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年6月	2027年6月
郑培敏	上海利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4月	至今
	上海天络行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1月	至今
	上海洛合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0月	至今
	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	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年2月	至今
	浙江棱镜全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6月	2025年8月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年12月	2026年4月
金铭	上海铭耀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伙人	2016年12月	至今
	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4月	2026年4月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8月	2027年8月
	中誉宠物食品（漯河）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11月	至今
吴新宇	扬州飞机工程	执行董事	2020年6月	至今
	春华航空地面服务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年8月	至今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徐康	春秋器材	总经理	2014年9月	至今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会为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管理、决策机构，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具体负责指导年度综合考评工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计划还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进行，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外部环境和行业薪酬水平，结合了公司的实际经营业绩，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和薪酬制度的管理规定。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根据国家有关法规政策及本公司的《岗位薪酬方案》等相关制度确定，其中基本薪酬参考同行业薪酬水平并结合职位、能力、岗位责任综合确定，绩效薪酬由董事会根据年终考核结果，实行绩效挂钩。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本节三（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并已足额按时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报告期内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为人民币 1,635.66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公司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按公司的《岗位薪酬方案》等相关制度发放，绩效薪酬依据公司绩效考核规定进行考核，考核依据主要为本年度公司业绩、岗位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等，由公司人力资源部具体负责实施。报告期薪酬考核已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无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无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陈可	董事、首席财务官兼董事会秘书	选举	工作调动

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议案》，选举陈可先生为公司职工董事，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王正华	否	5	5	5	0	0	否	1
王煜	否	5	5	4	0	0	否	1
张秀智	否	5	5	5	0	0	否	1
王炜	否	5	5	4	0	0	否	1
王志杰	否	5	5	4	0	0	否	1
陈可	否	4	4	4	0	0	否	1
李若山	是	5	5	4	0	0	否	1
郑培敏	是	5	5	4	0	0	否	0
金铭	是	5	5	4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李若山、郑培敏、金铭
提名委员会	金铭、李若山、张秀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郑培敏、金铭、王炜
战略委员会	王煜、王正华、金铭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1 月 15 日	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春秋航空 2024 年度审计服务计划》《春秋航空	1、与会委员就审计委员会承接并行使监事会相关职	无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下半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春秋航空 2024 年度财务风险管理与内控工作总结》	责事宜进行研究部署；2、就内控流程设计、风险管理系统建设等方面提出意见。	
2025 年 4 月 28 日	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总结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师以及内部控制审计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估意见的议案》《关于内部审计部 2024 年下半年审计检查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1、与会委员同意议案内容，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2、关注行业数据对标分析与管理层建议书编制工作；3、关注外部审计机构境外走访进展与独立董事现场调研情况；4、建议内部审计部门运用 AI 工具进行数据穿透核查，以提升标准化与数字化水平。	无
2025 年 8 月 27 日	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内部审计部 2025 年上半年审计检查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内控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估意见的议案》	1、与会委员同意议案内容，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2、对公司内部审计与内部控制工作的精细化程度及专业水平予以充分肯定；3、重点关注暑运与国庆黄金周票价预期、采购管理等事项；4、强调健全舆情管理体系，完善应对处置机制。	无
2025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与会委员同意议案内容，并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4 月 28 日	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暨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1、与会委员同意议案内容，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与会委员认为员工管理计划建立和完善了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能够进一步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核心人员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	无

(四)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七、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71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78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8,49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管理人员	278
销售人员	188
飞行员	1,965
除飞行员外其他空乘人员	1,666
受聘专业技术人员	1,986
财务人员	64
信息技术人员	444
地面服务等其他人员	1,905
合计	8,49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79
本科	4,976
大专	2,862
其他	379
合计	8,496

注：上述在职员工统计口径为劳动合同制员工。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致力于构建以企业效益和员工绩效相结合的薪酬福利体系，体现对内实现公平，对外具有竞争力的薪酬策略，以岗位价值和市场化为导向制定薪酬标准；奉行高绩效高激励的原则，多劳多得，优劳优得，使员工的劳动成果得到及时丰厚的回报；薪酬政策稳定并兼具灵活多样性，注重人才队伍建设，在薪酬待遇上不设上限，既注重薪酬的保障功能，又突出薪酬的激励功能。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公司在“强三化，促转型，育人才”工作主题的指引下，一如既往地加强员工职业技能、管理能力、综合素质培养，共完成培训 4,358 期，60,066 课时，153,408 人次参训。公司通过

不断完善在线学习功能，多种形式开展职业培训，在线完成共 2,127 次课程，超过 78 万人次参加培训。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4,391,200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255,223,465

公司劳务外包主要包括部分外籍飞行员、一线商务、食堂人员、司机、保洁及维修勤务人员等通过第三方劳务中介为公司提供劳动服务，报酬按实际工作时间支付。

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条款，进一步明确公司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具体政策、决策程序及组织实施。

2024 年 6 月 25 日，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24-2026 年度）》，其中规定“除非发生根据董事会判断可能会对公司的持续正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特殊情况，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业务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0%，现金分红在当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最低比例为 20%”。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持有公司股份的机构投资者和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做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间段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2、2025 年利润分配方案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度公司母公司净利润为 1,445,443,927 元，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317,401,673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5,696,232,534 元。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3 元（含税）。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截至 2026 年 4 月 9 日，公司总股本为 978,333,423 股，扣除回购专用账户内 17,063,514 股，以此为基数（以下简称“可分配股份”）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09,473,051.77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 927,094,452.14 元，占 2025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40.01%。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472,850,451.69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1,399,944,903.83 元，占 2025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60.41%。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可分配股份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金额。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综上，为满足当前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以及公司发展所需购置飞机等资本性开支，公司从平衡短期经营实际与中长期发展规划、当前资金需求与未来发展投入、股东短期现金分红回报和中长期利益等角度综合考虑，提出上述利润分配方案。

本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9.6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927,094,452.14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17,401,673.00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0.01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472,850,451.69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1,399,944,903.83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60.41

注：1、上述表格中的相关利润分配数据均包含本年度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

2、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如果因回购股份等原因致使公司可分配股份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金额。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2,408,961,409.2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11,297,795.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2,420,259,204.2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2,282,591,811.6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106.03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17,401,673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5,696,232,534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2025年4月30日发布的《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2025年4月30日发布的《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2025年6月11日发布的《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2025年6月16日，公司召开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以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资金受让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票的议案》以及《关于授权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5年6月17日发布的《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567,085股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6月24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至	2025年6月26日发布的《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此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并进入一年锁定期。	
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已通过二级市场全部出售完毕。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自动终止。	2025 年 11 月 11 日发布的《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已通过二级市场全部出售完毕。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自动终止。	2025 年 11 月 13 日发布的《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后续进展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为 111 名，报告期内有 3 名员工因离职等原因退出持股计划，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在报告期内共卖出 129,100 股公司股份，并按持股计划的规定在扣除相关税费后向持有人进行了分配。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为公司自行管理，资金来源为员工自筹资金、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提供的借款。截至报告期末，“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 126,142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1%。

2、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后续进展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为 155 名，报告期内有 7 名员工因离职等原因退出持股计划，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在报告期内共卖出 154,900 股公司股份，并按持股计划的规定在扣除相关税费后向持有人进行了分配。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为公司自行管理，资金来源为员工自筹资金、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提供的借款。截至报告期末，“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 287,47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3%。

3、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后续进展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为 156 名，报告期内有 6 名员工因离职等原因退出持股计划，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在报告期内共卖出 165,400 股公司股份，并按持股计划的规定在扣除相关税费后向持有人进行了分配。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为公司自行管理，资金来源为员工自筹资金、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提供的借款。截至报告期末，“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 418,89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4%。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科学合理激发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为股东和公司创造最大价值，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并充分参考境内外同行业公司薪酬水平，对高级管理人员全年绩效进行年度评价。此评定是决定绩效奖金和发展的关键因素，也使管理层的薪酬机制更为灵活，为管理层的勤勉经营提供了动力。

同时，公司按《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不断研究改进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相关约束机制，通过董事会下设的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建立股东与经营管理层之间的利益共享、风险共担机制，使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考评和激励标准化、程序化、制度化。

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根据五部委制定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开展内控建设，不断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加强风险防控能力。公司始终坚持内控为公司发展护航的精神，持续将内控工作列为重点，完善制度建设，加大内控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采取事前审核与事后监督相结合的方式，持续提高内控管理水平，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经过持续的内控普及与推广，内控理念已逐步深入公司文化，合规意识融入员工行为操守。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认为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子公司管理制度对子公司实施管理控制，主要工作包括：

- 1、通过参与子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如有）对其行使管理、协调、监督、考核等职能；
- 2、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决定子公司的发展战略；
- 3、通过下达年度经营目标责任书、经营业绩考核等方式，对子公司的经营情况进行管控；
- 4、通过全面预算及财务管理，对子公司实施严格的财务控制；
- 5、通过明确重大事项的报告义务及审议流程，对子公司进行信息管理；
- 6、通过对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和绩效考核等方式，对子公司关键人员进行管控。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德勤华永已对公司 2025 年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春秋航空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是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200	
其中：资金（万元）	200	其中，向上海市慈善基金会捐赠 145 万元，向上海市光彩事业促进会捐赠 45 万元，向上海市青年五十人创新创业研究院捐赠 10 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	
惠及人数（人）	3,000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发展离不开社会各界的支持与帮助，公司始终不忘企业生存、发展的根本，致富思源，注重将社会责任理念、要求融入公司战略目标及现有管理体系，积极探索适合本公司的社会责任管理模式。

2025 年，公司客舱服务部“春秋之翼”示范组获得“全国三八红旗集体”称号，公司获评上海市“服务消费卓越品牌”。董事长王煜当选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委员，并被授予“上海市劳动模范”称号。

1、加强党建引领

公司党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紧密围绕党中央决策部署和民航局工作要求，立足民营航司特点，坚持贯通“规范筑基—创新突破—赋能跃升”发展路径，推动党建工作与安全生产、运行保障、经营服务深度融合，为公司持续安全与稳健发展提供了坚强的政治和组织保证。2025 年，公司党建工作获评“上海市长宁区第五轮新兴领域党建工作五星奖”。

健全党建体系。公司将党组织建设融入法人治理结构，自上而下建立了党组织“一把手”和行政“一把手”“一肩挑”的制度。党委书记兼任公司董事长，主要经济和管理部门的“一把手”都由公司党委委员、纪委委员或党员担任，各基层经济部门或境内分公司的“一把手”，如果是党员的同时又担任党支部书记，这种与党的组织架构深度融合的公司治理结构，既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公司的贯彻执行，又保证了行政业务工作的顺利开展。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党委下设飞行部党委，2 个党总支，43 个基层党支部，876 名党员，其中飞行员占比约 40%。党组织设置与业务单元、运行结构同步推进，实现生产运行关键单元党组织全覆盖。公司健全“党委定目标、支部抓落实、党员见行动”的工作闭环，全年召开 13 次党委会，研究审议 128 项议题，第一时间研究部署安全生产、经营发展、战略规划等重要事项。

开展党建教育。公司党委开展系统性学习教育，2025 年全年组织书记分层分类讲授理论党课 48 场，并创新采用“行走的党课”、“空中党课”、“案例共学会”、“微党课”、“时事讲读进企业”等多元形式，推动理论学习与运行实际深度结合。同时，组织开展专题学习、警示教育和辅导宣讲 12 场，参观警示教育基地 4 次，全面覆盖党员干部。

抓好宣传引导。公司党委大力选树先进典型、弘扬模范精神，通过“随写、随收、随发”三随形式，广泛征集宣传稿件，及时反映基层党组织学习动态、做法和经验，通过两微一端、视频、OA 专栏、内部社区等方式，宣传公司党员形象。2025 年，“春秋航空报”公众号新增关注用户数同比增长 35.61%，阅读量同比增长 49.34%。飞行体系党委 20 周年首批飞行员专访、差异化帮扶系列阅读量创历史新高，引发行业内外广泛关注。

2、保障运营安全

公司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民航局各级局、司安全管理要求，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牢牢守住安全底线。公司倡导并践行“航空安全第一、立足风险防范、综合治理为本、追求卓越品质”的安全生产方针，建立健全安全管理体系，持续保持其有效运行，不断提升公司安全水平。2025 年，公司成为国内唯一一家获得国际航空专业评鉴机构 Airline Ratings“最高安全评级”认证的航司，被民航局授予“飞行安全四星奖”，并获评全国民航“安全生产月”活动先进单位。

(1) 安全目标实现

2025 年，公司杜绝运输航空严重征候及以上不安全事件，防止发生运输航空征候事件，运输航空征候万时率完成值为 0，实现了公司的安全目标。

(2) 安全体系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安全管理重点工作主要在三个体系，即风险管理体系、监督检查体系与安全责任体系。风险管理体系，公司将双重预防机制与 SMS 体系进行有机融合，首先是搭建后果库、危险源库、风险控制措施库、隐患类型库，通过四库建设，合理统筹，上下游联合防控风险。其次是明确安全责任，各司其职，共同履职，防控风险，控制隐患。再次是运用运行安全审计，强化专业业务与“安全投入、安全管理、风险控制、政策程序、协同配合及监督检查”等安全管理行为的融合。

监督检查体系，公司以安全质量管理体系为平台，建立风控措施与检查要点的关联，聚焦风控措施的落实情况，排查运行中的隐患，深度整合不安全事件、行业风险和核心风险，同时将重复隐患历史数据与危险源动态变化趋势作为关键检查依据，结合法定自查要求与场景化风险控制策略，细化月度检查重点。从单一环节的闭环管理，转变为深入问题核心、回顾事件、制定风险预警和行动计划网格化精准检查重点。通过多样化的安全检查实施方法，构建以文件审查合规性的“标准循环”，以现场和视频检查覆盖隐蔽环节的“执行循环”，双循环协同运转。此外，通过每季度利用数据回溯与过程质量检查结果或是每次事件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隐患，定期监控安全管理质量过程和检查要点与风险控制措施的相关性，以流程闭环保障安全基线，以动态迭代提升防控效能，让安全检查从“单点作业”升级为“体系化安全守护”。

安全责任体系，公司在构建“明责-履责-问责-改进”的责任管理机制基础上，2025 年优化安全绩效考核体系，增设安全责任类指标，细化履职评价标准，从日常检查和专业检查双通道实施量化评分，并作为年度履职判定结果的重要输入内容，纳入部门履职考核，确保安全责任与履职效能紧密挂钩。通过每季度对部门排名前两位的源头问题进行溯源分析，开展针对性检查，核实是否存在安全责任履职问题。安全责任履职情况纳入系统评价报告及年度的管理评审报告，为持续优化安全责任管理提供数据支撑。

（3）应急管理

为加强应急管理体系建设，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及“一案三制”要求，修订了《应急处置手册》和《应急处置预案》，并新增《应急操作手册》，进一步明确应急管理机构职责、工作机制与预案体系架构。同时，公司专门成立春秋航空应急管理委员会，统筹应急管理工作。

3、提升服务品质和旅客体验

2025 年，公司贯彻落实民航局“民航服务提质增效年”主题活动年工作要求，着力提升公司服务水平，全方位提升旅客满意度，满足旅客对美好出行的需求。

保证航班正常性。2025 年，公司航班正常率达到 92.74%，连续 3 年稳步提升，位居国内主要航空公司第一，“准点”已成为春秋航空重要品牌特征。2025 年 10 月，公司成功将虹桥机场的值机截载时间由 30 分钟压缩至 25 分钟，实现了运行效率与服务品质的双重提升，该项目工作组获评“民航服务提振消费年”先进班组。

加强服务信息化、智能化建设。公司通过顶层设计，对客票、客服、地服、客舱等多部门业务流程进行一体化整合与创新。2025 年 7 月，公司“服务补偿线上化实践”成功入选民航旅客服务优秀案例集。

提升旅客出行体验。推行多元化产品和服务模式，紧跟消费趋势，精准对接各类群体需求，持续优化旅客出行体验，有效激发消费活力。2025 年，公司创新推出“宠物进客舱”服务，在业内首创“宠物友好三联座位区”，自服务上线以来，承运宠物数量持续增长。

提升客户满意度。公司严格执行客诉处理时效标准，包括内部投诉须在 72 小时内结案，民航相关投诉确保 48 小时内答复响应机制，以及时响应客户需求。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投诉一次结案率显著提升，重复投诉量明显下降，整体处置能力持续增强。公司持续开展满意度调查，并对满意度数据进行深度分析，识别服务短板，推动精准优化措施落地，以此驱动服务品质持续提升。

4、环境保护与推进节能减排

公司主动承担起“环境保护、节约资源、共同可持续发展”的社会责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的规定，建立了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制度，认真落实节能减排责任，积极开发和使用节能产品，发展循环经济，降低污染排放，提高资源综合利用率。由于低成本航空单一舱位、高客座率特征，公司航班在消耗同样航油的情况下，相对于行业同机型运送更多的旅客，能源使用效率较高，单位吨公里油耗低于行业。

（1）生态保护

公司积极响应党中央建设生态文明的号召，以实际行动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公司与春秋国旅共同设立生态保护社，通过“中国绿色碳汇基金会为地球母亲专项基金”累计捐资 2,000 万元，持续在京津生态屏障区河北康保开展为期 30 年的公益生态修复工程，目前生态修复园区已成为康保县野生动物放养基地，乔灌木生长状态良好，吸引了众多野生动物定居和悠游。

2025 年，生态保护社通过中国绿色碳汇基金会、上海市光彩事业促进会等公募基金会持续捐助康保公益生态园区养护增植、遗鸥救助等项目，资助康保县遗鸥保护协会在遗鸥繁殖期人工紧急投食面包虫，由协会会员和当地建档立卡的贫困村民实施。由于气候变化，康保县等坝上地区 2025 年夏季遇强降雨，导致传统的干旱地区形成大面积分布式积涝湖淖，康保公益园区内约 243 亩樟子松等林地被浸泡。公司于国庆、元旦假期内紧急组织排涝施工，通过在园区地势低洼的非林地挖掘蓄排水池和排水沟，建设应对旱涝急转的护林设施，2025 年内已实现应急排涝功能，2026 年春季完成加固工作。

（2）节能减排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绿色航空”发展理念，在保证航班生产运行安全的基础上，通过以下举措开展节能减排措施，降低对环境的影响。

保持单一机队模式，持续优化机队结构，引进更环保、更节油的 A320neo 系列飞机，该型飞机在实际运行中相对 A320ceo 机型提升燃油效率 15% 左右。报告期内，公司共引进 5 架 A320neo 飞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节油飞机占比达到 44%。

持续推进节油工作。公司设立了由运行分管副总裁与首席财务官联席主管的节油委员会，并由航务部牵头，系统性推进航油精细化管理。通过精细化 APU 运行管理、实现飞机减重等措施，持续提升运行能效与环保表现。报告期内，轮档小时油耗同比下降 1%，航油精细化管理卓有成效。

全面推进场内车辆电动化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共引进新能源车 79 辆，截至报告期末，新能源车总数占全部车辆设备的 40%，该占比较 2024 年末提升约 20 个百分点。同时，在具备运行

条件的情况下，强制要求停靠廊桥的航班优先使用廊桥配备的地面电源和桥载空调系统，替代 APU 运行，有效减少燃油消耗与尾气排放。

公司将限塑纳入重要指标，报告期内已完成国内客运航班机上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制品降解材料的更换工作，涉及降解一次性餐具、降解马夹袋、降解小垃圾袋等共计 12 种保障类机供品。

严格落实地方及监管机构的碳排放管理要求，报告期内，公司依靠自主开发的碳排放管理系统，高效完成民航局及上海市的碳排放监测、报告与核查（MRV）工作，并基于上海市碳市场的分配机制完成配额清缴。截至报告期末，已连续十二年完成碳排放履约。

积极推动可持续航空燃料 SAF（Sustainable Aviation Fuel）的应用。报告期内，公司参加 SAF 第二阶段应用试点，在北京大兴、郑州新郑、成都双流、宁波栎社 4 个机场出发的所有国内运输航空公司航班常态化加注 1% 的可持续航空燃料，累计使用约 165 吨，为后续更大范围的推广应用奠定了基础。

未来，公司还将在各个领域进行减碳措施的探索和尝试，助力行业绿色和可持续发展。

5、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谋划产业扶贫合作

详见下节“十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6、保护隐私与数据安全

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建立了由公司党委书记牵头的网络安全组织架构，实现了网络安全全覆盖，并成立了“网络安全、数据安全与信息化委员会”，强化了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管理。

旅客个人信息保护。春秋航空始终将旅客隐私保护置于核心运营准则，从技术架构、合同约定与接口安全三个层面构建全链条防护体系。

数据安全应急演练。公司将数据安全应急管理深度融合信息技术部整体应急处置架构，设立三级管理体系，为数据安全事件快速响应提供组织保障。公司正式发布《数据安全事件应急响应与处置》预案，明确数据安全事件处置严格遵循“快报事实、慎报原因”原则，并形成“预防—响应—复盘—改进”的闭环管理机制，持续提升公司数据安全应急实战能力。

网络与安全培训。2025 年，公司开展了 3 次全员信息安全意识培训，覆盖账号安全、钓鱼防范、AI 工具安全使用等内容，特邀高级培训师开展专题培训，系统提升人员安全综合素养。

信息安全审计。2025 年，公司开展了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监管单位网络安全检查、第三方专业技术机构安全检测等工作。

7、反贪腐和商业道德

制度建设。公司《员工手册》明确规定，坚持“五不四公开”的廉政原则，不得接受任何形式的来自于客户或供应商个人或公司的礼品、赠品、折扣费、中介费、佣金、礼金等。公司《员工利益冲突管理规定》明确了利益冲突定义、关系及申报流程及处理原则，《合同管理规定》明确约定《反商业贿赂协议》应为采购合同的必备内容，且公司为此制定了《反商业贿赂协议》，协议中明确了举报通道和违规罚则，法律合规部负责审批合同是否具备反商业贿赂相关条款，协议中约定的举报通道是否准确等，确保廉洁从业压力传导给客户及供应商。

举报机制。公司明确了调查程序、处理办法，重申了员工上报营私舞弊违纪行为的权利及责任和无报复承诺，完善举报渠道，确保内外部相关方能便捷、安全地反映问题。公司审计部及纪委对各渠道收到的举报信息建立分拣机制，并按月向高级管理层汇报，确保案件处理的及时性。同时，公司重视调查结果，根据其严重程度，依照适用规章制度采取相应纪律措施，包括内部处罚及必要时移交司法机关。

培训及活动。新员工入职必设《廉洁教育》课程，以面授或网课形式实施，且参加培训为转正的必要条件。审计部门常态化面向管理团队及全体员工开展反腐败专项培训，通过结合典型案例剖析，并邀请司法及执法机构举办反舞弊专题讲座，提升全员风险识别与防范能力。

8、员工权益与关怀

公司致力于与职工建立长期、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并为员工提供全面的福利待遇保障，依法足额为全体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2025年，员工劳动合同签署率与社保覆盖率均达100%。同时，公司为员工提供健康体检、保障性租赁住房、高温天气“送清凉”、节假日慰问等福利项目，并结合党建、团建、日常活动等形式，组织内外娱乐活动，提升员工满意度、增强员工的归属感。

在普惠保障方面，公司为成功开通工会卡的员工统一办理大病医疗等专属保险，费用由春秋航空工会全额承担，员工无需额外支付。在专项帮扶与精准助困方面，公司依托“一日捐”公益基金，为遭遇重大疾病、亡故等特殊困境的员工及家庭开通快速帮扶通道，有效缓解员工燃眉之急。在慰问关怀方面，公司严格执行《工会员工慰问标准细则》，对员工及直系亲属生病住院、生育育儿、亡故等场景实施规范化、透明化慰问。在健康与心理关爱方面，工会联合同仁医院开展专家义诊，携手光华医院、航卫处为一线飞行人员开设医疗常识课程，并持续完善母婴室建设，为哺乳期女职工提供便利。同时，公司打造“心灵花房”心理咨询室，在各基地开展心理减压课程，将身心关爱延伸至全国各地。在职工成长与文化生活方面，以劳动竞赛和技能比武为抓手，激发员工创新活力，不断丰富员工业余生活，增强团队凝聚力。

十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80	向上海慈善基金会捐赠 135 万元，向上海市光彩事业促进会捐赠 45 万元。
其中：资金（万元）	180	
物资折款（万元）	/	
惠及人数（人）	1,400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就业扶贫、教育扶贫、产业帮扶	包括援建旅游包机、定向空乘招聘、助学奖学支教、捐建设施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真贯彻党中央关于巩固脱贫成果，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发挥民营上市公司在服务国家乡村振兴中的作用。公司开展村企结对、校企结对的助学奖学支教的的教育合作，蓝天筑梦计划招聘对口地区红河三县应届高中毕业生，到上海进行为期两年的公益免费大专学历教育和空乘职业

培训，考核合格录用为春秋航空员工，实现一人就业，全家稳定脱贫。2025 年，公司获得上海市社会力量助力对口地区乡村振兴“公益之星”称号。

1、就业扶贫，一人就业，全家脱贫，有效解决贫困代际传递

稳定就业是实现高品质脱贫的切实抓手，能够有效解决贫困代际传递。公司提供招聘市场上竞争激烈的空乘岗位，连年深入到云南红河、贵州遵义等贫困地区举办扶贫空乘招聘专场。2025 年，蓝天筑梦第四期 36 名学员进入春秋绿翼开启民航乘务员、安全员资质培训，公司捐赠培训费、生活费约 60 万元，其中 31 人已通过考核合格成为见习乘务员、安全员。同时，公司和开放大学联合招生组赴滇开展招生动员，赴红河三县高中现场面试，其中 20 人通过面试，拟于 2026 年 4 至 5 月赴上海学习。蓝天筑梦计划自 2020 年至今累计招生七期，入学六期 143 人，入职公司 111 名，并于 2025 年被国家民委列为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计划全国示范示范项目。

2、教育扶贫，扶志扶智，实施助学、奖学、支教多措并举的教育帮扶行动

公司把深入山区的教育合作作为巩固扶贫成果、助力乡村振兴的重要举措。2025 年，公司与红河县利博村、金平县瑶山村和红河县一中、绿春县高级中学、车古中学结对，开展助学、奖学、支教多措并举的教育合作行动。4 月，向红河县车古中学捐赠电脑 41 台，支持学校建立第二电脑教室，引进优质线上教育资源，帮助学生学习。8 至 10 月，春秋让爱飞翔校企合作教育帮扶计划在绿春县高级中学、红河县第一中学开展奖学奖教，两校合计奖励优秀学生 180 名，校级以上优秀教师 157 人次，投入资金 90 万元。同时，对云南红河县利博村和金平县瑶山村奖学（奖励两村中考普高、高考本科及以上优秀学生）、奖教（奖励村小学优秀教师），两村合计奖励优秀中考录取 43 名，表彰优秀教师 15 余人，颁发奖学、奖教金约 24 万元。

3、产业扶贫，消费帮扶，带动地方经济

2025 年，为扎实推进国家乡村振兴战略，进一步深化消费帮扶举措，公司与上海市消费帮扶工作平台签署合作协议，以“航空+消费帮扶”创新模式推动消费帮扶向常态化、品牌化、场景化方向发展。首次在万米高空的客舱内推出来自云南和新疆的冻干草莓、核桃枣仁派等 5 款特色帮扶产品，同时安排更多产品上线“绿翼商城”小程序，以实际行动响应民航局 2025 年“民航服务提振消费年”主题活动，为乡村振兴事业贡献积极力量。5 月，举办了百县百品走进春秋航空系列活动，让更多企业职工了解“帮扶+”内涵。在 2025 年春节期间，公司通过消费帮扶、助农采购，助力乡村产业振兴，共计代销约 200 万元。

在实施就业扶贫、助学扶贫、消费扶贫的同时，公司还坚持开展公益慈善工作。2025 年五一、国庆、春节期间，组织慰问上海长宁区天山、华阳、程家桥街道困难老人，本项目自 2018 年五一创立起延续实施。11 月，公司捐资 10 万元并冠名春秋航空让爱飞翔公益马拉松活动（腾讯公益平台），为上海长宁区孝亲敬老慈善众筹项目倡导捐步行动。此外，公司还联合上海市慈善基金会童心援专项基金，为重庆、云南先心病患儿和家长来沪就医提供免费机票和客舱增值服务 20 人次，并与上海市志愿者服务公益基金会合作，为复旦儿科医院医疗志愿者赴各地义诊筛查提供免费设备托运、特殊保障等服务。

十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本公司	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在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本款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起的 30 个交易日内公告回购新股的回购方案，包括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股份回购方案还应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将在股份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回购，回购价格不低于下列两者中的孰高者：（1）新股发行价格加新股上市日至回购或购回要约发出日期间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2）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本款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公司股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格。公司上市后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相应进行调整。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该等事实被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后依法及时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5 年 1 月	是	长期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春秋国旅	春秋航空在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春秋航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春秋国旅将作为春秋航空的控股股东促使春秋航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春秋航空在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春秋国旅将在该等事实被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后依法及时赔偿投资者损失。春秋国旅所持春秋航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无减持意向；如超过上述期限拟减持春秋航空股份的，春秋国旅将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通知春秋航空并予以公告，并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如主管税务机关最终认定春秋国旅回购职工持股会所持春秋国旅股权需缴纳个人所得税或其他税款，则春秋国旅作为回购价款的支付方，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主管税务机关的认定履行代扣代缴义务或纳税义务。	2015年1月	是	长期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王正华	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该等事实被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后依法及时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5年1月	是	长期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	其他	春秋包机、春翔投资、春翼投资	该股东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其持有的春秋航空股份的20%，同时应低于春秋航空总股本的5%。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将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通知春秋航空	2015年1月	是	长期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关的承诺			并予以公告，并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自春秋航空上市至上述减持期间，春秋航空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承诺对应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春秋国旅、王正华	春秋国旅和王正华将继续尽最大努力以妥善方式处理职工股权规范事项的部分遗留问题，春秋国旅和王正华确保不会由春秋航空承担因解决该部分遗留问题而产生的任何费用，如果由于职工股权规范事项的部分遗留问题而给春秋航空带来任何的损失，将由春秋国旅和王正华予以足额补偿，并互相承担连带责任。	2015年1月	是	长期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春秋国旅、春秋包机、春翔投资、春翼投资、王正华	该等主体承诺其以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春秋航空外的其他企业及其参股企业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春秋航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将来均不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自经营，合资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春秋航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春秋航空进一步拓展业务经营范围，也将不与春秋航空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春秋航空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将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春秋航空，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如该等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将向春秋航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2015年1月	是	长期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	解决关联交易	春秋国旅	春秋国旅将尽力减少春秋国旅以及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春秋航空外的其他企业及其参股企业与春秋航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将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	2015年1月	是	长期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行相关的承诺			易价格严格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春秋国旅和春秋航空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事务所作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春秋国旅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春秋航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春秋国旅、王正华	针对招股说明书中部分房屋租赁行为存在法律瑕疵而可能给春秋航空带来的不利影响，春秋国旅和王正华承诺以连带责任方式全额承担补偿春秋航空因此发生的搬迁费用、重置成本、停工停产等损失。	2015年1月	是	长期	是	/	/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春秋国旅、王正华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3、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若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该等规定时，本承诺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2年11月	是	长期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若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2年11月	是	长期	是	/	/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本公司	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实施，公司承诺不会将募集资金直接或变相用于类金融业务；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或募集资金到位36个月内，公司不会新增对类金融业务的资金投入（包括增资、借款等各种形式的资金投入）。	2022年11月	是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或募集资金到位36个月内	是	/	/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截至2021年10月27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具备房地产开发、经营或销售相关资质，亦不存在申请获取与房地产开发相关的经营资质的计划。公司下属企业拥有的土地、房产或房地产建设项目均系为解决公司及下属企业办公、机务作业、航材仓储等自用需求，公司没有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的计划。公司及下属企业不存在经营范围	2022年11月	是	长期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涉及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或实际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的情形，未来也没有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的计划。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本公司及合并报表内子公司	春秋置业于 2019 年 5 月通过出让方式竞得一块坐落于上海市长宁区新泾镇 249 街坊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以下简称“249 地块”）。249 地块取得系基于公司开展主营业务需要，春秋置业将按照政府规划方案依法依规建设“春秋航空总部办公楼”项目，建成后将用于满足公司及下属企业的自用需求。除 249 地块及“春秋航空总部办公楼”项目外，春秋置业没有其他土地储备，亦没有其他房地产建设项目。在建设完毕“春秋航空总部办公楼”项目后，春秋置业不会从事任何其他房地产开发项目。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 5 年内，不会就该地块开展对外销售房屋的房地产开发业务。	2022 年 11 月	是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到位后 5 年内	是	/	/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本公司	公司本次发行的募投项目不涉及土地及房地产开发业务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监管文件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购置 9 架空客 A320 系列飞机项目、购置 1 台 A320 飞行模拟机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涉及 249 地块取得及建设“春秋航空总部办公楼”项目，公司亦不会通过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方式使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于 249 地块取得及建设“春秋航空总部办公楼”项目。同时，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将不会以任何方式用于或变相用于房地产开发、经营、销售等业务，亦不会通过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流入房地产开发领域。	2022 年 11 月	是	长期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承诺	分红	本公司	2024-2026 年，除非发生根据董事会判断可能会对公司的持续正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特殊情况，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业务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0%，现金分红在当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最低比例为 20%。	2024 年 4 月	是	2024-2026 年	是	/	/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二)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48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林弘、张已捷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2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7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于 2025 年 6 月 10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师以及内部控制审计师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师以及内部控制审计师。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 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并发布了公告，2025 年预计向春秋国旅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子公司等关联方开展包机包座和机票代理销售及相关业务之代理费的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分别为 127,400 万元和 21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春秋航空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2025 年，公司实际与春秋国旅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子公司等关联方开展包机包座和机票代理销售及相关业务之代理费的关联交易的金额分别为 107,925.9 万元和 13.8 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本公司	公司本部	公司采用自费模式培养并申请培训费贷款的飞行学员	176,667	2021年6月24日	2021年7月1日	2034年8月1日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否	/ /		否	/
本公司	公司本部	公司采用自费模式培养并申请培训费贷款的飞行学员	100,000	2022年11月17日	2022年11月17日	2035年11月17日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否	/ /		否	/
本公司	公司本部	公司采用自费模式培养并申请培训费贷款的飞行学员	9,520,000	2024年5月10日	2024年5月24日	2036年6月27日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否	/ /		否	/
本公司	公司本部	公司采用自费模式培养并申请培训费贷款的飞行学员	1,700,000	2024年7月19日	2024年7月24日	2035年7月20日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否	/ /		否	/

本公司	公司本部	公司采用自费模式培养并申请培训费贷款的飞行学员	2,880,000	2025年5月22日	2025年5月30日	2036年5月20日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否	/	/	否	/
本公司	公司本部	公司采用自费模式培养并申请培训费贷款的飞行学员	1,260,000	2025年7月10日	2025年7月21日	2036年7月20日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否	/	/	否	/
本公司	公司本部	公司采用自费模式培养并申请培训费贷款的飞行学员	1,440,000	2025年7月25日	2025年7月27日	2036年7月30日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否	/	/	否	/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8,64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7,076,667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392,848,8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409,925,467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3.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896,172,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896,172,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p>1、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春秋融资租赁及其全资子公司（SPV公司）提供担保，主要为其在引进飞机等重大资产进行融资时提供担保；</p> <p>2、公司为采用自费模式培养且需通过银行贷款筹措培训费的飞行学员提供担保；</p> <p>3、公司为春秋器材提供担保，主要为其在工程建设项目款项支付时提供担保。</p> <p>上述担保事项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构成实质影响。</p>
担保情况说明	<p>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金额的议案》并发布了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预计对春秋融资租赁及其全资子公司（SPV公司）、春秋置业及飞机工程扬州公司等全资子公司在引进飞机等重大资产、航空基地建设以及机库建设项目融资等事项时提供担保累计不超过10.5亿美元；为采用自费模式培养且需要通过银行贷款筹措培训费的飞行学员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预计担保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p> <p>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上海春秋航空器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金额的议案》并发布了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同意公司为春秋器材提供担保累计不超过1,360万元，担保授权期限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p> <p>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金额的议案》并发布了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春秋融资租赁及其全资子公司（SPV公司）、春秋置业、扬州飞机工程、春秋器材等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不超过8.41亿美元，主要为其在引进飞机等重大资产、航空基地与机库建设项目融资以及工程建设项目款项支付等事项时提供担保；为飞行学员申请培训费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累计金额不超过7,000万元。</p> <p>截至报告期末，除上述担保事项之外，公司不存在为控股子公司或其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授权。</p>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三、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年11月18日	2,999,999,965	2,972,037,999	2,972,037,999	0	2,954,070,748	0	99.40	0	1,462,798	0.05	0
合计	/	2,999,999,965	2,972,037,999	2,972,037,999	0	2,954,070,748	0	99.40	0	1,462,798	0.05	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购置 9 架空客 A320 系列飞机	生产建设	是	否	2,412,747,804	0	2,412,747,804	1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购置 1 台 A320 飞行模拟机	生产建设	是	否	59,290,195	1,462,798	41,322,944	69.7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7,967,251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生产建设	是	否	500,000,000	0	500,000,000	1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0
合计	/	/	/	/	2,972,037,999	1,462,798	2,954,070,748	/	/	/	/	/	/	/	/	17,967,251

注：上述节余金额不含利息收入。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使用不超过19,430,049元闲置的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投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9,430,049元。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将前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9,430,049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以满足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需要，该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公司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资金运用情况良好。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均已实施完毕，决定将节余募集资金20,821,278元（含利息收入及部分未支付的发行费用扣除手续费后净额）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7日公告的《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9）。该事项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和公司自身经营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全部完成销户，公司与开户银行、保荐人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6.3.22条的有关规定，募投项目全部完成后，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500万或者低于募集资金净额5%的，可以免于履行董事会审议及由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的相关程序，其使用情况应在最近一期定期报告中披露。鉴于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完成且节余募集资金低于募集资金净额的5%，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亦无须经保荐人发表意见。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经鉴证，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的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978,548,805	100.00	-	-	-	-215,382	-215,382	978,333,423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978,548,805	100.00	-	-	-	-215,382	-215,382	978,333,423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978,548,805	100.00	-	-	-	-215,382	-215,382	978,333,423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1 月 21 日、2024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部分股份的议案》及《关于减少注册资本、规范经营范围表述、变更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鉴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 215,382 股的三年回购期限即将届满，且公司短期内尚无使用该部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计划，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及时间安排等因素，公司同意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215,382 股，并减少注册资本。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978,548,805 股变更为 978,333,423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978,548,805 元变更为 978,333,423 元。2025 年 1 月 27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 215,382 股普通股股票的注销登记手续。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7 日披露的《春秋航空关于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部分股份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以上股份注销事项增加公司 2025 年度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金额。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债券（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以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	2025 年 11 月 5 日	1.98%	8 亿元	2025 年 11 月 11 日	8 亿元	2028 年 11 月 5 日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5 年 12 月 18 日	1.77%	2 亿元	2025 年 12 月 22 日	2 亿元	2026 年 6 月 16 日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在上交所成功发行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的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 8 亿元，发行期限 3 年，票面利率 1.98%。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在银行间市场成功发行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 2 亿元，发行期限 180 天，票面利率 1.77%。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03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4,35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上海春秋国际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	-	504,000,000	51.52	-	质押	16,310,00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454,170	33,508,346	3.43	-	无	-	其他
上海春秋包机旅行社有限公司	-3,935,400	18,785,200	1.92	-	无	-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16,892,789	1.73	-	无	-	其他
上海春翔投资有限公司	-2,871,762	12,913,745	1.32	-	无	-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上海春翼投资有限公司	-983,500	10,732,138	1.10	-	无	-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1,696,800	9,000,071	0.92	-	无	-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33,238	8,087,004	0.83	-	无	-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1,100	5,762,000	0.59	-	无	-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价值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51,400	4,757,580	0.49	-	无	-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春秋国际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	50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4,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3,508,346			人民币普通股	33,508,346		
上海春秋包机旅行社有限公司	18,785,200			人民币普通股	18,785,2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6,892,789			人民币普通股	16,892,789		

上海春翔投资有限公司	12,913,745	人民币普通股	12,913,745
上海春翼投资有限公司	10,732,138	人民币普通股	10,732,138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9,000,071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7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087,004	人民币普通股	8,087,00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762,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62,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价值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757,580	人民币普通股	4,757,58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报告期内增加 8,213,138 股，期末持股数量 10,329,214 股，占比 1.06%。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截至本报告期末：</p> <p>春秋国旅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王正华与王煜和王炜系父子关系，2023 年 11 月，王煜通过继承与王正华共同控制春秋国旅，王炜为王正华、王煜的一致行动人，三人合计持有春秋国旅 64.74% 的股权。</p> <p>春秋包机的股权同样由持有春秋国旅股权的 26 名自然人股东持有，其中王正华、王煜、王炜合计持有春秋包机 51.43% 的股权，王正华、王煜共同控制春秋包机，王炜为王正华、王煜的一致行动人。</p> <p>春翔投资系春秋航空的部分员工为投资春秋航空而设立的公司，其唯一对外投资为持有春秋航空 1.32% 股份，不从事其他业务。春翔投资第一大股东为张秀智（春秋航空副董事长），持有春翔投资 22.84% 的股权。</p> <p>春翼投资系春秋航空和春秋国旅的部分员工为投资春秋航空而设立的公司，其唯一对外投资为持有春秋航空 1.10% 股份，不从事其他业务。春翼投资第一大股东为王煜，持有春翼投资 59.82% 的股权。</p> <p>考虑到春秋国旅的董事中，张秀智兼任春秋包机的执行董事和春翔投资的董事长，王煜兼任春翼投资的董事长，王炜兼任春翼投资的董事、总经理，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第二款第三项规定，春秋国旅、春秋包机、春翔投资和春翼投资构成一致行动关系。</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上海春秋国际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正华
成立日期	1987 年 8 月 24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境内外旅游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王正华、王煜
国籍	中国、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王正华现主要担任春秋国旅董事长、春秋航空董事及生态保护社理事长等职务。 王煜现主要担任春秋航空董事长、春秋国旅副董事长等职务。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除控制本公司外，过去 10 年不存在控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情况。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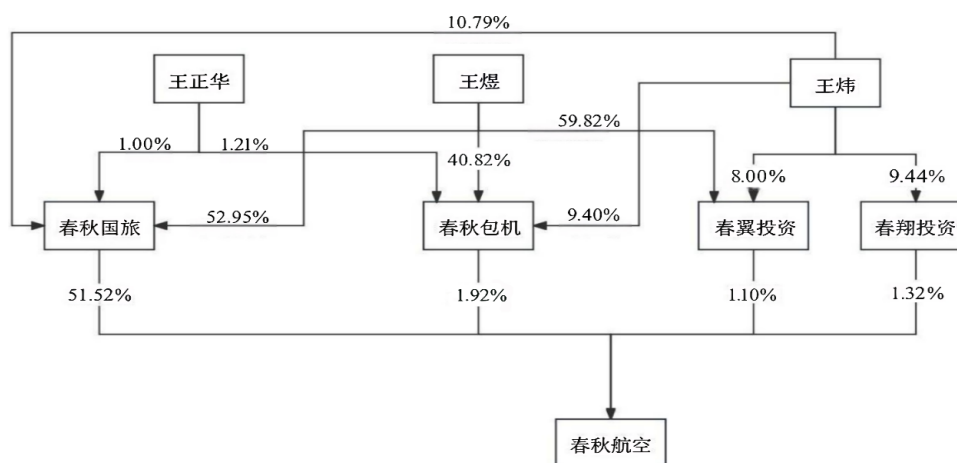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4 年 11 月 6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按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 59.1842 元/股测算, 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下限约为 253.45 万股, 数量上限约为 506.89 万股, 分别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26% 和 0.52%。
拟回购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 15,000 万元 (含), 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 (含)
拟回购期间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回购用途	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
已回购数量(股)	2025 年 8 月 22 日, 公司按计划完成全部回购操作, 实施回购股份 5,787,255 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 (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5 年 8 月 29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按实施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 64.57 元/股测算, 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下限约为 464.61 万股, 数量上限约为 774.35 万股, 分别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47% 和 0.79%。
拟回购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 30,000 万元 (含), 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 (含)
拟回购期间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回购用途	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
已回购数量(股)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3,208,350 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 (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2026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主承销商	受托管理人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挂牌的风险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25春秋K1	244065	2025年11月5日	2025年11月5日	/	2028年11月5日	800,000,000	1.98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大通证券（中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或挂牌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如适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林弘、张已捷	张已捷	021-61418888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育路 588 号前滩中心 42 楼	戴正华、许静	戴正华	021-23232047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2 层、15 层	/	马腾起	010-58328888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	陈小东	010-65051166
摩根大通证券(中国)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501 号 4901 室至 4908 室	/	史云鹏	021-61066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68 号中建大厦 36 层	/	凌伟豪	021-20262003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 B7 栋 401	/	张一	010-57615901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8 号远洋大厦 F408	/	李信	010-66413377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金融商务区平安幸福中心 A 座 45、46、47 层	/	卢培峰	010-62299800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变更、变化和执行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1、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44065	25 春秋 K1	是	科技创新公司债券	8.00	0.44	0.44

2、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固定资产投资涉及金额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涉及金额	其他用途金额
244065	25 春秋 K1	7.56	2.50	0.00	4.30	/	/	0.76

(2).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及其他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偿还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	偿还其他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
244065	25 春秋 K1	不涉及	偿还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支行 2.5 亿元银行借款。

(3).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情况
244065	25 春秋 K1	4.3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航空客货运输业务等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且不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及其他非生产性支出。

(4). 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5). 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其他用途的具体情况
244065	25 春秋 K1	用于支付本次债券发行费用及购置飞机发动机的金额为 0.76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购置飞机发动机项目有 0.44 亿元尚未使用。

(6). 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4、 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规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244065	25 春秋 K1	补充流动资金，偿还到期债务，购置飞机发动机	补充流动资金，偿还到期债务，购置飞机发动机	是	是	是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6、公司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7、公司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本次债券所适用的发行人主体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科创企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科创升级类 <input type="checkbox"/> 科创投资类 <input type="checkbox"/> 科创孵化类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机构
债券代码	244065
债券简称	25 春秋 K1
债券余额	8
科创项目或金融机构募集资金投向科技创新领域进展情况	发行人为科创企业类发行人，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偿还有息负债、补充流动资金、购置飞机发动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不涉及特定科创项目。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无

8、公司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9、公司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10、公司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11、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相关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1).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报告期初，公司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32,080,497 元；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元，收回：0 元；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32,080,497 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元。

(2).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
0.18%

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3).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不适用

2、 负债情况

(1).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1 公司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公司（非公司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0,734,815,089 元和 22,441,769,663 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8.23%。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201,337,158	797,311,831	998,648,989	4.45
银行贷款	-	2,548,438,689	2,178,500,000	4,726,938,689	21.06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4,040,970,903	12,675,211,082	16,716,181,985	74.49
合计	-	6,790,746,750	15,651,022,913	22,441,769,663	—

报告期末公司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798,541,939 元，企业债券余额 0 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200,107,050 元。

1.2 公司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7,693,049,830 元和 19,448,660,239 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9.92%。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201,337,158	797,311,831	998,648,989	5.13
银行贷款	-	4,538,249,424	12,342,740,997	16,880,990,421	86.8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1,429,645,829	139,375,000	1,569,020,829	8.07
合计	-	6,169,232,411	13,279,427,828	19,448,660,239	—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798,541,939 元，企业债券余额 0 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200,107,050 元。

1.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元人民币。

(2). 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变更内容	《春秋航空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春秋航空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春秋航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春秋航空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后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修订了《春秋航空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春秋航空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春秋航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春秋航空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详情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及制度全文。
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

(五)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 终止上市 交易的风 险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5 春秋航空 SCP001	012583111	2025/12/18	2025/12/19	2026/6/17	200,000,000	1.77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中国银 行间市 场	不适用	竞价、报 价、询价 和协商 交易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如适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16号22楼	/	魏梦晓	021-2077141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外滩中心30楼	林弘、张已捷	张已捷	021-61418888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育路588号前滩中心42楼	戴正华、许静	戴正华	021-23232047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8号远洋大厦F408	/	李信	010-66413377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金融商务区平安幸福中心A座45、46、47层	/	卢培峰	010-62299800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00,000,000	200,000,000	-	/	/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九)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5 年	2024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93,858,980	2,254,384,511	1.75	/
流动比率	0.91	1.33	-31.58	下降主要系流动负债增加
速动比率	0.87	1.29	-32.56	下降主要系流动负债增加
资产负债率 (%)	61.25	60.35	0.90	/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34	0.23	47.83	上升主要系报告期内利润增加，利息减少
利息保障倍数	6.60	5.19	27.17	/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7.47	14.27	22.42	/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2.39	9.75	27.08	/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	不适用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u>内容</u>	<u>页码</u>
审计报告	1 - 4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5 - 8
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9 - 10
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1 - 12
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3 - 16
财务报表附注	17 - 97
补充资料	98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26)第P05518号
(第1页, 共4页)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秋航空”)的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春秋航空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春秋航空,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航空客运收入确认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告附注二(21)所述会计政策及附注四(38)所披露,2025年度,春秋航空的航空客运收入约为人民币209亿元,占合并营业收入的98%,航空客运收入于提供运输服务时确认。由于航空客运收入金额重大,交易数量庞大且涉及复杂的信息系统,故我们将航空客运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报告 - 续

德师报(审)字(26)第P05518号
(第2页, 共4页)

三、关键审计事项 - 续

航空客运收入确认 - 续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航空客运收入确认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了解评价春秋航空与航空客运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包括信息技术系统控制的设计和运行, 并测试其运行的有效性;
- 在信息技术专家的协助下, 对航空客运收入执行分析程序, 并将春秋航空信息技术系统生成的收入报告与财务系统航空客运收入金额进行了核对;
- 抽样选取航空客运收入相关的信息系统中的重要数据(包括机票价格、人数等)的记录, 检查相关支持文件, 并从第三方平台获取航班信息验证春秋航空已提供相应的航空客运服务。

四、其他信息

春秋航空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春秋航空2025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审计报告 - 续

德师报(审)字(26)第P05518号
(第3页, 共4页)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春秋航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春秋航空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春秋航空、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春秋航空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春秋航空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春秋航空不能持续经营。

审计报告 - 续

德师报(审)字(26)第P05518号
(第4页, 共4页)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 续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春秋航空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审计委员会提供声明, 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林 弘
(项目合伙人)

林弘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已捷

张已捷 

2026年4月9日

资产	附注四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8,829,762,289	10,223,808,9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524	18,338
应收账款	2	118,366,026	125,591,132
预付款项	3	441,850,301	399,305,232
其他应收款	4	425,640,797	372,501,090
存货	5	381,480,693	355,059,6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	88,230,170	-
其他流动资产	6	422,360,583	536,507,353
流动资产合计		10,707,710,383	12,012,791,810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8	6,518,925	5,578,8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	830,879,733	946,678,812
固定资产	9	27,269,972,728	24,921,990,158
在建工程	10	3,442,297,511	2,212,667,963
使用权资产	11	2,496,502,079	1,741,765,147
无形资产	12	719,318,470	733,331,522
长期待摊费用	13	513,358,427	498,449,8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476,942,928	599,587,7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	413,073,225	162,169,9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168,864,026	31,822,219,970
资产总计		46,876,574,409	43,835,011,780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四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	861,856,938	628,931,661
衍生金融负债	17	-	456,471
应付票据	18	1,212,422,288	359,641,034
应付账款	19	1,486,506,413	1,083,508,811
合同负债	20	1,368,041,133	1,668,896,237
应付职工薪酬	21	585,310,994	520,795,672
应交税费	22	536,585,178	486,381,209
其他应付款	23	231,686,091	234,853,2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	5,247,201,907	3,971,815,694
其他流动负债	25	286,049,506	93,463,868
流动负债合计		11,815,660,448	9,048,743,9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6	12,342,740,997	13,811,699,069
应付债券	27	797,311,831	-
租赁负债	28	1,725,584,360	1,224,890,429
长期应付款	29	1,211,872,663	1,568,938,895
预计负债	30	189,402,077	228,606,6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	6,972,698	16,324,1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31	623,527,863	554,913,47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897,412,489	17,405,372,602
负债合计		28,713,072,937	26,454,116,508
股东权益			
股本	32	978,333,423	978,548,805
资本公积	33	7,784,738,444	7,793,442,934
减: 库存股	34	(542,957,145)	(110,572,588)
其他综合收益	35	143,532,299	49,781,838
盈余公积	36	489,274,403	489,274,403
未分配利润	37	9,310,580,048	8,180,419,880
股东权益合计		18,163,501,472	17,380,895,272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46,876,574,409	43,835,011,7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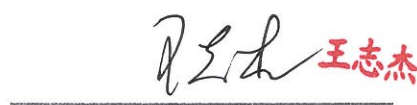
资产	附注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51,885,013	6,686,466,5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524	18,338
应收账款	十三(1)	135,235,464	146,358,343
预付款项		432,506,961	390,249,410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570,184,370	1,300,548,281
存货		377,254,507	348,925,2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76,562,918	1,154,609,951
其他流动资产		374,167,418	493,220,490
流动资产合计		7,517,816,175	10,520,396,619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1,866,839,530	1,298,413,8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26,879,733	942,678,812
固定资产		5,387,553,401	4,949,563,216
在建工程		3,429,702,881	2,130,930,420
使用权资产		23,017,359,410	20,616,126,728
无形资产		18,671,889	18,104,143
长期待摊费用		507,809,737	498,449,8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0,858,615	585,943,1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61,425,621	2,128,078,6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187,100,817	33,168,288,786
资产总计		45,704,916,992	43,688,685,405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13,063,536	628,931,661
衍生金融负债		-	456,471
应付票据		1,251,277,178	359,641,034
应付账款		1,310,043,853	934,937,918
合同负债		1,243,958,009	1,558,103,480
应付职工薪酬		515,006,910	458,693,801
应交税费		363,133,973	340,563,778
其他应付款		209,634,413	213,729,3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92,125,374	4,666,587,249
其他流动负债		286,049,506	93,463,868
流动负债合计		11,884,292,752	9,255,108,6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78,500,000	4,480,171,457
应付债券		797,311,831	-
租赁负债		14,137,873,306	12,639,922,126
长期应付款	十三(4)	1,342,446,663	1,889,049,044
预计负债		189,402,077	228,606,6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623,527,863	554,913,47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269,061,740	19,792,662,723
负债合计		31,153,354,492	29,047,771,359
股东权益			
股本	四(32)	978,333,423	978,548,805
资本公积	四(33)	7,787,146,986	7,795,851,476
减：库存股	四(34)	(542,957,145)	(110,572,588)
其他综合收益	四(35)	143,532,299	49,781,838
盈余公积	四(36)	489,274,403	489,274,403
未分配利润		5,696,232,534	5,438,030,112
股东权益合计		14,551,562,500	14,640,914,046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45,704,916,992	43,688,685,405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财务报表已于2026年4月9日获董事会批准。


王煜
企业负责人


王志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可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四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38	21,459,531,429	19,999,927,181
减：营业成本	38、44	(18,544,164,818)	(17,412,257,154)
税金及附加	39	(54,713,188)	(38,367,421)
销售费用	40、44	(258,789,106)	(249,159,103)
管理费用	41、44	(301,549,844)	(272,559,155)
研发费用	42、44	(163,757,390)	(160,629,565)
财务费用	43	(305,192,659)	(266,403,278)
其中：利息费用		(485,847,516)	(534,557,498)
利息收入		209,854,717	268,860,489
加：其他收益	49	1,212,081,789	1,051,167,892
投资收益/(损失)	46	476,536	(12,893,224)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40,090	620,64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5	457,657	14,343,124
信用减值损失	47	(3,707,139)	(2,906,669)
资产处置损失	48	-	(1,127,859)
二、营业利润		3,040,673,267	2,649,134,769
加：营业外收入	50(a)	6,839,494	9,856,800
减：营业外支出	50(b)	(17,257,933)	(5,542,557)
三、利润总额		3,030,254,828	2,653,449,012
减：所得税费用	51	(712,853,155)	(380,504,716)
四、净利润		2,317,401,673	2,272,944,296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持续经营净利润		2,317,401,673	2,272,944,296
-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17,401,673	2,272,944,296
- 少数股东损益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	122,226,528	77,068,703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2,226,528	77,068,703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2,226,528	77,068,703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39,628,201	2,350,012,999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39,628,201	2,350,012,999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七、每股收益			
-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52	2.38	2.33
-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52	2.38	2.33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三(5)	21,343,607,170	19,738,596,892
减：营业成本	十三(5)	(18,966,727,040)	(17,581,790,456)
税金及附加		(5,494,138)	(3,913,736)
销售费用		(232,775,197)	(212,333,203)
管理费用		(195,604,580)	(170,339,985)
研发费用		(101,132,379)	(111,046,717)
财务费用		(868,812,751)	(668,495,891)
其中：利息费用		(1,002,448,939)	(870,065,186)
利息收入		145,700,042	206,709,626
加：其他收益		950,168,633	831,536,962
投资收益/(损失)	十三(6)	475,127	(12,900,066)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40,090	620,640
减：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57,657	14,343,124
信用减值损失		(3,105,216)	(1,170,809)
加：资产处置收益		-	683,990
二、营业利润		1,921,057,286	1,823,170,105
加：营业外收入		4,218,127	7,386,231
减：营业外支出		(16,912,468)	(5,198,340)
三、利润总额		1,908,362,945	1,825,357,996
减：所得税费用		(462,919,018)	(198,429,120)
四、净利润		1,445,443,927	1,626,928,876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持续经营净利润		1,445,443,927	1,626,928,876
-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四(35)	122,226,528	77,068,703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2,226,528	77,068,703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67,670,455	1,703,997,5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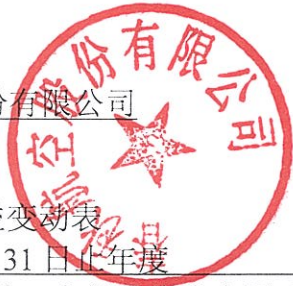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四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646,642,974	23,527,913,6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7,874,9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a)	1,325,984,374	1,245,463,5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72,627,348	24,791,252,1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215,016,805)	(12,104,653,5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33,471,511)	(3,722,605,8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42,869,429)	(2,828,356,1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b)	(357,911,258)	(240,669,4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49,269,003)	(18,896,284,9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a)	6,623,358,345	5,894,967,142
二、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4,600,203	18,636,3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3,817	748,73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c)	1,192,457,607	251,523,0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7,241,627	270,908,1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31,743,500)	(7,213,702,51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d)	(463,554)	(2,949,889,8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32,207,054)	(10,163,592,374)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4,965,427)	(9,892,684,202)
三、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14,066,743	6,609,052,30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e)	859,733,354	3,397,888,6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73,800,097	10,006,940,927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475,521,059)	(7,985,487,73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46,435,036)	(1,166,386,66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f)	(2,029,989,450)	(1,204,186,8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51,945,545)	(10,356,061,244)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8,145,448)	(349,120,3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205,809)	37,523,6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54(d)	(347,958,339)	(4,309,313,73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96,750,146	11,306,063,885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e)	6,648,791,807	6,996,750,146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463,076,205	23,267,452,0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2,427,806	1,029,168,7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15,504,011	24,296,620,7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338,736,298)	(12,590,633,5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37,047,204)	(3,430,733,8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53,849,453)	(2,314,883,2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0,788,703)	(419,589,6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10,421,658)	(18,755,840,1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05,082,353	5,540,780,629
二、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4,608,795	18,646,3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7,497	583,59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47,146,181	4,681,088,6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31,862,473	4,700,318,6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09,405,360)	(934,622,8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7,495,6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37,763,555)	(8,988,378,4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14,664,515)	(9,923,001,372)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2,802,042)	(5,222,682,762)
三、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39,157,284	2,809,3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9,733,354	3,397,888,6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98,890,638	6,207,188,61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394,114,091)	(6,044,201,41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55,983,246)	(870,455,17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91,910,514)	(3,855,911,8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42,007,851)	(10,770,568,460)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3,117,213)	(4,563,379,8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330,359)	35,091,55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954,167,261)	(4,210,190,41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58,298,253	8,268,488,668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04,130,992	4,058,298,253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四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2025年1月1日余额		978,548,805	7,793,442,934	(110,572,588)	49,781,838	489,274,403	8,180,419,880	17,380,895,272
2025年度增减变动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2,317,401,673	2,317,401,673
其他综合收益	35	-	-	-	122,226,528	-	-	122,226,528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122,226,528	-	2,317,401,673	2,439,628,20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员工持股计划	33、34	-	2,377,923	29,272,542	-	-	-	31,650,465
库存股回购	34	-	-	(472,954,894)	-	-	-	(472,954,894)
注销库存股		(215,382)	(11,082,413)	11,297,795	-	-	-	-
(三)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36	-	-	-	-	-	-	-
对股东的分配	37	-	-	-	-	-	(1,215,717,572)	(1,215,717,572)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28,476,067)	-	28,476,067	-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978,333,423	7,784,738,444	(542,957,145)	143,532,299	489,274,403	9,310,580,048	18,163,501,472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四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2024年1月1日余额		978,548,805	7,792,407,124	(74,279,958)	(27,286,865)	489,274,403	6,591,246,370	15,749,909,879
2024年度增减变动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2,272,944,296	2,272,944,296
其他综合收益	35	-	-	-	77,068,703	-	-	77,068,703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77,068,703	-	2,272,944,296	2,350,012,99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员工持股计划	33、34	-	1,035,810	30,608,695	-	-	-	31,644,505
库存股回购	34	-	-	(66,901,325)	-	-	-	(66,901,325)
(三)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36	-	-	-	-	-	-	-
对股东的分配	37	-	-	-	-	-	(683,770,786)	(683,770,786)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978,548,805	7,793,442,934	(110,572,588)	49,781,838	489,274,403	8,180,419,880	17,380,895,272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5年1月1日余额	978,548,805	7,795,851,476	(110,572,588)	49,781,838	489,274,403	5,438,030,112	14,640,914,046
2025年度增减变动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1,445,443,927	1,445,443,927
其他综合收益	-	-	-	122,226,528	-	-	122,226,528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122,226,528	-	1,445,443,927	1,567,670,45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员工持股计划	-	2,377,923	29,272,542	-	-	-	31,650,465
库存股回购	-	-	(472,954,894)	-	-	-	(472,954,894)
注销库存股	(215,382)	(11,082,413)	11,297,795	-	-	-	-
(三)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215,717,572)	(1,215,717,572)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28,476,067)	-	28,476,067	-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978,333,423	7,787,146,986	(542,957,145)	143,532,299	489,274,403	5,696,232,534	14,551,562,50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4年1月1日余额	978,548,805	7,794,815,666	(74,279,958)	(27,286,865)	489,274,403	4,494,872,022	13,655,944,073
2024年度增减变动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1,626,928,876	1,626,928,876
其他综合收益	-	-	-	77,068,703	-	-	77,068,703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77,068,703	-	1,626,928,876	1,703,997,57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员工持股计划	-	1,035,810	30,608,695	-	-	-	31,644,505
库存股回购	-	-	(66,901,325)	-	-	-	(66,901,325)
(三)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683,770,786)	(683,770,786)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978,548,805	7,795,851,476	(110,572,588)	49,781,838	489,274,403	5,438,030,112	14,640,914,046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春秋航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公司”)是由上海春秋国际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秋国旅”)和上海春秋包机旅行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秋包机旅行社”)共同投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于2014年12月10日，本公司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14】1329号文《关于核准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截至2015年1月16日止，本公司已完成向境内投资者首次公开发行100,0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共募集资金1,816,000,000元。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人民币400,000,000元。于2015年1月21日，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

春秋航空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2599号，法定代表人为王煜。

春秋航空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业务为国内和经批准的地区、国际航空客、货、邮、行李运输业务及延伸服务；通用航空业务；市际包车客运、市县际定线旅游客运；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等。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9日批准报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附注二、9)、固定资产折旧(附注二、12)、使用权资产摊销(附注二、24)、收入的确认和计量(附注二、21)、飞机及发动机维修(附注二、25)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详见下方。

<u>项目</u>	<u>重要性标准</u>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营业收入占比超过10%
重要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总资产的比例超过2%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续

本公司管理层综合考虑本集团债务结构和经营现金流量等因素，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集团 2025 年度财务报表。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账面价值计量。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5. 企业合并 - 续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 金融工具 - 续

(a) 金融资产 - 续

(i) 分类和计量 - 续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于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 金融工具 - 续

(a) 金融资产 - 续

(ii)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账款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 金融工具 - 续

(a) 金融资产 - 续

(ii) 减值 - 续

按照单项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各类金融资产，其信用风险特征与该类中的其他金融资产显著不同。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账款-应收第三方款项组合	对第三方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应收关联方款项组合	对关联方的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应收补贴款组合	应收政府或机场补贴款
其他应收款-应收关联方款项组合	应收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应收购买飞机及发动机等回扣款组合	应收飞机供应商及维修商回扣款
其他应收款-押金和保证金组合	押金及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其他组合	其他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 金融工具 - 续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d)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持有或发行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用于管理风险敞口。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确认，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当公允价值为正数时，作为资产反映；当公允价值为负数时，作为负债反映。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确认方式取决于该项衍生金融工具是否被指定为套期工具并符合套期工具的要求，以及此种情况下被套期项目的性质。未指定为套期工具及不符合套期工具要求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以为特定利率和汇率风险提供套期保值为目的、但不符合套期会计要求的衍生金融工具，其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利润表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 金融工具 - 续

(d) 衍生金融工具 - 续

(i) 公允价值套期

公允价值套期为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该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中可辨认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该类价值变动源于某类特定风险，并将对当期利润表产生影响。

对于被指定为套期工具并符合公允价值套期要求的套期工具，其公允价值的变动连同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利润表，二者的净影响作为套期无效部分计入当期利润表。

10. 存货

(a) 分类

存货包括航材消耗件及机上供应品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航材消耗件发出时的成本按先进先出法核算，其他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是根据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后正常业务中的处理所得或根据当时市场情况做出的估计而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1.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7)。

12.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飞机、发动机及模拟机、房屋建筑物、高价周转件、运输设备、办公及其他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与发动机大修相关的部分组件按飞行小时以工作量法计提折旧外，其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年限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并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2. 固定资产 - 续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 续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预计飞行小时、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千小时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飞行小时	预计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千小时折旧率
飞机、发动机核心件及模拟机 与飞机及发动机大修相关的替换件	20年	0%至5%	4.75%至5%
- 年限平均法部分	6年	0%	16.67%
- 工作量法部分	27-34千小时	0%	2.94%至3.70%
房屋建筑物	30-50年	5%	1.90%至3.17%
高价周转件	10年	0%	10%
运输设备	4年	1%	24.75%
办公及其他设备	3-10年	1%	9.9%至33%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预计飞行小时、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7)。

(d)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7)。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4.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5.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及电脑软件，以初始成本减去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50 年平均摊销。

(b) 电脑软件

电脑软件按 10 年以直线法进行摊销。

(c)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终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d) 研究与开发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主要包括本集团研发部门职工薪酬、研发使用的设备及软件等资产的折旧摊销及研发测试等支出。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5. 无形资产 - 续

(d) 研究与开发 - 续

为研究无形资产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无形资产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无形资产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管理层已批准无形资产开发的预算；
- 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无形资产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无形资产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
- 以及无形资产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e)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7)。

16.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本公司为引入飞行员而向飞行员原属航空公司支付的赔偿费、本集团支付给飞行员的补贴款(合称“飞行员引进费”)、飞行员养成费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飞行员引进费指本公司为引入飞行员而向飞行员原属航空公司支付的赔偿费以及本公司支付给飞行员的补贴款。根据本公司与该等飞行员签订的劳动合同及服务期限合同，倘若飞行员在合同规定的服务年限内离开本公司，则其需将该等飞行员引进费按合同的规定全额或按年份比例递减后的金额返还本公司。飞行员引进费按本公司支付的实际成本入账，并在劳动合同及服务期限合同规定的服务年限内(通常为6-15年)按直线法平均摊销。

飞行员养成费指由本集团承担的与飞行员养成相关的支出，按预期受益期以直线法摊销。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7.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对子公司及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9.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0. 预计负债

因已发生的事项需承担某些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报为流动负债。

21. 收入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a) 提供劳务

(i) 运输收入

客运及货运收入于提供运输服务时确认为收入。尚未提供运输服务的票款，则作为负债计入合同负债 - 预收票款。

当本集团出售的机票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集团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集团只有在客户要求其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能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1. 收入 - 续

(a) 提供劳务 - 续

(ii)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包括提供空中服务销售收入、登机服务、代理费收入等，代理费收入包括由本集团在销售机票同时作为其他保险公司的代理人为其销售保险而收取的代理费。代理费收入于完成保险销售(一般为出售机票)时确认，其他收入均在提供服务当期确认。

(b) 旅客奖励积分计划

根据本集团对旅客奖励积分的政策，当旅客的累积积分达到某一标准时即可换取礼品或免费机票。本集团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根据销售机票和奖励积分各自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销售取得的票款在运输收入与奖励积分之间进行分配，与奖励积分相关的部分先确认为合同负债，待顾客兑换奖励积分或奖励积分失效时，结转计入收入。

(c) 合同变更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服务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 (i) 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服务单独售价的，本集团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ii) 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i)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服务与未转让的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集团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iii) 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i)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服务与未转让的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集团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包括航线补贴、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取得的政府补助，按照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2. 政府补助 - 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

对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若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集团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但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集团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4.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飞机、发动机和房屋及建筑物。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7)。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4. 租赁 - 续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 续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二、9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5. 飞机及发动机维修

符合固定资产与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的自购、租赁飞机及发动机的大修费用作为飞机及发动机的替换件进行资本化，并按预计大修周期年度以直线法或按飞行小时以工作量法计提折旧。

本集团持有的若干以租赁方式租入的飞机，根据相关租赁协议，本集团需要对其定期开展维修工作，以保证归还飞机时达到约定状态。除附注二、24 中已于租赁期开始日初始计量使用权资产时所确认的复原成本，其他与退租相关的大修成本按飞行小时为基准在租赁期间内计提。计提的退租大修准备与大修实际支出之间的差额计入进行大修期间的当期损益。

其他日常维修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6.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均作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进行核算。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6. 股份支付 - 续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当期损益，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并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最终未能达到可行权条件的股份支付，本集团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该可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本集团修改股份支付计划条款时，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集团根据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集团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集团按照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核算；如果本集团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核算时不予以考虑，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如果本集团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

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如果本集团需要按事先约定的回购价格回购未解锁而失效或作废的限制性股票，本集团按照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以及相应的回购价格确认负债及库存股。

27.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本集团将其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7. 分部信息 - 续

由于本集团主要经营客货运业务，且服务提供的地点、与提供服务相关的资产主要位于国内，本集团在内部组织结构和管理要求方面，将本集团的业务作为一个整体来进行内部报告的复核、资源配置及业绩评价。故本集团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无需列示分部信息。

28.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租赁飞机及发动机的退租检修准备

本集团持有的若干以租赁方式租入的飞机，根据相关租赁协议，本集团需要对其定期开展维修工作，以保证归还飞机时达到约定状态。除附注二、24 中已于租赁期开始日初始计量使用权资产时所确认的复原成本，其他与退租相关的大修成本按飞行小时为基准在租赁期间内计提。计提的退租大修准备与大修实际支出之间的差额计入进行大修期间的当期损益。退租大修准备的计算涉及多项可变因素及假设，包括飞机及发动机的预计使用情况和预计维修成本等。这些可变因素及假设在很大程度上是根据以往修理相同或相似型号的飞机的历史数据进行判断及估计的。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预提的退租大修准备金额并影响当期损益。计提的退租大修准备与大修实际支出之间的差额计入进行大修期间的当期损益。

(ii) 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及使用寿命

本公司管理层对于飞机及发动机、房屋建筑物、高价周转件以及运输设备等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及使用寿命做出了估计。该等估计是根据同类性质、功能的固定资产的实际净残值和使用寿命的历史经验作出的，可能由于技术更新或其他原因产生重大改变。当净残值或预计使用寿命小于先前估计时，管理层将增加折旧费用。

(iii) 与飞机及发动机大修相关的替换件的折旧

对于自购及租赁飞机及发动机大修相关的替换件，本集团根据预计的大修费用以及大修之间的时间间隔、飞行小时或飞行循环计提折旧，该等估计是根据以往相同或相似型号的飞机及发动机的飞行及大修历史经验进行的。本集团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其折旧金额进而影响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8.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 续

(iv) 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集团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集团在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取得的时间和金额时，需要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v) 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

对于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租赁，本集团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定增量借款利率时，本集团根据所处经济环境，以可观察的利率作为确定增量借款利率的参考基础，在此基础上，根据自身情况、标的资产情况、租赁期和租赁负债金额等租赁业务具体情况对参考利率进行调整以得出适用的增量借款利率。

三、税项

1.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a)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17%, 20%,25%
进口增值税	进口飞机及航空器材的组成计税价格	5%,13%
增值税(b)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3%
关税	租赁飞机及进口的飞机整机及航空器材的关税完税价格	1%,5%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 - 续

1.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 续

(a)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本公司的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列示如下，相关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信息参见附注三、2：

公司名称	2025 年	2024 年
上海春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春秋文化传媒”)	25%	25%
上海行付通支付有限公司(“行付通”)	25%	25%
上海春秋飞行培训有限公司(“春秋飞行培训”)	25%	25%
上海春华航空地面服务有限公司(“春华航空地面服务”)	25%	25%
上海秋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秋实企业管理”)	15%	25%
春秋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香港国际控股”)	16.5%	16.5%
春秋航空新加坡有限公司(“春秋航空新加坡”)	17%	17%
上海春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春煦信息技术”)	25%	25%
春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春秋融资租赁”)	25%	25%
上海春秋航空科技有限公司(“春秋航空科技”)	15%	15%
重庆春之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春之翼信息科技”)	15%	15%
春秋航空技术发展江苏有限公司(“春秋技术发展”)	20%	25%
上海春秋置业有限公司(“春秋置业”)	25%	25%
石家庄春航商务服务有限公司(“石家庄春航商务”)	25%	20%
上海绿翼职业技能培训有限责任公司(“绿翼培训”)	20%	20%
春融(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春融商业保理”)	25%	25%
春秋航空扬州企业总部管理有限公司(“春秋扬州总部”)	20%	20%
春秋航空飞机工程扬州有限公司(“扬州飞机工程”)	25%	25%

(b)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 39 号)及相关规定，本集团的境内运输业务收入及机供品销售收入适用的增值税税率分别为 9% 及 13%。

本集团购买航空油料、支付起降费、购买固定资产(包括进口飞机)及航材缴纳的进口环节增值税进项税可以抵扣销项税。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 - 续

2. 税收优惠

(i) 增值税

(a)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及相关规定，本集团取得的国际及地区运输服务收入适用增值税零税率。国际运输服务包括在境内载运旅客或者货物出境、在境外载运旅客或者货物入境及在境外载运旅客或者货物。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适用增值税零税率应税服务退(免)税管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4年第11号)，国际及地区运输服务的国内段部分同样适用增值税零税率。

(ii) 企业所得税

- (a) 于2025年度，本集团下属子公司春秋航空科技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531007470)，该证书的有效期为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春秋航空科技自2025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优惠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5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15%(2024年度：15%)。
- (b) 于2025年度，本集团下属子公司春之翼信息科技取得重庆市科学技术局、重庆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551101142)，该证书的有效期为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春之翼信息科技自2025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优惠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5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15%(2024年度：15%)。
- (c) 于2023年度，本集团下属子公司秋实企业管理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331007301)，该证书的有效期为3年。秋实企业管理自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优惠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5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15%(2024年度：25%)。
- (d)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3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据此，本集团子公司春秋技术发展、春秋扬州总部和绿翼培训本年度适用20%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24年度：春秋技术发展适用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春秋扬州总部和绿翼培训适用20%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833	833
银行存款	8,628,355,299	10,034,881,267
其他货币资金(a)	201,406,157	188,926,881
	<u>8,829,762,289</u>	<u>10,223,808,981</u>

(a) 其他货币资金包括：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银行保函及信用证保证金	122,176,652	104,404,471
其他	79,229,505	84,522,410
	<u>201,406,157</u>	<u>188,926,881</u>

2. 应收账款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应收账款	126,042,894	132,667,082
减：坏账准备	(7,676,868)	(7,075,950)
	<u>118,366,026</u>	<u>125,591,132</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内	<u>126,042,894</u>	<u>132,667,082</u>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2. 应收账款 - 续

(b) 于2025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u>55,799,181</u>	<u>(10,508)</u>	<u>44.27%</u>

(c) 坏账准备

本集团对于应收账款，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 - 应收第三方：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u>96,039,155</u>	7.99%	<u>(7,672,911)</u>	<u>100,017,030</u>	7.07%	<u>(7,071,644)</u>

组合 - 应收关联方：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u>30,003,739</u>	0.01%	<u>(3,957)</u>	<u>32,650,052</u>	0.01%	<u>(4,306)</u>

(ii) 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620,626 元(2024 年度：2,866,834 元)，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19,708 元(2024 年度：750,379 元)。

(d)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2024 年度：无)。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3. 预付款项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预付航油采购款	321,522,353	302,806,563
其他	120,327,948	96,498,669
	<u>441,850,301</u>	<u>399,305,232</u>

(a)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预付款项账龄均为一年以内。

(b) 于2025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款项 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u>329,037,147</u>	<u>74.47%</u>

4. 其他应收款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应收补贴款(f)	229,781,788	237,716,446
应收购买飞机及发动机等回扣款	90,189,972	8,088,445
应收关联方款项(附注七、6(b))	39,424,289	37,743,611
押金及保证金	22,650,464	46,112,054
其他	80,418,270	76,558,299
	<u>462,464,783</u>	<u>406,218,855</u>
减：坏账准备	(36,823,986)	(33,717,765)
	<u>425,640,797</u>	<u>372,501,090</u>

本集团不存在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4. 其他应收款 - 续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内	321,506,775	306,533,397
一到二年	81,319,058	34,102,842
二到三年	13,958,643	10,022,006
三到四年	976,199	2,050,974
四到五年	1,860,403	10,814,142
五年以上	42,843,705	42,695,494
	<u>462,464,783</u>	<u>406,218,855</u>

(b) 损失准备变动表

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i)	32,080,497	7%	(32,080,497)	100.00%	32,080,497	8%	(32,080,49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 准备(ii)	430,384,286	93%	(4,743,489)	1.10%	374,138,358	92%	(1,637,268)	0.44%
	<u>462,464,783</u>	<u>100%</u>	<u>(36,823,986)</u>	<u>7.96%</u>	<u>406,218,855</u>	<u>100%</u>	<u>(33,717,765)</u>	<u>8.30%</u>
			<u>第一阶段</u>		<u>第三阶段</u>		<u>合计</u>	
2024年12月31日			1,637,268		32,080,497		33,717,765	
本年计提			3,106,221		-		3,106,221	
2025年12月31日			<u>4,743,489</u>		<u>32,080,497</u>		<u>36,823,986</u>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4. 其他应收款 - 续

(b) 损失准备变动表 - 续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i)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第三阶段				
应收关联方款项	<u>32,080,497</u>	100%	<u>(32,080,497)</u>	预计无法收回

(ii)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均处于第一阶段，分析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应收补贴款组合	229,781,788	(2,822,217)	1.23%	237,716,446	(145,881)	0.06%
应收购买飞机及发动机等回扣款组合	90,189,972	(64,334)	0.07%	8,088,445	(693)	0.01%
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22,650,464	(139,765)	0.62%	46,112,054	(150,674)	0.33%
应收关联方款项组合	7,343,792	(724,452)	9.86%	5,663,114	(558,656)	9.86%
其他组合	80,418,270	(992,721)	1.23%	76,558,299	(781,364)	1.02%
	<u>430,384,286</u>	<u>(4,743,489)</u>	1.10%	<u>374,138,358</u>	<u>(1,637,268)</u>	0.44%

(c) 本年度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 3,106,221 元(2024年度：790,214 元)。

(d)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其他应收款(2024年度：无)。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4. 其他应收账款 - 续

(e) 于2025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公司名称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航联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应收保险赔偿款	55,148,642	二年以内	11.92%	(7,273)
CFM INTERNATIONAL, INC.	应收购买飞机及 发动机等回扣款	49,166,154	一年以内	10.63%	(4,213)
成都氢行动力网络科技 有限公司	应收关联方款项	32,080,497	五年以上	6.94%	(32,080,497)
山东省机场管理集团东营 机场有限公司	应收航线补贴款	26,230,400	一年以内	5.67%	(16,097)
扬州泰州国际机场投资建设 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航线补贴款	26,143,989	一年以内	5.65%	(16,044)
		<u>188,769,682</u>		<u>40.81%</u>	<u>(32,124,124)</u>

(f)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按照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分析如下：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余额	预计收取的时间
山东省机场管理集团东营 机场有限公司	航线补贴	26,230,400	2026年
扬州泰州国际机场投资建设 有限责任公司	航线补贴	26,143,989	2026年
内蒙古科尔沁文化旅游集团 有限公司	航线补贴	23,696,500	2026年
张家口民航事业发展中心	航线补贴	15,492,000	2026年
遵义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航线补贴	13,650,000	2026年
其他	航线补贴	124,568,899	2026年
		<u>229,781,788</u>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5. 存货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航材消耗件	368,336,096	-	368,336,096	328,899,133	-	328,899,133
机上供应品	3,581,762	-	3,581,762	4,079,084	-	4,079,084
其他	9,562,835	-	9,562,835	22,081,467	-	22,081,467
	<u>381,480,693</u>	<u>-</u>	<u>381,480,693</u>	<u>355,059,684</u>	<u>-</u>	<u>355,059,684</u>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存货不存在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其他流动资产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	240,869,074	201,954,415
预缴所得税	165,184,935	328,306,473
其他	16,306,574	6,246,465
	<u>422,360,583</u>	<u>536,507,353</u>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上市公司股权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805,258,212	912,049,832
非上市公司股权		
—北京民航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1,621,521	30,628,980
—其他	4,000,000	4,000,000
	<u>830,879,733</u>	<u>946,678,812</u>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续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	605,200,304	845,999,997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200,057,908	66,049,835
	<u>805,258,212</u>	<u>912,049,832</u>
北京民航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成本	30,303,030	30,303,030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8,681,509)	325,950
	<u>21,621,521</u>	<u>30,628,980</u>

8. 长期股权投资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联营企业(a)	358,261,479	357,321,389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51,742,554)	(351,742,554)
	<u>6,518,925</u>	<u>5,578,835</u>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8.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a) 联营企业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5年 12月31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 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春秋航空日本株式会社(“春秋航空日本”)	-	-	-	-	-	-	-	-	-	(328,724,137)
上海春秋中免免税品有限公司	5,578,835	-	-	940,090	-	-	-	-	6,518,925	-
上海荟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	-	-	(3,765,060)
成都氢行动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氢行动力”)	-	-	-	-	-	-	-	-	-	(19,253,357)
	<u>5,578,835</u>	<u>-</u>	<u>-</u>	<u>940,090</u>	<u>-</u>	<u>-</u>	<u>-</u>	<u>-</u>	<u>6,518,925</u>	<u>(351,742,554)</u>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9. 固定资产

	飞机、发动机 及模拟机	房屋建筑物	高价周转件	运输设备	办公及 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2024年12月31日	32,547,951,204	884,980,486	941,511,982	166,055,021	351,953,985	34,892,452,678
本年增加						
购置	1,770,373,954	-	188,461,279	27,621,296	35,084,397	2,021,540,926
在建工程转入	2,369,892,934	201,629,451	-	-	-	2,571,522,385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108,335,036)	-	(51,187,630)	(34,228,289)	(12,212,688)	(205,963,643)
2025年12月31日	<u>36,579,883,056</u>	<u>1,086,609,937</u>	<u>1,078,785,631</u>	<u>159,448,028</u>	<u>374,825,694</u>	<u>39,279,552,346</u>
累计折旧						
2024年12月31日	(9,074,326,681)	(30,676,201)	(496,368,148)	(148,484,225)	(220,607,265)	(9,970,462,520)
本年增加						
计提	(2,035,665,035)	(18,377,935)	(94,497,661)	(7,953,184)	(38,562,597)	(2,195,056,412)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73,373,419	-	36,708,579	33,908,307	11,949,009	155,939,314
2025年12月31日	<u>(11,036,618,297)</u>	<u>(49,054,136)</u>	<u>(554,157,230)</u>	<u>(122,529,102)</u>	<u>(247,220,853)</u>	<u>(12,009,579,618)</u>
账面价值						
2025年12月31日	<u>25,543,264,759</u>	<u>1,037,555,801</u>	<u>524,628,401</u>	<u>36,918,926</u>	<u>127,604,841</u>	<u>27,269,972,728</u>
2024年12月31日	<u>23,473,624,523</u>	<u>854,304,285</u>	<u>445,143,834</u>	<u>17,570,796</u>	<u>131,346,720</u>	<u>24,921,990,158</u>

(a) 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情况列示如下(附注四、26(a)):

	原值	账面价值	抵押借款余额
2025年12月31日	<u>24,327,927,164</u>	<u>18,257,394,139</u>	<u>12,105,258,330</u>
2024年12月31日	<u>21,636,455,910</u>	<u>16,646,239,159</u>	<u>11,063,943,699</u>

(b) 于202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45,336,735元(原值为人民币145,798,430元)的房屋建筑物尚未办妥产权证书。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产权证书未办妥事宜不会对公司的营运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10. 在建工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购买飞机预付款	3,304,581,322	-	3,304,581,322	2,028,726,495	-	2,028,726,495
飞机改装预付款	124,955,705	-	124,955,705	111,537,204	-	111,537,204
房屋及建筑物 及其他	12,760,484	-	12,760,484	72,404,264	-	72,404,264
	<u>3,442,297,511</u>	<u>-</u>	<u>3,442,297,511</u>	<u>2,212,667,963</u>	<u>-</u>	<u>2,212,667,963</u>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10. 在建工程 - 续

(a)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本年其他 减少(i)	2025年 12月31日	工程投入 占预算 的比例	工程 进度	借款费用 资本化 累计金额	本年借款 费用资本 化金额	本年 借款费用 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购买飞机预付款	21,556,088,041	2,028,726,495	3,020,573,075	(1,714,325,872)	(30,392,376)	3,304,581,322	15%	不适用	246,453,319	46,990,428	2.51%	银行借款及自筹
飞机改装预付款	557,775,805	111,537,204	1,033,930,962	(655,567,062)	(364,945,399)	124,955,705	22%	不适用	-	-	-	自筹
房屋及建筑物及 其他	22,060,278	72,404,264	148,434,048	(201,629,451)	(6,448,377)	12,760,484	58%	不适用	-	-	-	自筹
		<u>2,212,667,963</u>	<u>4,202,938,085</u>	<u>(2,571,522,385)</u>	<u>(401,786,152)</u>	<u>3,442,297,511</u>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情况，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2024年12月31日：无)。

(i) 本年其他减少主要为收到退回的飞机预付款计人民币30,392,376元及转入使用权资产239,842,587元。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11. 使用权资产

	<u>飞机及发动机</u>	<u>房屋及建筑物</u>	<u>合计</u>
<u>原值</u>			
2024年12月31日	7,783,242,603	88,457,663	7,871,700,266
本年增加			
新增	1,567,978,387	52,876,307	1,620,854,694
本年减少			
其他	<u>(977,753,325)</u>	<u>(9,096,921)</u>	<u>(986,850,246)</u>
2025年12月31日	<u>8,373,467,665</u>	<u>132,237,049</u>	<u>8,505,704,714</u>
<u>累计折旧</u>			
2024年12月31日	(6,099,493,868)	(30,441,251)	(6,129,935,119)
本年增加			
计提	(728,515,816)	(42,450,744)	(770,966,560)
本年减少			
其他	882,602,123	9,096,921	891,699,044
2025年12月31日	<u>(5,945,407,561)</u>	<u>(63,795,074)</u>	<u>(6,009,202,635)</u>
<u>账面价值</u>			
2025年12月31日	<u>2,428,060,104</u>	<u>68,441,975</u>	<u>2,496,502,079</u>
2024年12月31日	<u>1,683,748,735</u>	<u>58,016,412</u>	<u>1,741,765,147</u>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12. 无形资产

	<u>土地使用权</u>	<u>电脑软件</u>	<u>合计</u>
<u>原值</u>			
2024年12月31日	800,638,518	66,474,989	867,113,507
本年增加			
购置	372,900	7,123,096	7,495,996
本年减少			
处置	-	(69,027)	(69,027)
2025年12月31日	<u>801,011,418</u>	<u>73,529,058</u>	<u>874,540,476</u>
<u>累计摊销</u>			
2024年12月31日	(94,410,986)	(39,370,999)	(133,781,985)
本年增加			
计提	(16,057,867)	(5,395,384)	(21,453,251)
本年减少			
处置	-	13,230	13,230
2025年12月31日	<u>(110,468,853)</u>	<u>(44,753,153)</u>	<u>(155,222,006)</u>
<u>账面价值</u>			
2025年12月31日	<u>690,542,565</u>	<u>28,775,905</u>	<u>719,318,470</u>
2024年12月31日	<u>706,227,532</u>	<u>27,103,990</u>	<u>733,331,522</u>

2025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21,453,251 元(2024年度：人民币 21,832,454 元)，无摊销计入在建工程的金额(2024年度：人民币 8,767,980 元)。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建筑物作为长期借款的抵押物(2024 年 12 月 31 日，原值为人民币 739,115,600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657,812,884 元的土地使用权及原值为人民币 552,632,025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49,132,022 元的房屋建筑物，作为 146,390,588 元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13. 长期待摊费用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年 12月31日
原值	1,217,648,218	110,815,369	-	1,328,463,587
累计摊销	(719,198,340)	(95,906,820)	-	(815,105,160)
账面净值	498,449,878	14,908,549	-	513,358,427
减值准备	-	-	-	-
账面价值	<u>498,449,878</u>			<u>513,358,427</u>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租赁负债	2,373,972,485	593,493,121	1,955,248,479	488,812,120
飞机及发动机退租				
检修准备	1,526,992,797	381,748,199	1,715,008,644	428,752,161
预计负债	208,849,317	52,212,329	228,606,624	57,151,656
合同负债	74,641,932	18,660,483	77,943,564	19,485,891
飞行员引进费	65,054,722	16,263,681	71,414,969	17,853,742
资产和信用减值准备	42,069,019	10,517,255	38,963,803	9,740,951
衍生金融负债公允 价值变动	-	-	456,471	114,118
	<u>4,291,580,272</u>	<u>1,072,895,068</u>	<u>4,087,642,554</u>	<u>1,021,910,639</u>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2,220,318,207	555,079,552	1,688,208,755	422,052,1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	191,376,399	47,844,099	66,375,785	16,593,946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746	1,187	3,560	890
	<u>2,411,699,352</u>	<u>602,924,838</u>	<u>1,754,588,100</u>	<u>438,647,025</u>

(c)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可抵扣亏损	<u>201,760,806</u>	<u>203,102,189</u>

(d)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	-	135,147
2026	5,171,057	5,171,057
2027	64,288,474	80,261,744
2028	26,931,626	33,482,510
2029	50,123,822	54,129,183
2030	33,766,947	8,391,006
2031	5,277,860	5,277,860
2032	3,077,889	5,197,935
2033	5,383,068	5,383,068
2034	5,672,679	5,672,679
2035	2,067,384	-
	<u>201,760,806</u>	<u>203,102,189</u>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e) 抵消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互抵金额	抵消后余额	互抵金额	抵消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5,952,140	476,942,928	422,322,912	599,587,7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5,952,140	6,972,698	422,322,912	16,324,113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预付发动机大修费	338,088,763	21,858,480
租赁飞机大修储备金	88,230,170	133,184,258
租赁飞机押金	74,962,152	7,104,900
其他	22,310	22,290
	501,303,395	162,169,928
减：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88,230,170)	-
	413,073,225	162,169,928

16. 短期借款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信用借款	861,856,938	628,931,661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逾期的短期借款，年利率区间为0.60%至2.11%(2024年12月31日：1.90%至2.27%)。

17. 衍生金融负债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衍生金融负债— 贷款利率掉期合同(a)	-	456,471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17. 衍生金融负债 - 续

- (a) 本集团通过签订贷款利率掉期合同降低贷款的浮动利率变动风险。于2025年度，贷款利率掉期合同公允价值变动产生净收益计人民币456,471元(2024年度：净收益计人民币421,564元)，已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科目(附注四、45)。于2025年度，贷款利率掉期合同交割产生净损失计人民币463,554元(2024年度：净损失计人民币460,930元)，并已计入“投资收益/(损失)”科目(附注四、46)。

18. 应付票据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798,722,288	359,641,034
银行承兑汇票	413,700,000	-
	<u>1,212,422,288</u>	<u>359,641,034</u>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2024年12月31日：无)。

19. 应付账款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应付起降费	554,841,647	447,856,659
飞机及发动机修理费	317,259,954	51,216,957
应付工程款	219,799,402	185,996,118
应付日常维修款	94,606,588	137,364,565
应付通用物资采购款	70,489,769	79,450,122
应付航材采购款	70,060,490	52,498,499
应付机供品采购款	29,817,140	23,593,596
应付其他款项	129,631,423	105,532,295
	<u>1,486,506,413</u>	<u>1,083,508,811</u>

于2025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168,906,578元(2024年12月31日：无)，该款项尚未进行最后结算。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20. 合同负债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预收票款	1,277,979,868	1,568,148,871
尚未兑换的旅客奖励积分	74,641,932	77,943,564
其他	15,419,333	22,803,802
	<u>1,368,041,133</u>	<u>1,668,896,237</u>

21. 应付职工薪酬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应付短期薪酬(a)	556,495,453	498,837,950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28,815,541	21,957,722
	<u>585,310,994</u>	<u>520,795,672</u>

(a) 应付短期薪酬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年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74,863,953	3,439,957,116	(3,388,433,870)	526,387,199
职工福利费	-	28,187,128	(28,187,128)	-
社会保险费	12,743,463	194,265,309	(189,160,600)	17,848,172
其中：医疗保险费(含生育保险费)	11,976,939	180,579,299	(175,965,472)	16,590,766
工伤保险费	766,524	13,686,010	(13,195,128)	1,257,406
住房公积金	10,504,508	129,236,977	(127,591,687)	12,149,798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726,026	1,198,267	(1,814,009)	110,284
	<u>498,837,950</u>	<u>3,792,844,797</u>	<u>(3,735,187,294)</u>	<u>556,495,453</u>

(b)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年 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21,292,337	304,133,556	(297,483,550)	27,942,343
失业保险费	665,385	9,504,173	(9,296,360)	873,198
	<u>21,957,722</u>	<u>313,637,729</u>	<u>(306,779,910)</u>	<u>28,815,541</u>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22. 应交税费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应交民航发展基金	257,853,684	246,536,190
应交增值税	139,969,533	120,520,956
应交企业所得税	63,813,331	57,481,786
应交个人所得税	18,755,304	12,828,521
其他	56,193,326	49,013,756
	<u>536,585,178</u>	<u>486,381,209</u>

23. 其他应付款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货运代理及航线押金	119,159,657	107,495,011
应付飞行训练费	35,999,078	31,414,801
应付关联方款项(附注七、6(d))	7,023,364	23,401,178
其他	69,503,992	72,542,259
	<u>231,686,091</u>	<u>234,853,249</u>

于2025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人民币87,791,912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97,344,045元)，主要为货运代理及航线押金。

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四、26)	3,676,392,486	2,709,914,66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四、29)	766,753,168	401,090,35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四、28)	661,767,814	756,797,79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附注四、31)	121,611,091	104,012,891
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附注四、30)	19,447,240	-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四、27)	1,230,108	-
	<u>5,247,201,907</u>	<u>3,971,815,694</u>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25. 其他流动负债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超短期融资券	200,107,050	-
待转销项税	85,942,456	93,463,868
	<u>286,049,506</u>	<u>93,463,868</u>

超短期融资券有关信息如下：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25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人民币 100 元	1.77%	2025年12月18日	180天	200,000,000

26. 长期借款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抵押借款(a)	12,105,258,330	11,063,943,699
信用借款	3,913,875,153	5,457,670,031
	<u>16,019,133,483</u>	<u>16,521,613,730</u>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四、24)		
抵押借款	(1,941,017,333)	(1,732,416,087)
信用借款	(1,735,375,153)	(977,498,574)
	<u>(3,676,392,486)</u>	<u>(2,709,914,661)</u>
	<u>12,342,740,997</u>	<u>13,811,699,069</u>

- (a)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银行抵押借款人民币 12,105,258,33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11,063,943,699 元)系由本集团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8,257,394,139 元(原值为人民币 24,327,927,164 元)的固定资产(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6,646,239,159 元，原值为人民币 21,636,455,910 元)(无形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657,812,884 元，原值为人民币 739,115,600 元)作抵押，利息每三个月或六个月支付一次，本金将于 2026 年 1 月至 2035 年 6 月期间分期偿还。
- (b)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逾期长期借款，年利率区间为 1.80%至 2.85%(2024 年 12 月 31 日：2.30%至 3.45%)。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27. 应付债券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应付债券	798,541,939	-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四、(24))	(1,230,108)	-
	<u>797,311,831</u>	<u>-</u>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的 本金和利息	2025年 12月31日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 债券(第一期)	-	800,000,000	2,640,000	(4,098,061)	-	798,541,939

债券有关信息如下：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人民币100元	2025年11月5日	3年	800,000,000

- (a)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5】1788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25年11月5日发行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此债券期限为固定期3年期，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固定年利率为1.98%，每年付息一次。

28. 租赁负债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租赁负债	2,387,352,174	1,981,688,219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四、24)	(661,767,814)	(756,797,790)
	<u>1,725,584,360</u>	<u>1,224,890,429</u>

- (a)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相关的租赁付款额为2,265,390,899元(2024年12月31日：2,644,593,898元)(附注十、3)。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29. 长期应付款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飞机及发动机退租检修准备	1,628,013,667	1,804,929,660
应付售后回租款	350,612,164	165,099,587
	<u>1,978,625,831</u>	<u>1,970,029,247</u>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四、24)		
飞机及发动机退租检修准备	(555,516,004)	(340,990,765)
应付售后回租款	(211,237,164)	(60,099,587)
	<u>(766,753,168)</u>	<u>(401,090,352)</u>
	<u>1,211,872,663</u>	<u>1,568,938,895</u>

30. 预计负债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年 12月31日
租赁飞机复原成本	228,606,624	11,211,808	(30,969,115)	208,849,317
减：将于一年内支付的预计 负债(附注四、24)	-			(19,447,240)
	<u>228,606,624</u>			<u>189,402,077</u>

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飞机及发动机关税	745,138,954	658,926,363
减：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飞机及发动机关税(附注四、24)	(121,611,091)	(104,012,891)
	<u>623,527,863</u>	<u>554,913,472</u>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32. 股本

	2024年	本年增减变动				2025年	
	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12月31日
人民币普通股	978,548,805	-	-	-	(215,382)	(215,382)	978,333,423

33. 资本公积

	2024年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股本溢价	7,792,314,307	1,644,966	(11,082,413)	7,782,876,860
其他资本公积	1,128,627	2,309,487	(1,576,530)	1,861,584
	<u>7,793,442,934</u>	<u>3,954,453</u>	<u>(12,658,943)</u>	<u>7,784,738,444</u>

34. 股份支付

根据2025年6月10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25员工持股计划”),本公司向161名员工(“激励对象”)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共授予激励对象567,085股库存股,上述股票锁定期自股票过户至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2025年6月24日)12个月,锁定期结束后将按《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依据2025年-2028年度工作绩效评级结果分批解锁。

2025年度,本公司累计回购库存股472,954,894元,收到出资款合计为29,340,978元,本年度注销库存股11,297,795元(2024年12月31日:无),于2025年12月31日账面剩余库存股542,957,145元(2024年12月31日:110,572,588元)。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35.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5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4年 12月31日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2025年 12月31日	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其他综合 收益本年转出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49,781,838	93,750,461	143,532,299	162,968,703	(37,968,089)	(31,250,153)	93,750,461	-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4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3年 12月31日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2024年 12月31日	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其他综合 收益本年转出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27,286,865)	77,068,703	49,781,838	102,758,271	-	(25,689,568)	77,068,703	-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36. 盈余公积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年 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489,274,403	-	-	489,274,403

- (a)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2024年度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已达到股本的50%，故2025年度未提取盈余公积。

37. 未分配利润

	2025年度	2024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8,180,419,880	6,591,246,370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17,401,673	2,272,944,296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8,476,067	-
减：对股东的分配(注)	(1,215,717,572)	(683,770,786)
年末未分配利润	9,310,580,048	8,180,419,880

注：经公司2025年6月10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82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798,096,171元；

经公司2025年8月29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43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417,621,401元。根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中期分红方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8.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a)	21,095,612,635	19,533,033,777
其他业务收入	363,918,794	466,893,404
	<u>21,459,531,429</u>	<u>19,999,927,181</u>
主营业务成本	18,458,379,651	17,182,050,530
其他业务成本	85,785,167	230,206,624
	<u>18,544,164,818</u>	<u>17,412,257,154</u>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38.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续

(a) 主营业务收入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航空客运	20,937,304,189	19,404,730,249
航空货运	158,308,446	128,303,528
	<u>21,095,612,635</u>	<u>19,533,033,777</u>

(b) 本集团营业收入分解如下：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u>主营业务收入</u>	<u>其他业务收入</u>	<u>主营业务收入</u>	<u>其他业务收入</u>
主营业务收入	21,095,612,635	-	19,533,033,777	-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21,095,612,635	-	19,533,033,777	-
其他业务收入	-	363,918,794	-	466,893,404
	<u>21,095,612,635</u>	<u>363,918,794</u>	<u>19,533,033,777</u>	<u>466,893,404</u>

39. 税金及附加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u>计缴标准</u>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784,853	16,457,619	参见附注三
教育费附加	19,632,621	15,238,021	参见附注三
印花税	6,101,936	5,836,723	参见附注三
其他	8,193,778	835,058	
	<u>54,713,188</u>	<u>38,367,421</u>	

40. 销售费用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职工薪酬	156,540,480	152,116,367
机票销售代理费	38,840,139	27,247,574
其他	63,408,487	69,795,162
	<u>258,789,106</u>	<u>249,159,103</u>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41. 管理费用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职工薪酬	175,141,674	168,783,780
咨询费	7,743,458	7,937,968
其他	118,664,712	95,837,407
	<u>301,549,844</u>	<u>272,559,155</u>

42. 研发费用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职工薪酬	141,059,677	138,758,155
其他	22,697,713	21,871,410
	<u>163,757,390</u>	<u>160,629,565</u>

43. 财务费用 - 净额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借款利息支出	422,212,388	480,876,967
加：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10,625,556	133,935,898
减：资本化利息	(46,990,428)	(80,255,367)
利息费用净额	485,847,516	534,557,498
减：利息收入	(209,854,717)	(268,860,489)
净汇兑损失/(收益)	20,395,079	(6,137,880)
银行手续费	8,804,781	6,844,149
	<u>305,192,659</u>	<u>266,403,278</u>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44.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航油费	6,228,636,517	6,144,244,517
职工薪酬	4,106,482,526	3,754,930,912
起降费	3,258,895,915	2,863,653,009
折旧及摊销	3,083,383,043	2,808,884,076
飞机及发动机维修及租赁费	915,247,637	918,164,726
民航发展基金	201,272,377	183,561,219
机组驻外费	184,904,067	165,401,313
餐供费	135,548,425	129,939,172
关税及预提税	83,516,673	102,072,316
其他	1,070,373,978	1,023,753,717
	<u>19,268,261,158</u>	<u>18,094,604,977</u>

4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86	3,560
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		
贷款利率掉期合同	456,471	421,564
远期外汇合同	-	13,918,000
	<u>457,657</u>	<u>14,343,124</u>

46. 投资收益/(损失)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远期外汇合同交割净损失	-	(13,052,934)
贷款利率掉期合同交割净损失	(463,554)	(460,93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净收益	940,090	620,640
	<u>476,536</u>	<u>(12,893,224)</u>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47. 信用减值损失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00,918	2,116,45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106,221	790,214
	<u>3,707,139</u>	<u>2,906,669</u>

48. 资产处置损失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计入2025年度非 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长期资产处置损失	<u>-</u>	<u>(1,127,859)</u>	<u>-</u>

49. 其他收益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航线补贴(i)	889,987,055	816,470,308
其他补贴收入	322,094,734	234,697,584
	<u>1,212,081,789</u>	<u>1,051,167,892</u>

(i) 航线补贴包括各地方政府或机场给予本公司经营某些航线的补贴以及中国民用航空局给予本公司的航线补贴。

50. 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

(a) 营业外收入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计入2025年度非 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012,225	7,367,960	3,012,225
其他	3,827,269	2,488,840	3,827,269
	<u>6,839,494</u>	<u>9,856,800</u>	<u>6,839,494</u>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50. 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 - 续

(b) 营业外支出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u>计入2025年度非 经常性损益的金额</u>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4,852,136	2,979,893	14,852,136
捐赠支出	1,997,909	2,186,350	1,997,909
其他	407,888	376,314	407,888
	<u>17,257,933</u>	<u>5,542,557</u>	<u>17,257,933</u>

51. 所得税费用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当期所得税	630,809,924	204,972,459
递延所得税	82,043,231	175,532,257
	<u>712,853,155</u>	<u>380,504,716</u>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利润总额	<u>3,030,254,828</u>	<u>2,653,449,012</u>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57,563,707	663,362,253
部分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6,877,294)	(27,093,339)
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	(17,904,251)	(20,935,830)
非应纳税所得	(1,250,745)	(3,850,03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影响	(235,022)	(155,16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7,269,105)	(246,926,119)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6,654,093	13,226,601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2,171,772	2,876,344
所得税费用	<u>712,853,155</u>	<u>380,504,716</u>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52.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2,317,401,673	2,272,944,296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972,876,074	976,786,217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u>2.38</u>	<u>2.33</u>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收益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于2025年度及2024年度，本集团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53.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本集团不存在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情况，重大的现金流量项目列示如下：

(a)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收到的补贴收入	1,223,028,672	1,082,736,767
收回的租赁押金和维修储备金	79,915,229	147,920,038
其他	23,040,473	14,806,716
	<u>1,325,984,374</u>	<u>1,245,463,521</u>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53.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 续

(b)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支付经营租赁押金	105,914,191	3,549,700
支付业务代理费	38,840,139	27,247,574
支付手续费	27,342,802	26,061,112
支付通讯费	24,784,168	25,336,355
支付业务招待费	11,456,440	11,066,160
支付促销费	8,852,054	13,437,267
其他	140,721,464	133,971,232
	<u>357,911,258</u>	<u>240,669,400</u>

(c)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收回三个月及以上定期存款产生的现金流入	974,072,000	-
利息收入	218,385,607	251,523,073
	<u>1,192,457,607</u>	<u>251,523,073</u>

(d)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购买三个月及以上定期存款产生的现金流出	-	2,936,376,000
交割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现金流出	463,554	13,513,864
	<u>463,554</u>	<u>2,949,889,864</u>

(e)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售后回租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
收回飞机预付款	30,392,376	3,367,820,644
收到员工持股计划认购资金	29,340,978	30,067,975
	<u>859,733,354</u>	<u>3,397,888,619</u>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53.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 续

(f)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偿还租赁负债及售后回租款支付的金额	1,557,034,556	1,137,285,524
回购库存股支付的金额	472,954,894	66,901,325
	<u>2,029,989,450</u>	<u>1,204,186,849</u>

5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净利润	2,317,401,673	2,272,944,296
加/(减): 使用权资产折旧	770,966,560	869,043,114
固定资产折旧	2,195,056,412	1,846,721,830
无形资产摊销	21,453,251	13,064,47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5,906,820	80,054,658
财务费用	296,387,878	259,559,129
信用减值损失	3,707,139	2,906,669
资产处置损失	-	1,127,859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4,463,741	2,439,925
投资(收益)/损失	(476,536)	12,893,22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57,657)	(14,343,124)
递延所得税的减少	82,043,231	175,532,257
存货的增加	(26,421,009)	(152,995,69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164,900,564)	180,096,6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018,227,406	345,921,8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623,358,345</u>	<u>5,894,967,142</u>

(b)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经营、投资和筹资活动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u>1,381,012,107</u>	<u>153,817,475</u>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5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续

(c)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情况

	银行借款(i) (含一年内到期)	应付债券 (含一年内到期)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	其他(ii) (含一年内到期)	合计
2024年12月31日	17,150,545,391	-	1,981,688,219	165,099,587	19,297,333,1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4,217,426,743	796,640,000	-	1,000,000,000	6,014,066,7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4,890,399,887)	-	(942,547,133)	(1,846,043,631)	(7,678,990,651)
其他	403,418,174	1,901,939	1,348,211,088	1,231,663,258	2,985,194,459
2025年12月31日	<u>16,880,990,421</u>	<u>798,541,939</u>	<u>2,387,352,174</u>	<u>550,719,214</u>	<u>20,617,603,748</u>

(i) 银行借款包含短期借款(附注四、(16))及长期借款(附注四、(26))。

(ii) 其他包含超短期融资券、应付股利及应付售后回租款(附注四、(29))。

(d)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5年度	2024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6,648,791,807	6,996,750,146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初余额	(6,996,750,146)	(11,306,063,88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u>(347,958,339)</u>	<u>(4,309,313,739)</u>

(e)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货币资金	8,829,762,289	10,223,808,981
减：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218,666,482)	(290,682,835)
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1,962,304,000)	(2,936,376,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6,648,791,807</u>	<u>6,996,750,146</u>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55. 主要外币货币性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美元	177,265,146	7.0288	1,245,961,258
日元	1,679,678,704	0.0448	75,244,567
			<u>1,321,205,825</u>
其他应收款—			
美元	16,745,529	7.0288	117,700,974
日元	167,132,398	0.0448	7,487,030
			<u>125,188,004</u>
其他非流动资产(含一年内到期)—			
美元	23,217,665	7.0288	<u>163,192,324</u>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美元	191,391,868	7.0288	<u>1,345,255,162</u>
应付账款—			
美元	13,813,328	7.0288	97,091,120
泰铢	108,457,192	0.2225	24,131,725
日元	1,279,232,040	0.0448	57,305,758
			<u>178,528,603</u>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			
美元	14,372,421	7.0288	<u>101,020,873</u>

五、合并范围的变更

2025年度，本集团下属子公司春秋航空扬州企业总部管理有限公司于2025年5月23日完成工商注销，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a)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春秋文化传媒	1,500,000	上海	上海	广告业	100%	-	设立
行付通	100,000,000	上海	上海	电子商务业	100%	-	设立
春秋飞行培训	165,000,000	上海	上海	培训服务业	100%	-	设立
春华航空地面服务	5,000,000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100%	-	设立
秋实企业管理	80,000,000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100%	-	设立
香港国际控股	港币 7,549.07 万元	香港	香港	服务业	100%	-	设立
春秋航空新加坡	新加坡元 1 元	新加坡	新加坡	服务业	100%	-	设立
春煦信息技术	2,000,000	上海	上海	电子商务业	100%	-	设立
春秋融资租赁	500,000,000	上海	上海	融资租赁业	75%	25%	设立
春秋航空科技	20,000,000	上海	上海	电子商务业	100%	-	设立
春之翼信息科技	10,000,000	重庆	重庆	电子商务业	100%	-	设立
春秋技术发展	20,000,000	江苏	江苏	服务业	100%	-	设立
春秋置业	867,495,600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100%	-	设立
石家庄春航商务	10,000,000	石家庄	石家庄	服务业	100%	-	设立
绿翼培训	1,000,000	上海	上海	培训服务业	100%	-	设立
春融商业保理	50,000,000	天津	天津	金融业	100%	-	设立
扬州飞机工程	100,000,000	江苏	江苏	制造业	100%	-	设立

(i) 于 2025 年 5 月，本集团之子公司春秋航空扬州企业总部管理有限公司完成注销。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春秋国旅	上海	旅游服务以及国内、国际客运航空代理服务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王正华、王煜。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1. 母公司情况 - 续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公司名称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年 12月31日
春秋国旅	<u>62,870,000</u>	<u>-</u>	<u>-</u>	<u>62,870,000</u>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公司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春秋国旅	<u>51.52%</u>	<u>51.52%</u>	<u>51.50%</u>	<u>51.50%</u>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

3. 联营企业情况

与本集团发生关联交易的联营企业的情况及交易(附注四、8)如下:

公司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春秋航空日本	联营企业
成都氢行动力	联营企业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上海春秋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太原春秋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郑州春秋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重庆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南京春秋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 续

<u>关联方名称</u>	<u>与本集团关系</u>
天津市春秋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长沙沪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成都春秋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贵州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福州春之旅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沈阳沪春秋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广东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南昌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哈尔滨北国春秋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武汉沪春秋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烟台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福建春之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青岛沪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济南春秋假日国际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昆明春秋假日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绵阳沪春秋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陕西上海春秋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汕头市春之旅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甘肃沪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宁夏沪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春之旅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河北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日本春秋旅行株式会社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大连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深圳市沪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长春沪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春秋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嘉景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华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青炜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乐翼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湛江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三亚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柁洋汇(上海)科技商贸有限公司(“柁洋汇”)	由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5. 关联交易

(a) 本集团为关联方提供服务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春秋国旅下属子公司	1,079,259,034	1,049,054,503
租洋汇	7,956,547	6,998,039
	<u>1,087,215,581</u>	<u>1,056,052,542</u>

(b) 本集团支付关联方售票代理费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春秋国旅下属子公司	<u>137,557</u>	<u>156,408</u>

(c) 资金拆借

	<u>累计拆借本金</u>	<u>起始日</u>	<u>到期日</u>
拆出— 成都氢行动力	<u>30,256,450</u>	2017年12月12日	2027年4月18日

(d) 本集团向关联方租赁房屋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春秋国旅	<u>202,476</u>	<u>24,000</u>

(e) 本集团自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春秋国旅下属子公司	150	2,918,384
春秋航空日本	56,403,808	45,019,353
	<u>56,403,958</u>	<u>47,937,737</u>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5. 关联交易 - 续

(f)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16,356,603</u>	<u>16,803,604</u>

6. 关联方余额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a) 应收账款	春秋国旅下属子公司	<u>30,003,739</u>	<u>(3,957)</u>	<u>32,650,052</u>	<u>(4,306)</u>
(b) 其他应收款	成都氢行动力	32,080,497	(32,080,497)	32,080,497	(32,080,497)
	春秋航空日本	7,343,792	(724,452)	5,663,114	(558,656)
		<u>39,424,289</u>	<u>(32,804,949)</u>	<u>37,743,611</u>	<u>(32,639,153)</u>
(c) 应付账款	春秋航空日本	15,705,662	-	19,047,163	-
	租洋汇	2,275,675	-	2,380,665	-
		<u>17,981,337</u>	<u>-</u>	<u>21,427,828</u>	<u>-</u>
(d) 其他应付款	春秋航空日本	5,514,461	-	19,134,166	-
	春秋国旅下属子公司	1,508,903	-	4,267,012	-
		<u>7,023,364</u>	<u>-</u>	<u>23,401,178</u>	<u>-</u>

八、 承诺事项

1. 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飞机及发动机采购	18,684,326,819	4,198,802,326
基地建设款	18,266,053	131,251,241
	<u>18,702,592,872</u>	<u>4,330,053,567</u>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2026年4月9日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年度拟向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3元(含税)。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截至2026年4月9日，公司总股本为978,333,423股，扣除回购专用账户内17,063,514股，以此为基数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09,473,052元(含税)。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可分配股份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金额。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十、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收入及支出以人民币或美元结算。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及日元)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 - 续

1. 市场风险 - 续

(a) 外汇风险 - 续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外币金融负债和外币租赁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美元项目	日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1,245,961,258	75,244,567	13,698,769	1,334,904,594
其他应收款	117,700,974	7,487,030	6,700,369	131,888,3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3,192,324	-	-	163,192,324
	<u>1,526,854,556</u>	<u>82,731,597</u>	<u>20,399,138</u>	<u>1,629,985,291</u>
外币金融负债 -				
应付账款	97,091,120	57,305,758	34,355,924	188,752,802
租赁负债	1,345,255,162	-	-	1,345,255,162
长期应付款	101,020,873	-	-	101,020,873
	<u>1,543,367,155</u>	<u>57,305,758</u>	<u>34,355,924</u>	<u>1,635,028,837</u>
	2024年12月31日			
	美元项目	日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2,141,847,462	2,768,389	4,938,677	2,149,554,528
其他应收款	69,514,696	7,071,958	8,916,012	85,502,6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3,184,511	-	-	133,184,511
	<u>2,344,546,669</u>	<u>9,840,347</u>	<u>13,854,689</u>	<u>2,368,241,705</u>
外币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456,471	-	-	456,471
应付账款	72,882,490	54,070,612	25,394,754	152,347,856
租赁负债	1,903,121,582	-	-	1,903,121,582
长期应付款	89,921,011	-	-	89,921,011
	<u>2,066,381,554</u>	<u>54,070,612</u>	<u>25,394,754</u>	<u>2,145,846,920</u>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 - 续

1. 市场风险 - 续

(a) 外汇风险 - 续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美元金融资产、美元金融负债和美元租赁负债，在考虑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因素后，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约人民币 165,00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或增加利润总额约人民币 2,782,000 元)。对于本集团各类日元金融资产和日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日元升值或贬值 1%，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利润总额约人民币 254,00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约人民币 442,000 元)。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融资租赁应付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挂钩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16,118,810,922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6,232,422,032 元)(附注四、26、28、29)。

本集团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 2024 年度，本集团已与第三方商业银行签订利率掉期合约以降低贷款的利率风险(附注四、17)；于 2025 年年末，相关利率掉期合约已交割完成。

于 2025 年度，如果以浮动利率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它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利润总额会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 80,594,000 元(2024 年度：减少或增加利润总额约人民币 81,162,000 元)。

(c)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如果本集团各类权益工具投资的预期价格上涨或下跌 1%，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其他综合收益约 6,232,00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约 7,100,000 元)。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 - 续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收账款中主要包括应收春秋国旅下属子公司的机票款30,003,739元(2024年：32,650,052元)。本集团持续关注以上款项及其余应收账款余额的信用集中风险。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和其他信用增级。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财务部门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 - 续

3. 流动性风险 - 续

(i)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及租赁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短期借款	873,787,285	-	-	-	873,787,285
应付票据	1,212,422,288	-	-	-	1,212,422,288
应付账款	1,486,506,413	-	-	-	1,486,506,413
其他应付款	231,686,091	-	-	-	231,686,091
其他流动负债	201,745,753	-	-	-	201,745,753
长期借款	3,985,059,299	3,970,080,052	5,496,354,816	3,871,403,463	17,322,897,630
租赁负债	747,402,922	471,276,107	835,933,857	656,143,373	2,710,756,259
应付债券	15,840,000	15,840,000	815,840,000	-	847,520,000
长期应付款	773,324,650	402,870,361	810,865,062	-	1,987,060,073
	<u>9,527,774,701</u>	<u>4,860,066,520</u>	<u>7,958,993,735</u>	<u>4,527,546,836</u>	<u>26,874,381,792</u>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短期借款	637,224,178	-	-	-	637,224,178
衍生金融负债	456,471	-	-	-	456,471
应付票据	359,641,034	-	-	-	359,641,034
应付账款	1,083,508,811	-	-	-	1,083,508,811
其他应付款	234,853,249	-	-	-	234,853,249
长期借款	3,148,267,363	4,324,447,802	6,411,052,275	3,876,601,971	17,760,369,411
租赁负债	833,370,077	612,521,915	676,161,409	17,682,240	2,139,735,641
长期应付款	401,090,352	488,983,348	1,079,644,798	310,749	1,970,029,247
	<u>6,698,411,535</u>	<u>5,425,953,065</u>	<u>8,166,858,482</u>	<u>3,894,594,960</u>	<u>24,185,818,042</u>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 - 续

3. 流动性风险 - 续

(ii)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附注四、28(a)):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未纳入租赁负债的 未来合同现金流	120,342,670	223,237,753	669,713,258	1,252,097,218	2,265,390,899

十一、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于2025年12月31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524	-	-	19,52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05,258,212	-	25,621,521	830,879,733
	<u>805,277,736</u>	<u>-</u>	<u>25,621,521</u>	<u>830,899,257</u>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	-	-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公允价值估计 - 续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续

于2024年12月31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338	-	-	18,3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12,049,832	-	34,628,980	946,678,812
	<u>912,068,170</u>	<u>-</u>	<u>34,628,980</u>	<u>946,697,150</u>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456,471	-	456,471
	<u>-</u>	<u>456,471</u>	<u>-</u>	<u>456,471</u>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度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EBITDA 乘数、缺乏流动性折价等。对于上述第三层次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本集团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为流动性折价。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4年12月31日	34,628,98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u>(9,007,459)</u>
2025年12月31日	<u>25,621,521</u>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公允价值估计 - 续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 续

除下述金融资产和负债以外，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负债 -				
长期借款	12,342,740,997	11,531,703,678	13,811,699,069	13,209,688,533
应付债券	797,311,831	750,627,746	-	-
合计	<u>13,140,052,828</u>	<u>12,282,331,424</u>	<u>13,811,699,069</u>	<u>13,209,688,533</u>

长期借款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下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三层次。

十二、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率监控资本。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u>61%</u>	<u>60%</u>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应收账款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应收账款	136,719,102	147,839,321
减：坏账准备	(1,483,638)	(1,480,978)
	<u>135,235,464</u>	<u>146,358,343</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内	<u>136,719,102</u>	<u>147,839,321</u>

(b) 于2025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u>93,388,020</u>	<u>(7,756)</u>	<u>68.31%</u>

(c)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 - 应收第三方：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u>53,179,004</u>	2.78%	<u>(1,479,681)</u>	<u>63,287,534</u>	2.33%	<u>(1,476,672)</u>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1. 应收账款 - 续

(c) 坏账准备 - 续

(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 续

组合 - 应收关联方：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u>83,540,098</u>	0.01%	<u>(3,957)</u>	<u>84,551,787</u>	0.01%	<u>(4,306)</u>

(ii) 本年度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2,660 元(2024 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 380,595 元)，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d) 本年度本公司无核销的应收账款(2024 年度：无)。

2. 其他应收款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应收子公司款项	154,562,941	935,808,961
应收补贴款(附注四、4)	229,781,788	237,716,446
其他	222,659,962	160,740,639
	<u>607,004,691</u>	<u>1,334,266,046</u>
减：坏账准备	<u>(36,820,321)</u>	<u>(33,717,765)</u>
	<u>570,184,370</u>	<u>1,300,548,281</u>

本公司不存在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将款项归集于其他方并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2. 其他应收款 - 续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内	469,101,592	1,236,679,501
一到二年	80,236,722	32,586,105
二到三年	12,957,146	9,872,006
三到四年	826,199	1,640,298
四到五年	1,607,503	10,814,142
五年以上	42,275,529	42,673,994
	<u>607,004,691</u>	<u>1,334,266,046</u>

(b) 损失准备变动表

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i)	32,080,497	5.29%	(32,080,497)	100%	32,080,497	2.40%	(32,080,497)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i)	574,924,194	94.71%	(4,739,824)	0.82%	1,302,185,549	97.60%	(1,637,268)	0.13%
	<u>607,004,691</u>	<u>100%</u>	<u>(36,820,321)</u>	<u>6.07%</u>	<u>1,334,266,046</u>	<u>100%</u>	<u>(33,717,765)</u>	<u>2.53%</u>
			<u>第一阶段</u>		<u>第三阶段</u>		<u>合计</u>	
2024年12月31日			1,637,268		32,080,497		33,717,765	
本年计提			3,102,556		-		3,102,556	
2025年12月31日			<u>4,739,824</u>		<u>32,080,497</u>		<u>36,820,321</u>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2. 其他应收款 - 续

(b) 损失准备变动表 - 续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i)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第三阶段				
应收关联方款项	<u>32,080,497</u>	100%	<u>(32,080,497)</u>	预计无法收回

(ii)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均处于第一阶段，分析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应收子公司款项组合	154,562,941	-	-	935,808,961	-	-
应收补贴款组合	229,781,788	(2,822,217)	1.23%	237,716,446	(145,881)	0.06%
其他组合	190,579,465	(1,917,607)	1.01%	128,660,142	(1,491,387)	1.16%
	<u>574,924,194</u>	<u>(4,739,824)</u>	0.82%	<u>1,302,185,549</u>	<u>(1,637,268)</u>	0.13%

(c) 本年度本公司计提坏账准备 3,102,556 元(2024年度：790,214 元)。

(d) 本年度公司无实际核销其他应收款(2024年度：无)。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2. 其他应收款 - 续

(e) 于2025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上海春华航空地面服务有限公司	应收子公司款项	77,047,340	一年以内	12.69%	-
春秋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应收子公司款项	69,597,885	一年以内	11.47%	-
航联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应收保险赔偿款	55,148,642	二年以内	9.09%	(7,273)
CFM INTERNATIONAL, INC.	应收购买飞机及发动机等回扣款	49,166,154	一年以内	8.10%	(4,213)
成都氢行动力	应收关联方款项	32,080,497	五年以上	5.29%	(32,080,497)
		<u>283,040,518</u>		<u>46.64%</u>	<u>(32,091,983)</u>

(f)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逾期的应收股利。

3. 长期股权投资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子公司(a)	1,860,320,605	1,292,835,005
联营企业(附注四、8)	358,261,479	357,321,389
	<u>2,218,582,084</u>	<u>1,650,156,394</u>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51,742,554)	(351,742,554)
	<u>1,866,839,530</u>	<u>1,298,413,840</u>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3.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a) 子公司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5年 12月31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本年宣告分派 的现金股利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春秋文化传媒	825,000	-	-	-	-	825,000	-	-
行付通	100,000,000	-	-	-	-	100,000,000	-	-
春秋飞行培训	165,000,000	-	-	-	-	165,000,000	-	-
春华航空地面服务	5,000,000	-	-	-	-	5,000,000	-	-
秋实企业管理	80,000,000	-	-	-	-	80,000,000	-	-
香港国际控股	60,000,000	-	-	-	-	60,000,000	-	-
春秋航空新加坡	5	-	-	-	-	5	-	-
春煦信息技术	2,000,000	-	-	-	-	2,000,000	-	-
春秋融资租赁	375,000,000	-	-	-	-	375,000,000	-	-
春秋航空科技	20,000,000	-	-	-	-	20,000,000	-	-
春之翼信息科技	10,000,000	-	-	-	-	10,000,000	-	-
春秋技术发展	20,000,000	-	-	-	-	20,000,000	-	-
春秋置业	300,000,000	567,495,600	-	-	-	867,495,600	-	-
石家庄春航商务	4,000,000	-	-	-	-	4,000,000	-	-
绿翼培训	1,000,000	-	-	-	-	1,000,000	-	-
春融商业保理	50,000,000	-	-	-	-	50,000,000	-	-
春秋扬州总部	10,000	-	(10,000)	-	-	-	-	-
扬州飞机工程	100,000,000	-	-	-	-	100,000,000	-	-
	<u>1,292,835,005</u>	<u>567,495,600</u>	<u>(10,000)</u>	<u>-</u>	<u>-</u>	<u>1,860,320,605</u>	<u>-</u>	<u>-</u>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4. 长期应付款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应付售后回租款	671,445,410	735,019,554
飞机及发动机退租检修准备(附注四、29)	1,628,013,667	1,804,929,660
	<u>2,299,459,077</u>	<u>2,539,949,214</u>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应付售后回租款	(401,496,410)	(309,909,405)
飞机及发动机退租检修准备	(555,516,004)	(340,990,765)
	<u>(957,012,414)</u>	<u>(650,900,170)</u>
	<u>1,342,446,663</u>	<u>1,889,049,044</u>

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a)	21,095,612,635	19,533,033,777
其他业务收入	247,994,535	205,563,115
	<u>21,343,607,170</u>	<u>19,738,596,892</u>
主营业务成本	18,910,747,801	17,544,141,552
其他业务成本	55,979,239	37,648,904
	<u>18,966,727,040</u>	<u>17,581,790,456</u>

(a) 主营业务收入

	2025年度	2024年度
航空客运	20,937,304,189	19,404,730,249
航空货运	158,308,446	128,303,528
	<u>21,095,612,635</u>	<u>19,533,033,777</u>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续

(b) 本公司营业收入分解如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21,095,612,635	-	19,533,033,777	-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21,095,612,635	-	19,533,033,777	-
其他业务收入	-	247,994,535	-	205,563,115
	<u>21,095,612,635</u>	<u>247,994,535</u>	<u>19,533,033,777</u>	<u>205,563,115</u>

6. 投资收益/(损失)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远期外汇合同交割净损失	-	(13,052,934)
贷款利率掉期合同交割净损失	(463,554)	(460,93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损失	(1,409)	(6,84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40,090	620,640
	<u>475,127</u>	<u>(12,900,066)</u>

财务报表结束

2025年度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2025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u>2025年度</u>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4,826,81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89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u>(13,430,664)</u>
	31,390,257
所得税影响额	<u>(7,847,564)</u>
	<u>23,542,693</u>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u>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u>		<u>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u>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97%	13.72%	2.38	2.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84%	13.61%	2.36	2.31